

# 国际特赦组织

2016/17

## 年度报告

全球人权状况



AMNESTY  
INTERNATIONAL



# 国际特赦组织

国际特赦组织是一个在全球有7百多万人参与的运动，致力于缔造一个人人均享有人权的世界。我们的理想是使每个人都享有《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国际人权标准中列载的所有权利。

国际特赦组织的使命是进行研究和采取行动，以防止和终止各种严重侵害人权的行为——公民、政治、社会、文化和经济方面的权利，从言论和结社自由到身心完整权，由保护免遭歧视以至住房权利——这些权利都是不可分割的。

国际特赦组织的资金主要来自委员会费和公众捐款，并不会寻求或接受政府的资金以进行调查或打击人权侵犯行为。国际特赦组织独立于任何政府、政治意识形态、经济利益或宗教。国际特赦组织是一个民主运动，由所有分会代表在每两年举行一次的国际理事会会议中作出主要政策决定。请在网上查询最新详情。

国际特赦组织有限公司  
2017年首次出版  
Peter Benenson House,  
1 Easton Street,  
London WC1X 0DW  
United Kingdom  
© 国际特赦组织2017  
索引号:  
POL 10/4800/2017  
ISBN:  
978-0-86210-496-2  
大英图书馆藏有本书编目  
资料。  
原文：英文

除非另有说明，本文件的内容已根据知识共享许可协议（署名、非商业性、禁止改作，国际4.0版）许可。<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nd/4.0/legalcode>  
如欲查询更多详情，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www.amnesty.org](http://www.amnesty.org))  
有关“许可”的网页。  
[amnesty.org](http://amnesty.org)

本报告记录了国际特赦组织在2016年的工作和关注事项。

某一国家或地区没有相关条目并不意味着该国或地区在这一年没有发生值得国际特赦组织关注的人权侵犯事件，国家条目的篇幅也不是比较国际特赦组织关注一个国家的程度与深度之基准。

**国际特赦组织**

**2016/17**

**年度报告**

全球人权状况





# 目录

## 2016/17年度报告

马来西亚	6
日本	8
巴西	9
中国	14
印度	19
印度尼西亚	24
加拿大	28
台湾	30
刚果民主共和国	31
老挝	36
苏丹	37
利比亚	41
肯尼亚	46
英国	49
叙利亚	54
南苏丹	59
南非	62
美国	67
俄罗斯联邦	72
柬埔寨	77
埃及	79
泰国	85
菲律宾	88
缅甸	90
韩国	94
越南	96
朝鲜	99
蒙古	101
新加坡	102
德国	103

# 马来西亚

## 马来西亚

国家元首：**国王苏丹穆罕默德五世**

**(King Muhammad V) [在10月接替**

**国王苏丹端古·阿卜杜勒·哈利姆**

**(Abdul Halim Mu'adzam Shah) ]**

政府首长：**纳吉布·敦·拉扎克 (Najib Tun Razak)**

**言论、和平集会与结社自由权继续遭到打压。警察侵犯人权的行为不受追究。前反对派领袖和良心犯安瓦尔·易卜拉欣 (Anwar Ibrahim) 仍在狱中服刑，他因捏造的“鸡奸”指控被定罪，并被判处5年徒刑。逃离迫害的难民和寻求庇护者在恶劣条件下被长期羁押。**

## 言论自由

《煽动叛乱法》和《通信与多媒体法》等限制性的法律继续被用来压制批评政府的人士，这些人士遭到骚扰、恐吓，并经常被关押。

3月，独立的新闻门户网站《马来西亚内幕者》在受到政府封堵后，因商业原因而关闭。该网站此前批判性地报道了一起和总理有关的腐败丑闻，以及从国有投资公司一马发展有限公司挪用数亿美元的事件。<sup>1</sup>

政治活动人士和批评政府的人士继续受到起诉。5月，政治活动人士希山慕丁·莱益斯 (Hishamuddin Rais) 因要求选举改革，而被上诉法院判决犯有煽动叛乱罪，被处以5千林吉特 (1140

美元) 的罚款。<sup>2</sup> 学生活动人士亚当·阿德利 (Adam Adli) 因同样的指控而被处以同额罚款。青年活动人士莫赫德·法克鲁拉兹 (Mohd Fakhru Razzi) 在呼吁释放安瓦尔·易卜拉欣后，被以煽动叛乱罪判处8个月监禁。

《通信和多媒体法》日益被用来针对批评政府的人士和异议人士。6月，活动人士法赫米·来扎 (Fahmi Reza) 因为在一幅漫画中将总理描绘为小丑，而被根据该法受到指控两次。穆罕默德·阿米鲁尔·扎克万 (Muhammad Amirul Zakwan) 对在脸书上发表侮辱柔佛王子言论的指控认罪，被判入改造学校两年。至少还有3人因为在社交媒体上发帖批评王子，而被指控、羁押或调查。

当局对3名批评政府的人士任意实施出国禁令，其中包括漫画家和政治活动人士祖那 (Zunar) 。

## 集会和结社自由

人权活动人士和反对派议员因参与和平抗议而受审。<sup>3</sup> 10月，用车队巡回全国宣传选举改革并让人们了解净选盟5.0示威的抗议者遭受肢体袭击和恐吓，其领袖亦遭到死亡威胁。<sup>4</sup>

## 任意拘捕和羁押

防范性拘留法律继续被用来羁押那些据称犯有安全罪行的人。《防范恐怖主义法》中的措辞过于宽泛，可能受到滥用；而且没有界定“犯下或支持恐怖行为”的含义。该法允许当局拘捕任何人，而不提供羁押理由，而且可以在未经指控或审判的情况下羁押人最长60

天。《安全罪行措施法》允许当局不经指控或审判就羁押任何人最长28天。

在1月和2月，非政府人权组织马来西亚人民之声（Suara Rakyat Malaysia）报告称，至少有13人在被根据《安全罪行措施法》关押期间遭受了酷刑或其他虐待，包括被殴打和踩踏，以及被迫在当局面前脱衣和进行性行为。在年底时，国家人权委员会的调查仍在继续进行。

8月生效的《国家安全理事会法》授予行政部门广泛权力，包括拘捕、没有授权令情况下的搜查和没收、宵禁；此外，它们有权规避问责措施，例如涉及保安区域死亡事件的调查。<sup>5</sup>

11月，净选盟主席玛丽亚·陈·阿卜杜拉（Maria Chin Abdullah）被捕，这和她组织净选盟的示威（见上文）有关。当局根据《安全罪行措施法》，以她进行有损国会民主的活动为由关押她。她在未被指控或无法联系法官的情况下，被单独监禁在一处不明地点11天，监禁条件恶劣。

## 警察和保安部队

关押期间发生的死亡事件和过度使用武力的情况继续不受追究。执法机构廉正委员会在4月认定，对于2013年达门登（N. Dharmendran）因肢体暴力而于警察关押期间死亡的事件，审问他的警察负有责任，而且警察后来伪造证据来掩饰他在审问期间受到的待遇。尽管如此，吉隆坡高等刑事法院在6月判定，被指控谋杀他的4名警察无罪。他的遗孀对警察和政府提起民事诉讼。<sup>6</sup>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2015年5月，在强烈的国际压力下，马来西亚同意接收1,100名困在其海岸附近的人。这些人在恶劣条件下面临超过一年的长期羁押，其中包括400名罗兴亚人。6月，多数罗兴亚人获释，有些人得到重新安置。<sup>7</sup> 马来西亚的出入境羁押所设施过度拥挤，条件仍然恶劣。

当局就泰国和马来西亚边境2015年发现集体坟墓的事件进行调查，并进行遗骸身份确认的程序，但有关程序却缺乏透明性。这导致人们再次呼吁当局采取适当行动，调查这些死亡事件。

## 死刑

强制性死刑仍适用于一些罪行，例如贩毒、谋杀和在某些情况下意图杀人或造成伤害的开枪行为。政府在2015年宣布推行死刑改革，但仍尚未实现。虽然该国继续录得处决和新的死刑判决，但仍然没有任何既定程序通知受刑者家人预定处决的详情。<sup>8</sup>

1. 《马来西亚：撤销对马来西亚律师协会成员的调查》（ASA 28/3758/2016）
2. 《马来西亚：监禁判刑被推翻，罚款维持》（ASA 28/4051/2016）
3. 《马来西亚：终止对净选盟活动人士的镇压》（新闻报道，11月18日）
4. 《马来西亚：对净选盟组织者的死亡威胁》（ASA 28/5014/2016）
5. 《马来西亚：国家安全理事会法授予当局不受制约和侵害性的权力》（新闻报道，8月1日）
6. 《马来西亚：必须就关押期间死亡事件追究警察责任》（新闻报道，6月29日）
7. 《马来西亚：一年过去，“船民危机”幸存者没有得到正义》（新闻报道，5月28日）

# 日本

## 日本国

政府首长：安倍晋三

**执政党自由民主党在参议院选举中赢得国会两院三分之二的席位后，修宪进程的步伐加快。各方担心修改宪法可能会削弱对于人权的保障。在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及双性人普遍面临歧视的情况下，日本一些市政府及大公司采取了措施，承认同性结合。此外，该国继续处决死囚。**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更多市政府通过了承认同性结合关系的书面规定。愈来愈多的企业修订其内部规章，将相关福利延伸至同性结合的员工，这些企业大多数为跨国公司。在7月的参议院选举前，主要政党承诺倡导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针对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歧视继续，这一问题在农村地区尤为严重。一名跨性别女子起诉日本政府在她入狱期间拒绝提供荷尔蒙注射。一名曾在首都东京一桥大学

(Hitotsubashi University) 就读的同性恋学生在遭到“排挤”及霸凌后自杀，他的父母将大学及另一名学生告上法庭，要求其承担法律责任和进行赔偿。

## 歧视——少数民族

5月，国会通过了首项国家法，谴责针对出生于国外的本国居民及其后代鼓吹仇恨（“仇恨言论”）的行为。随着助长歧视的示威数量增加，这项法律应运而生。鉴于该法涵盖范围有限，且未在法律上禁止“仇恨言论”或对其施加惩罚，该法的有效性受到公民社会组织及律师的质疑。当月稍晚，神奈川县的一家法院发出史上首张临时禁令，禁止一名反朝鲜族活动人士在一家支援朝鲜族的机构周围半径500米的范围内组织集会。

同月，最高法院驳回一起针对警察大规模监视日本境内穆斯林社区及被视为穆斯林人群的案件。2010年，114份东京警视厅内部文件被泄露到互联网上，其中包括日本境内被列为怀疑“恐怖分子”的穆斯林的个人及财产信息。法院认定该案侵犯了隐私权，但没有质疑此类情报的搜集问题。

## 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

紧随2015年末日本与大韩民国（韩国）就二战前及二战期间日军性奴役制度达成的双边协议，韩国政府在7月成立了由政府资助的“和解治愈基金会”。日本政府强调，这些款项并非赔偿金，这一声明与其声称全部赔偿请求均已在战后谈判中得到解决之一贯立场相符。韩国的公民社会继续要求废止2015年达成之协议，认为其违宪并无效，因为谈判过程并无幸存者参与。尽管整个亚太地区均有妇女被日本帝国军队强征为性奴隶，但至年底时，日本政府仍未启动与其他任何国家的谈判。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当局继续拒绝大多数的庇护申请。政府报告，在2015年收到的7,586份庇护申请中（相较上一年增长了52%），仅有27起获批。8月，一名来自斯里兰卡的寻求庇护者起诉政府剥夺其寻求庇护的权利，起因是他在庇护申请被司法部拒绝的当天便被驱逐出境。

## 司法制度

国会修订了一系列有关刑事司法的法律。警察与检控官的询问过程首次被要求进行电子记录，不过，这一规定仅适用于少数案件。日本扩张了目前的《通讯监听法》，并引入辩诉交易制。窃听器使用范围的扩大令言论自由权面临威胁。

6月，熊本区法院基于“口供”可信度存疑的理由重审宫田浩喜（Koki Miyata）一案。1985年，宫田浩喜被判谋杀罪成立，如今他已在狱中服刑13年。

## 集会自由

随着在高江（Takae）的美军基地恢复施工，冲绳（Okinawa）县也出现了新的抗议活动，期间，防暴警察与抗议者发生冲突，一些抗议者在遭警察驱散的过程中受伤。

# 巴西

## 巴西联邦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米歇尔·特梅尔（Michel Temer）** [在8月接替迪尔玛·罗塞芙（Dilma Rousseff）]

**警察继续动用不必要和过度武力，特别是在有关抗议的背景下。主要生活在贫民窟和其他边缘化社区的青年和黑人男子成为执法人员暴力攻击对象的比率奇高。维权人士面临更多的威胁和袭击，特别是那些维护土地和环境权利的人士。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现象仍广泛存在。针对难民、寻求庇护者和迁徙者的侵犯人权和歧视行为加剧。**

## 背景

8月31日，总统迪尔玛·罗塞芙在经过议会的漫长程序后被弹劾，副总统米歇尔·特梅尔随后接任。新政府宣布了几项可能对人权产生影响的措施和提议，包括一项宪法修正案（PEC 241/55）。该修正案为未来20年的政府开支设置上限，这可能在教育、卫生和其他领域的资源投入上产生负面影响。该修正案得到参、众两院的批准，但受到联合国赤贫与人权特别报告员的猛烈抨击。

几项会妨碍妇女、原住民、儿童以及同性恋、双性恋、跨性者和双性人权利的提案正待国会讨论。9月，众议院的一个特别委员会批准修改家庭法，将家庭界定为一男一女的结合。

巴西尚未批准《武器贸易条约》，也未签署《集束弹药公约》。国际社会正就有关禁止核武器的条约进行谈判，巴西在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条约将在2017年最终成形。

12月，美洲人权法院鉴于巴西北部帕拉州（Pará）农场工人的处境，判处该国政府有罪，理由是他们放任不管奴役性劳动和人口贩卖的问题。

## 公共安全

全国各地的凶杀和枪支暴力事件仍然高发，据估计2015年遭凶杀者的人数超过5万8千人，但当局未能提出处理该问题的方法。

1月29日，巴拉那州（Paraná）隆德里纳市（Londrina）有10人被枪手杀害，15人受伤。在调查该事件期间，在押的7人中有6人是军警。

3月，联合国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在访问巴西后向人权理事会建议，取消军警制度，并将警察杀人事件自动归类为“抵抗后死亡”的做法废除。该做法假定警察出于自卫作出行动，从而不引发任何调查。

9月，联邦政府授权在北里奥格兰德州（Rio Grande do Norte）部署武装部队，以支援警察，犯罪团伙在此前的几天中袭击公交车和公共建筑。至少有85人据称因参与袭击而被拘。

11月18日，7名人士在马拉尼昂州（Maranhão）因佩拉特里斯市（Imperatriz）被枪杀，此事发生于一名非执勤的军警成为目标被意图抢劫和袭击后。

### 2016年奥运会

当局和2016年奥运会组织方没有实施必要措施，制止保安部队在赛前和赛事期间侵犯人权。<sup>1</sup>之前，里约热内卢举办其他重大赛事期间（即2007年的泛美运动会和2014年的世界杯足球赛）也曾出现侵害行为，此次举办的奥运会令事件再一次重演。

数万名军人和保安人员被部署于里约热内卢周围。奥运会即将开幕前夕，在4月到6月期间于里约热内卢市被警察杀死的人数比2015年同期上升了103%。

在奥运会举行期间（8月5至21日），警察加强了在里约热内卢一些特定地区的行动，包括阿卡利（Acari）、上帝之城（Cidade de Deus）、波莱尔（Borel）、曼金纽斯（Manguinhos）、阿莱芒（Alemão）、马雷（Maré）、德尔卡斯提洛（Del Castilho）和坎塔加卢（Cantagalo）的贫民窟。居民称发生了多小时的密集式射击和侵犯人权行为，包括非法搜查住房、威胁和人身袭击。警察承认奥运会期间在里约热内卢杀死了至少12人，并在里约热内卢州的警方行动中参与了217起射击事件。<sup>2</sup>

在全国各地的奥运火炬接力期间，于里约热内卢州的安格拉杜斯雷斯（Angra dos Reis）和杜克德卡西亚斯（Duque de Caxias）所举行的和平抗议中，警察动用了不必要和过度的武力。他们在不区分对象的情况下用橡皮子弹、眩晕手榴弹和催泪弹对付和平抗议者和过路者，包括儿童。

5月10日，总统罗塞芙签署了所谓的《奥运会一般法》

（13.284/2016），人们担忧该法律可能不当地限制言论自由与和平集会自由，从而违反国际人权标准。在奥运会举行的最初几天中，根据新法律的规定，数十人因穿着印有标语的T恤衫、携带旗帜或其他抗议标志，而被驱逐出体育场馆设施。8月8日，一家联邦法院

裁决不应在奥运场馆设施内禁止和平抗议。

在举行开幕式的8月5日，里约热内卢的马拉卡纳体育场（Maracanã stadium）附近发生了一场针对奥运会负面影响的和平抗议。警察利用不必要的武力镇压抗议，在一个当时有儿童玩耍的广场用催泪弹驱散抗议者。大部分维护抗议秩序的警察没有佩戴适当的身份标识。

8月12日，同样在马拉卡纳体育场附近，军警使用了不必要和过度的武力，严厉镇压一场主要由学生领导的抗议。约50名抗议者被羁押，他们大多未满18岁，一人受伤。在年底时，一些被羁押者被当局根据《体育迷保护法》调查。该法规定，在体育设施5公里半径范围内扰乱秩序或挑起暴力是犯罪行为。

## 非法杀戮

警察杀人事件仍然高发，在一些州还有所增加。在里约热内卢州，警察于1月至11月间杀死了811人。有报告称几起警察行动导致杀人事件，当中大多发生在贫民窟。里约热内卢颁布了几项措施来杜绝警察暴力，但尚未见成效。在国家公共检察委员会通过一项决议后，里约热内卢州公共检察办公室于1月5日设立了一个工作组，负责监督警察行动及对警察杀人事件的调查。民警机构宣布，对所有警察杀人事件的调查将逐步转交给专门的凶杀案部门处理。

大多数警察杀人案中的行凶者仍未被惩处。1996年，里约热内卢市阿卡利贫民窟的一名两岁小童在一次军警行动

中遭非法杀害，事发20年后仍没有任何人受到追究。4月15日，该犯罪的法定时效届满。1994年10月和1995年5月，26人在里约热内卢市新巴西利亚贫民窟（Nova Brasilia）的警察行动中被杀，美洲人权法院在10月首次进行了相关的公共听证，这些杀人事件尚未受到调查，也没有人被绳之以法。

7月，总检察长要求将2015年2月警察在巴伊亚州（Bahia）卡布拉（Cabula）杀死12人的事件转交联邦当局调查。

11月6日，5名于10月21日被执法人员接触后失踪的人士被发现死于圣保罗州摩基达斯克鲁易斯市（Mogi das Cruzes）。他们的遗体有被处决的迹象，而当局进行的初步调查显示市政府保安涉及事件。

11月7日，军警部队在圣保罗州加巴库阿拉（Jabaquara）击毙4名年青男子。

## 强迫失踪

2月1日，在阿马利尔多·德苏萨（Amarildo de Souza）于里约热内卢遭强迫失踪案中，12名军警被判犯有酷刑致死、程序欺诈和掩埋尸体罪行并被判刑。

16岁的戴维·费乌萨（Davi Fiuza）于2014年10月在巴伊亚州萨尔瓦多市遭强迫失踪，警察的调查在4月指出涉案的23名军警的名字。但该案没有被转交公共检察官办公室，而至2016年底，没有任何被指控者面临审判。

## 监狱条件

监狱仍超员严重，据报发生酷刑和其他虐待。司法部称，监狱系统至2015年底有逾62万名犯人，超过其约37万的总体容纳人数。

全国各地发生监狱暴乱。10月，10名男子在罗赖马州（Roraima）的一所监狱被斩首或烧死，另外8人在朗多尼亚州（Rondônia）的一场监狱火灾中因窒息死于一间牢房内。

3月8日，联合国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报告指巴西监狱生活条件恶劣，而且警察和监狱看守经常对犯人实施酷刑和其他虐待。

9月，一家上诉法院宣布，74名警察因1992年卡兰迪鲁（Carandiru）监狱屠杀事件而受到的审判和判刑无效；111名男子在该屠杀中被警察杀害。

## 集会自由

全国各地这一年发生了一些基本以和平方式进行的抗议，针对的问题包括弹劾程序、教育改革、侵害妇女的暴力、2016年奥运会的负面影响和卫生保健及教育方面公共开支的减少。警察往往以暴力回应抗议，造成使用过度和不必要武力的情况。

多名学生在该国和平占领了多达一千所公立学校，以质疑政府提出的教育改革和资源削减。6月，里约热内卢市警察使用不必要和过度的武力，驱散学生在教育部总部举行的一场和平抗议。

警察在几个州使用不必要的武力来驱散示威，这些示威旨在反新政府和限

制公共开支的宪法修正案（PEC 241/55）。在圣保罗，警察发射的一枚眩晕手榴弹在一名学生身旁爆炸，导致她左眼失明。

一名叫拉斐尔·布拉加·维埃拉（Rafael Braga Vieira）的男子曾在2013年里约热内卢的一次抗议后被羁押，他在1月被以捏造的贩毒指控再次被羁押。

8月10日，一家州级法院不承认州当局对赛奇奥·西尔维亚（Sergio Silva）一眼失明的责任，他在2013年圣保罗的一次抗议中被警察发射的装置击中。法院认为，他参与抗议的举动暗含他接受有机会被警察击伤的风险。

3月，《反恐怖主义法》（13.260/2016）得到国会通过和总统批准。该法因为措辞含糊，而且有可能被任意应用于社会抗议，而受到广泛批评。

## 维权人士

与2015年相比，针对维权人士的袭击、威胁和杀害事件增多。1月至9月期间，至少47名维权人士在争取使用土地和自然资源时遇害，包括小农场主、农民、农村工作者、包括前逃亡黑奴后裔社区的原住民、渔民、江河边居民以及律师。杀害、威胁和袭击维权人士的事件很少受到调查，涉案者大多未受惩处。

虽然巴西有保护维权人士的全国政策和计划，但计划的实施存在缺陷，而且缺乏资源，这意味着维权人士继续遭到杀害和威胁。6月，联邦政府和州政

府之间几项实施该计划的协议被搁置，而且开支被削减，这进一步减低了该计划的效用。

4月是埃尔多拉多卡拉雅斯 (Eldorado dos Carajás) 屠杀事件20周年。当年于帕拉州的东南部，在超过150名警察参与的一次行动中，19名无地农场工作者被杀，69人受伤。事件过后只有两名行动指挥官被判犯有谋杀和袭击罪，但没有任何警察或其他部门被追究责任。自发生该屠杀事件以来，仅在帕拉州就有超过271名农村工作者和领袖被杀。

## 原住民权利

原住民土地划分和所有权授予的进程仍极为缓慢，但宪法规定的最后期限早在23年前就届满。允许立法者阻止土地划分的宪法修正案 (PEC 215) 正在国会讨论，该修正案实际上是否定原住民根据《宪法》和国际法享有的权利。有一些个案中，大地主阻止土地划分，这些土地被用来生产出口导向的商品。

马托格罗索州 (Mato Grosso do Sul) 阿皮卡伊 (Apika'y) 瓜拉尼盖约瓦族社区的生存面临严重威胁。7月，阿皮卡伊社区被强行驱逐出他们的祖先土地。虽然该社区事先收到驱逐通知，但当局没有征询他们的意见，也没有提供任何安置选择。阿皮卡伊的家庭被迫住在一条高速公路边，获取水和食物的渠道有限。

10月，联邦检察办公室进行的一项调查得出结论，显示原住民男子特雷纳·奥兹尔·加布里尔 (Terena Oziel Gabriel) 被谋杀事件是2013年警察在

马托格罗索州布里蒂 (Buriti) 农场的一次行动中枪击所致。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在3月的一次访问中，谴责巴西未能划分原住民土地以及削弱负责保护原住民权利的国家机构。

## 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

在10月时，大约有120万名寻求庇护者、难民和移徙者住在该国。政府没有提供适当资源和尽力满足寻求庇护者的需求，例如在处理他们的庇护申请上。普通庇护申请的处理至少耗时两年，致使寻求庇护者在该期间陷入法律困境。

12月，众议院通过了一项保障寻求庇护者、移徙者和无国籍人士权利的新移民法；至年底时，参议院在评估该法律。

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称，他们在试图使用卫生和教育等方面的公共服务时，经常遭受歧视。

## 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

5月，临时联邦政府解散了妇女事务、种族平等、青年和人权部，将其降为司法部中的一个部门，造成其用于保障妇女及女童权利的资源 and 项目大幅减少。

这一年中的一些研究显示，在过去10年中，针对妇女的致命暴力上升了24%。并证实巴西是女童生活环境最为恶劣的拉美国家之一，这尤其因为基于性别的暴力发生率和少女怀孕率极高，而且中学毕业率低。

一名女童和一名妇女分别于5月21日及10月17日在里约热内卢州遭轮奸，案件引起全国关注，进一步证实国家未能尊重、保护和落实妇女与女童的人权。2016年，里约热内卢州据报发生了4,298起强奸案，其中1,389起发生于首都。

针对家庭暴力的法律在这一年已生效10年，但政府没有严格执行该法，家庭暴力和这方面有罪不罚的情况仍广泛存在。

## 儿童权利

8月，在里约热内卢市中心一所少年拘留所的火灾中，一名少年死亡，另外6人身受重伤。9月，一名在事发后住院的少年因伤丧生。在这一年中，里约热内卢各少年拘留所的犯人数量增加了48%，使得已经严重的超员问题、生活条件恶劣和酷刑及其他虐待情况更为恶化。

参议院仍在考虑一项宪法修正案提案，要求将儿童可作为成人受审的年龄由18岁降为16岁，该修正案已在2015年得到众议院通过。

1. 《巴西：暴力在这些运动会中无立足之地！2016年里约奥运会发生人权侵犯的风险》（AMR 19/4088/2016）
2. 《巴西：暴力的传承：2016年里约奥运会中的警察杀人事件与镇压抗议行动》（AMR 19/4780/2016）

# 中国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元首：习近平

政府首长：李克强

---

政府继续起草并制定一系列新的国家安全法律，对人权构成严重威胁。针对维权律师及活动人士的全国性镇压持续了一整年。活动人士及维权人士继续受到系统性的监控、骚扰、恐吓、拘捕及羁押。越来越多的维权人士被警察羁押在非正式羁押场所内，有时很长时间都无法会见律师，这增加了被羁押者遭受酷刑及其他虐待的风险。2015及2016年在邻国失踪的数名书商、出版商、活动人士及一名记者被发现羁押于中国境内，这引发了大家对中国执法部门在境外执法的担忧。当局对于互联网、大众媒体和学术界的控制显著升级。不受政府直接管控的宗教活动受到愈加严厉的打压。以“反分裂”或“反恐怖”为名实施的宗教压迫运动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藏族聚居区内尤为严厉。

## 法律、宪政或体制发展

政府继续起草并实施了多项意义深远的国家安全法律法规，赋予官方更大的权力，压制异议、限制或审查信息、骚扰并指控维权人士。

2017年1月1日生效的《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给本已受到限制的结社自由、和平集会自由及言论自由增添更多障碍。尽管表面看来是为了规管甚至保护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权利，

该法却赋予作为国家警务部门的公安部审查境外非政府组织注册，监控组织运作及事前审批组织活动的职责。警察在监控和管理境外非政府组织的工作时享有广泛的自由裁量权，这增加了法律被滥用以威胁和指控维权人士及非政府组织工作人员的风险。

11月7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国人大）通过了《网络安全法》。尽管当局声称该法旨在保护互联网用户的个人信息不被黑客攻击和盗用，但却强制要求在中国营运的公司审查内容、在中国储存用户的数据，并实行实名认证。这些要求违反了中国在保护言论自由权和隐私权方面所承担的国家和国际义务。该法还禁止个人或群体利用互联网“危害国家安全”、“扰乱社会秩序”或“危害国家利益”，在现行中国法律下，这些模糊而不严谨的用语可被用来进一步限制言论自由。该法奉行的“网络主权”概念为以保护国家安全为名实行广泛审查和监督权的进一步扩张提供了正当性。

全国人大也在11月7日通过了《电影产业促进法》。该法规定，电影不得包含危害国家安全、煽动民族仇恨及破坏国家宗教政策的内容。

## 司法制度

国内法的缺陷及存在于刑事司法制度中的系统性问题导致酷刑及其他虐待的广泛存在及审判不公。

当局越加利用“指定居所监视居住”的做法。这一秘密的隔离羁押形式让警察能将嫌疑人羁押在非正式羁押场所中长达6个月，在此期间，被羁押者

无法会见他们所聘请的法律顾问，也无法会见家人或外界任何人，这将嫌疑人置于酷刑及其他虐待的风险之中。这一羁押形式被用于压制律师、活动人士、宗教人士等维权人士的行动。

## 维权人士

至年底时，仍有5名被控“颠覆国家政权”或“煽动颠覆国家政权”及4名被控“寻衅滋事”或“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的维权人士在羁押中候审，他们于2015年年中开始的一场政府针对维权律师及其他活动人士的空前打压后被羁押。在这场打压中，至少有248名律师和活动人士被国家安全机关人员询问或羁押，其中至少12人以涉嫌国家安全犯罪被“指定居所监视居住”，他们当中包括知名的人权律师周世锋、隋牧青、李和平和王全璋。被羁押者的家人也遭到警察监控、骚扰和被限制行动自由。律师助理赵威及律师王宇分别在7月初及8月初被取保候审，然而，她们的行动自由权、言论自由权及结社自由权仍然受到严格限制，为期一年，而且继续面临被起诉的威胁。

8月2日，活动人士翟岩民被以“颠覆国家政权罪”判处3年徒刑，缓刑4年。8月3日及4日，胡石根及律师周世锋被以相同罪名分别判处7年半及7年徒刑。

律师江天勇在11月21日失踪。他的家人在12月23日接到通知，指他因为涉嫌“煽动颠覆国家政权”遭到“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此外，两名维权人士和网站创办人刘飞跃与黄琦分别被指控“煽动颠覆国家政权”及“泄露国家机密”，并在11月被羁押。

在劳工纠纷及罢工持续增加的广东省，当局延续了其自2015年12月开始的镇压，对象是工人及劳工维权人士。镇压波及了至少33人，当中31人于稍后获释。劳工维权人士曾飞洋被拒绝会见律师并在10月初被判3年徒刑，缓刑4年。11月3日，劳工维权人士孟晗被判处一年零9个月徒刑。在多起案件中，看守所最初均以案件涉及“危害国家安全”为由，拒绝律师会见。

在100余名因声援2014年末的香港民主抗议活动而遭到羁押的活动人士中，6人被判徒刑。他们当中包括“南方街头运动”的领导者谢文飞和王默，2人被以“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判处4年半徒刑。而女权活动人士苏昌兰及陈启泰两人仍被羁押在看守所中，不知何时受审。同样因声援香港的抗议活动而被羁押的活动人士张圣雨称其遭到殴打，苏昌兰则表示自己在羁押中被拒绝提供适当的医疗照顾。

今年，有关当局精心安排的电视“认罪”数量上升，当中包括由中国国家媒体对羁押中的维权人士进行采访，而在两起案件中，采访由亲北京的媒体在香港进行。尽管这样的“供述”毫无法律效力，但它们却损害了公正审判权。出现在电视上“认罪”的人包括维权律师周世锋及王宇、活动人士翟岩民、香港书商桂民海，以及于羁押后被驱逐出境的瑞典籍非政府组织工作者彼得·达林（Peter Dahlin）。赵威及其律师任全牛据称在获取保候审后即于社交媒体帐户上发表了认罪贴。

数名早先于中国大陆境外失踪的记者及活动人士被羁押或恐被羁押在中国

境内。记者李新在媒体报道中披露，中国的国家安全官员要求他作为线人举报自己的同事和朋友，他在巨大的压力下于2015年逃离中国。2016年1月，他在泰国失踪。2月，他在电话中告诉妻子，自己自愿返回中国协助一项调查。而自此之后直至今年年底，他都杳无音讯，也不知去向。2015年，唐志顺和辛清贤在帮助两名被拘维权律师之子的过程中于缅甸失踪。在2016年5月发出的通知书中，2人被控“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然而，当局并未解释为何直到此时才作出通知。

5月，有消息证实，民主活动人士姜野飞及董广平被以涉嫌“颠覆国家政权”及“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羁押。虽然2人均有联合国难民署赋予的难民身份，但却在2015年被泰国遣返回到中国。自被遣返回国后，2人至少在首6个月不被允许会见家人及其聘请的律师，而董广平直至今年年底仍未获允许。

因参与1989年天安门广场的民主抗议活动而被拘捕的劳工维权人士苗德顺据报被监禁27年后终于10月份获释。悼念天安门镇压的活动人士则继续遭到羁押，当中包括四川活动人士符海陆及罗富誉。<sup>1</sup>

## 言论自由

3月，在一起有关批评习近平主席并呼吁其辞职的公开信事件中，据报至少20人被警察羁押。这封公开信批评习近平试图建立“个人崇拜”并舍弃集体领导制。被羁押者中有16人都是“无界新闻”的工作人员，该网站在3月4日登载了这封公开信。



4月4日，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意见》，以便“维护‘国家文化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这一意见将对出版、电影及电视发行、境外卫星电视传送、艺术表演及文化产品的进出口等方面的“违法”及未获授权行为加强规管。

中国政府进一步加强其本已严苛的互联网审查制度。包括脸书、Instagram和推特在内的多个网站及社交媒体服务仍然被禁，至于互联网服务商及内容提供者则被要求在其平台上实行广泛审查。

9月，四川网站“六四天网”的6名记者因报道与杭州20国集团峰会有关的抗议而被羁押。他们当中，秦超仍被刑拘中。

## 宗教和信仰自由

9月7日发布的《宗教事务条例修订草案》（《草案》）将扩大多个权力部门监管、控制及处罚某些宗教行为的职权。《草案》强调以国家安全为目标“遏制渗透、抵御极端”，这使该条例可被用于进一步打压宗教及信仰自由权，特别是藏族佛教徒、维吾尔穆斯林群体及不获官方认可的教堂方面。

浙江省在2013年发起拆除教堂及移除十字架的运动，事件在2016年愈演愈烈。据国际媒体报道，截至2016年末，至少有1,700座十字架被移除，这引发了一系列抗议。

2月25日，为受影响的教堂提供法律帮助的律师张凯出现在国家电视台上，样貌消瘦并筋疲力尽地进行录

像“认罪”。他最初在2015年被以涉嫌国家安全犯罪及“扰乱公共场所秩序罪”羁押，稍后被“指定居所监视居住”。他在未被告知缘由的情况下获释，并在3月23日返回老家内蒙古。

2月26日，浙江省京华市的牧师包国华及妻子邢文香因侵吞教徒奉献款及“聚众扰乱社会秩序”被分别判处14年及12年徒刑。包国华曾在反对拆除教堂十字架的活动中积极发声。

法轮功学员继续受到迫害、任意羁押、不公审判以及酷刑和其他虐待。法轮功学员陈慧霞于6月遭到关押，据她的女儿所说，她在羁押中因信仰而遭酷刑对待。<sup>2</sup>

## 死刑

政府在9月发布的一份白皮书中称，中国“[严格控制]和慎用死刑，确保死刑只适用于极少数罪行极其严重的犯罪分子”。由于与死刑有关的数据仍然被归类为国家秘密，因此无法核实死刑判决及执行的数量。

12月，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推翻了聂树斌强奸杀人案的死刑判决。此案中，聂树斌已在1995年被执行了死刑。最高人民法院下令重申此案，并同意下级法院认定此案缺乏确实证据证明聂树斌有罪的结论。

## 西藏自治区和其他省份的藏区

藏人仍然遭到歧视，并在宗教信仰、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权方面受到限制。8月，媒体报道，2015年因进行个人抗议而被警察拘押的藏族僧侣洛桑札巴（Lobsang Drakpa）在一场

闭门审判中被判处3年徒刑。进行个人抗议的形式在藏区日趋普遍。<sup>3</sup>

过去一年，藏区至少有3人在抗议当局的镇压政策时自焚。2009年2月以来，已知的自焚事件增至146起。

2月，藏族博客作者周洛（Druklo）因在网上发表有关宗教自由、达赖喇嘛及其他西藏问题的帖子以及收藏禁书《天葬》，被以“煽动分裂国家罪”判处3年徒刑。<sup>4</sup>

1月，扎西文色（Tashi Wangchuk）因倡导藏语教育并接受《纽约时报》的采访，被以涉嫌“煽动分裂国家”羁押和起诉。至年底时，他仍在羁押中。<sup>5</sup>

## 住房权 —— 强制拆迁

7月，政府开始拆除喇荣五明佛学院（Larung Gar）的大部分建筑。位于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色达县的五明佛学院据报是世界上最大的藏传佛学院。中国地方当局下令，为实施“整顿清理”，将喇荣五明佛学院的僧众人数减少逾半至5,000人。成千上万名僧侣、尼姑及信徒面临强制拆迁的风险。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3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张春贤宣称，新疆的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取得良好进展，“暴恐案件”减少。不过，政府表示将继续无限期地对“暴力恐怖主义”进行“严打”。

政府继续羁押维吾尔族作家及维吾尔语网站编辑。汉族维权人士张海涛被以“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及“为境外

提供情报罪”判处19年徒刑。他的律师相信，他被重判的部分原因是其对于民族问题的评论。

政府继续侵犯宗教自由权，打压所有未经授权宗教集会。3月，新疆伊斯兰教协会副会长阿布都热克甫·土木尼亚孜（Abudurekep Tumniyaz）表示，新疆境内所有地下讲经点已被全数取缔。

10月，媒体报道，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的多个地区要求所有居民将护照上交警察。此后，所有新疆居民需要于出境前提供DNA样本及身体扫描图像等生物识别信息。这一举措出台之际，当局亦针对新疆境内的少数民族实行了安全镇压及更严格的出行限制。

## 文化权

8月，自治区政府公布了一项大规模计划，就是将1,900名维族教师派遣至中国大陆各地的学校中，陪伴在汉族聚居区的寄宿学校中就读的维族学生。政府誓言至2020年将选派的维族教师人数增加到7,200名。这一举措被宣传为“抵御‘三股势力’向内地学校渗透的坚强防线，是促进民族团结和交往交流交融的桥梁纽带”，然而海外维吾尔群体批评这一计划实为削弱维吾尔族民族认同感的手段。

## 香港特别行政区

2016年1月及2月，5名于2015年末在泰国、中国大陆及香港失踪的书商在中国大陆的电视上现身。桂民海、吕波、张志平、李波以及林荣基均曾于巨流传媒共事，这家香港公司以出版有关中国领导人及政治丑闻的书籍而闻名。

林荣基于6月返回香港，并召开记者招待会。他在会上表示自己遭到了任意羁押，并在羁押中受到虐待及被强迫“认罪”。<sup>6</sup>

3名学生黄之锋、周永康及罗冠聪因其于2014年9月在政府总部外的行动受审，正是这一行动触发了支持民主的“雨伞运动”。2016年7月，黄之锋与周永康被判“参与非法集会”罪名成立，罗冠聪则被判“煽惑他人参与非法集会”罪名成立，而《香港公安条例》中有关这些罪名的条文均措辞模糊。至年底时，2人的上诉仍未有裁决。

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就两名宣扬独立的立法会议员就职宣誓一事对《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104条作出解释。香港政府本已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褫夺2人议席，而人大常委会在法院作出裁决前便进行了释法。

1. 《中国：再有两名维权人士因“六四白酒”被羁押》 (ASA 17/4298/2016)
2. 《中国：法轮功学员称于羁押中遭受酷刑：陈慧霞》 (ASA 17/4869/2016)
3. 《中国：藏族僧侣于抗议后被判入狱》 (ASA 17/4802/2016)
4. 《中国：藏人因“煽动分裂罪”被判入狱》 (ASA 17/3908/2016)
5. 《中国：藏族教育倡导者被拘：扎西文色》 (ASA 17/3793/2016)
6. 《中国：当局透露有关被拘香港书商信息如“雾里看花”》 (新闻稿，2月5日)

# 印度

## 印度共和国

国家元首：普拉纳布·慕克吉

(Pranab Mukherjee)

政府首长：纳伦德拉·莫迪

(Narendra Modi)

当局利用压制性的法律，限制言论自由并使批评人士噤声。维权人士和人权组织继续受到骚扰和恐吓，自发护牛的团体发动了几起袭击。数千人抗议达利特社区面临的歧视和暴力行为。数百万人反对修改劳动法。政府在推进更快速经济增长的过程中仍经常忽视边缘化社区。在枪手袭击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乌力 (Uri) 陆军基地后，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的紧张局势加剧。查谟和克什米尔邦实行了多月的宵禁，当局在那里犯下了一系列侵犯人权行为。印度为打击黑市而废除最大面值的货币，此举令数百万人的生计受到严重影响。

## 武装团体的侵害行为

在印度中部、东北部各邦与查谟和克什米尔，武装团体犯下一系列侵犯人权行为。在恰蒂斯格尔

(Chhattisgarh)、贾坎德

(Jharkhand)、奥里萨 (Odisha)、

马哈拉施特拉 (Maharashtra)、比哈尔 (Bihar) 和安得拉 (Andhra Pradesh) 等邦，印度共产党 (毛派)

武装团体涉嫌勒索、绑架和非法杀戮，对象包括地方政府官员和被怀疑向警察

“告密”的人。在贾坎德邦，该团体据报用抽签方式征募儿童。他们还将移

动通信塔和修路及采矿用的车辆作为袭击目标。

在东北部阿萨姆 (Assam)、曼尼普尔 (Manipur) 和梅加拉亚

(Meghalaya) 等邦, 武装团体被控勒索、绑架和非法杀戮。8月, 在阿萨姆邦科克拉贾 (Kokrajhar), 武装团体波多民族民主阵线 (宋比吉特派) 据称发动袭击, 造成14人身亡。

武装团体还涉嫌在查漠和克什米尔杀人。1月, 被怀疑为武装团体“穆罕默德大军” (Jaish-E-Mohammad) 成员的人袭击了旁遮普邦 (Punjab) 帕坦科特 (Pathankot) 的一个空军基地, 杀死一名平民和7名保安部队人员。

## 基于种性的歧视和暴力

针对达利特人和原住民的侵害行为仍然十分普遍。8月公布的官方数字显示, 2015年据报发生了45,000多起侵害表列种姓成员以及近11,000多起侵害表列部落成员的犯罪。达利特人在几个邦被拒绝进入公共和社会场所, 并在享用公共服务时受到歧视。

1月, 达利特学生罗西斯·维穆拉 (Rohith Vemula) 自杀, 事件在全国各地引起抗议和关于达利特人在大学面临歧视和暴力的争论。3月, 警察拘捕了在海德拉巴大学进行和平抗议的学生和教师, 该地是维穆拉生前就读的学校。7月, 古吉拉特邦 (Gujarat) 的乌纳 (Una) 爆发大范围抗议, 此前4名达利特男子遭到一个自发护牛的团体公开鞭打, 因为他们给一头死牛剥皮, 然而这却是某些达利特人的传统职业。

4月, 中央政府通过了《表列种姓和表列部落 (防止暴行) 修订规则》, 明确规定为种性暴力的受害者提供救济机制。

## 儿童权利

8月公布的数字显示, 2015年有关侵害儿童犯罪的报告比上一年增加了5%。根据1月生效的新法律, 青少年司法部门下令在严重罪案中将16至18岁的儿童作为成人看待。6月, 在一起据称发生肇事逃逸的案件中, 一个青少年司法委员会下令将德里一名17岁少年作为成人审判。8月, 在一起据称发生强奸的案件中, 另一名德里的17岁少年被下令作为成人起诉。

7月, 议会修订了一项童工法, 禁止雇用未满14岁的儿童, 但在家庭企业中工作的儿童例外。修订案还允许让14至18岁的儿童从事不“危险”的职业。许多儿童权利活动人士反对该修订案, 称此举将助长童工现象, 对来自边缘化社区的儿童和女童影响尤为严重。

8月, 中央政府公布了一项国家教育政策草案, 但当中没有提到人权教育。

## 社区和种族暴力

在古吉拉特、哈里亚纳 (Haryana)、中央 (Madhya Pradesh) 和卡纳塔克 (Karnataka) 等邦, 自发护牛的团体以维护禁止杀牛的法律为名骚扰和袭击人。

3月, 有人在贾坎德邦发现两名穆斯林牛贩的尸体被吊在树上。6月, 哈里亚纳邦一个护牛团体的成员强迫两名

穆斯林男子吃食牛粪，他们怀疑这2人运送牛肉。8月，哈里亚纳邦一名女子称，她和她14岁的表妹遭到一些指控她们吃牛肉的男子轮奸。

5月，孟买高等法院审理了一起关于一项禁止牛肉法律的案件。法院裁定，阻止人们消费购买某类食品的做法可能侵犯他们的隐私权。

1984年反锡克教屠杀事件早已结案，但一个重新调查该事件的小组确认77起案件需进一步调查，并邀请人们作证。然而，该小组的运作仍缺乏透明度。

黑人在不同城市受到种族主义骚扰、歧视和暴力。2月，一名坦桑尼亚妇女在卡纳塔克邦的班加罗尔

(Bengaluru) 被一群暴民剥光衣服殴打。5月，一名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男子在新德里被一群男子殴打致死。

## 公司责任

2月，环境部批准恰蒂斯格尔邦库斯蒙达 (Kusmunda) 的一个煤矿扩建。该煤矿由国有的东南煤田公司

(South Eastern Coalfields) 经营，但当局在事前没有取得受影响原住民社区的自由知情同意。中央政府继续利用《含煤区法案》征地，该法案允许有关方面在未获同意的情况下征得原住民土地。

4月，古吉拉特邦政府修订了一项中央征地法律，使一系列项目不必征求受影响家庭的同意，也不必进行社会影响评估。联合国适足住房问题特别报告员在同月称，在印度发生的强制搬迁事

件中，大多数的肇事者不受惩罚。5月，最高法院驳回一项呈请。有关申诉挑战12个村委会在2013年拒绝允许开采一个铝土矿的决定，而该矿则是由维丹特资源集团 (Vedanta Resources) 的一家子公司和一家国有公司经营。

7月，总部设在美国的陶氏化工公司及其子公司联合碳化物公司第4次未在博帕尔 (Bhopal) 一家法院出庭，接受有关1984年毒气泄漏灾难的刑事指控。在贾坎德邦，警察在8月枪杀了3名反发电厂示威抗议的男子，另外，4名村民在10月一场反国有煤矿的抗议后被警察杀害。

## 法外处决

4月，曼尼普尔邦一名前警察告诉记者，2002至2009年间他在该邦参与了100多起法外处决。7月，最高法院在审理一项关于曼尼普尔邦超过1,500起法外处决的案件后裁决，武装部队人员不应在民事法院的审判中享有“全面豁免权”，而且当局需要调查这些指称。

4月，一家中央调查局法院将47名于1991年在北方邦 (Uttar Pradesh) 皮利比特 (Pilibhit) 法外处决10名男子的警方人员定罪。在这一年中，保安部队被控在恰蒂斯格尔邦进行了数起法外处决。

2月，一名原住民男子在恰蒂斯格尔邦的巴斯塔 (Bastar) 被该邦警察杀死，据称这是法外处决。同月，一名原住民男子在奥里萨邦的拉亚加达 (Rayagada) 被杀，据称也是法外处决。在这两起案件中，警察声称受害者是毛派分子。

7月，在奥里萨邦的坎达马（Kandhamal），包括一名婴儿在内的5人被保安部队枪杀。保安部队称，死亡事件在他们遇到毛派团体并进行交火时发生。11月，8名候审的被羁押者在越狱后，在博帕尔附近被中央邦警察枪杀。

## 结社自由

中央当局继续用《外国捐款（管理）法》来刁难非政府组织，限制公民社会组织接受外国资助。当局在6月暂时取消了“律师合作社”在《外国捐款（管理）法》之下的登记，更在12月注销了其登记。

10月，政府在没有提供充分理由的情况下，拒绝更新25家非政府组织在《外国捐款（管理）法》之下的执照。12月，政府吊销了其他7家非政府组织的执照，包括绿色和平组织印度分部、纳夫萨然（Navsarjan）、安哈德（Anhad）和维权人士提斯塔·塞塔尔瓦德（Teesta Setalvad）与贾韦德·阿南德（Javed Anand）经营的两家非政府组织。媒体报道引述政府消息来源说，这些非政府组织的行为违反“国家利益”。

联合国和平集会自由和结社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在4月称，《外国捐款（管理）法》所施加的限制不符合国际法、国际原则和标准。6月，联合国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特别报告员、言论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和结社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呼吁印度政府废除《外国捐款（管理）法》。

## 言论自由

倒退性的法律继续被用来迫害那些合法行使言论自由权的人。2月，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大学（Jawaharlal Nehru University）的3名学生在德里被警察以煽动叛乱罪名拘捕，据称他们此前举起了“反国家”的标语。同月，德里警察也因为一名学者据称在一次闭门进行的活动举起“反印度”的标语，而以煽动叛乱罪名拘捕了他。关于煽动叛乱的法律也被用来拘捕不同人士，如在喀拉拉邦有人因书写“反国家”的帖子而被捕，在中央邦有人因打印一张未将克什米尔全部地区显示在印度境内的地图而被捕，至于在卡纳塔克邦则有人因组织抗议要求为警务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条件而被捕。

8月，卡纳塔克邦警察针对国际特赦组织印度分会一名未被点名的代表，进行煽动叛乱罪的立案调查，据称此人就查谟和克什米尔的侵犯人权行为举行了一场“反国家”的活动。同月，卡纳塔克邦法院收到一份针对一名女演员的煽动叛乱罪指控，因为她驳斥中央政府的部长所说有关“访问巴基斯坦如同下地狱”的言论。

印度的信息技术法律被用来压迫民众。3月，两名男子在中央邦被捕，据称因为他们分享了一张讽刺一个印度教民族主义团体的图像。

## 维权人士

记者、律师和维权人士遭到骚扰和袭击，但受害者却不受惩罚。2月，记者卡伦·米什拉（Karun Mishra）在北方邦的苏丹布尔（Sultanpur）遭枪手枪杀。该邦警方称，他因为报道非法土

壤开采而成为目标。5月，记者拉吉迪奥·兰詹（Rajdeo Ranjan）在比哈尔邦的锡万（Siwan）遭枪杀，他曾因写作而受到政治领袖的威胁。

2月，在记者玛丽妮·苏布拉马尼阿姆（Malini Subramaniam）的住所遭袭，她的房东受到警察施压后，她被迫离开巴斯塔。另一名记者普拉巴特·辛格（Prabhat Singh）因为在网上分享一则嘲笑巴斯塔一名高级警官的信息而被捕。研究员和活动人士贝拉·巴提亚（Bela Bhatia）在巴斯塔受到自卫民团的恐吓和骚扰。身份不明的袭击者向原住民活动人士索尼·素利（Soni Sori）的面部投掷化学物质。在恰蒂斯格尔邦的贾格达尔普尔

（Jagdalpur），一群律师向候审在押的原住民提供免费的法律援助。然而，在警察向他们的房东施压后，他们也被迫离家。

记者桑托什·雅达夫（Santosh Yadav）在2015年因出于政治动机的指控而被捕，在年底时仍被拘押。

6月，泰米尔纳德邦（Tamil Nadu）的警察以捏造的袭击罪指控拘捕了达利特作家杜莱·古纳（Durai Guna）和活动人士布帕西·卡西克岩（Boopathy Karthikeyan）。7月，警察因为环境活动人士伊桑·卡西克（Eesan Karthik）、穆图·赛尔万（Muthu Selvan）和皮尤什·塞西亚（Piyush Sethia）抗议修建一座铁路桥，而拘捕了他们。

伊罗姆·沙米拉（Irom Sharmila）在8月结束了其长达16年的绝食，该行

动是为抗议《武装部队（特别权力）法》。她从羁押场所获释，一家地方法院也驳回了针对她的自杀未遂指控。沙米拉是一名良心犯。

10月，在有些警官被控于2011年在恰蒂斯格尔邦的塔德迈特拉（Tadmetla）袭击和焚烧原住民的家园后，一些恰蒂斯格尔邦的警察和保安部队成员焚烧了维权人士的肖像。

## 查谟和克什米尔

一名武装团体“真主穆斯林游击队”（Hizbul Mujahideen）的领导人在7月被杀，事件引发广泛抗议，超过80人在冲突中丧生，其中大多数是抗议者，另有数千人受伤。保安部队所使用的霰弹枪本身并不精确，而且没有区分射击目标，结果造成至少14人死亡，数百人失明。保安部队多次对示威者任意并过度使用武力。8月，讲师沙比尔·阿迈德·孟加（Shabir Ahmad Monga）被军人殴打致死。

查谟和克什米尔政府实施了超过两个月的宵禁。私人固定电话、手机和互联网服务供应商根据该邦管理机关的命令，将服务暂停数周。通信封锁削弱了一系列人权。居民报告称无法获得紧急医疗援助。

7月，该邦政府禁止克什米尔当地报纸出版3天。9月，克什米尔维权人士库拉姆·帕维兹（Khurram Parvez）被以虚假理由拘捕，并遭拘押两个多月。在被捕前一天，他被阻止前往瑞士日内瓦参加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会议。10月，政府以含糊的理由下令一家总部在斯里那加（Srinagar）的报纸停止印刷

和发行。数百人受到行政拘留，包括儿童。数十所学校遭到身份不明的人放火焚烧。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2月，最高法院将一项挑战印度《刑法》第377条的呈请转交由更多法官组成的审判庭审理。该《刑法》条款将同性之间的自愿性行为列为犯罪。6月，5名自称是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社区成员的人向最高法院提交另一项呈请，要求废除第377条。

7月，内阁通过了一项关于跨性别者权利但却破绽百出的法案。活动人士批评，该法案对跨性别者的界定存在问题，而且其反歧视方面的规定不符合最高法院在2014年作出的一项裁决。

## 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

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行为据报增加。根据8月公布的数字，2015年记录到327,000多起侵害妇女的犯罪。来自边缘化社区的妇女继续面临系统性的歧视，使她们更难以举报性暴力和其他形式的暴力。

两群原住民妇女在1月报告称，保安部队人员在她们位于恰蒂斯格尔邦的村庄中进行搜查时，强奸和性侵害了她们。两起案件的调查都几乎没有任何进展。4月，在卡纳塔克邦班加罗尔举行抗议的女制衣工人受到警察的恣意妄为和侵害行为。5月，一名来自喀拉拉的达利特法律学生被人发现在家中遭强奸和谋杀。警察没有调查她的家人之前针对基于种姓的歧视所作的申诉。

7月，政府在未经适当咨询的情况下，公布了一项关于人口贩运但却充满漏洞的法律草案。印度法律继续将在公开场所招 的行为列为犯罪，使性工作者易于遭受一系列的人权侵害。

# 印度尼西亚

##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佐科·维多多 (Joko Widodo)**

**宽泛而措辞含糊的法律被用来恣意限制言论、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虽然当局承诺解决过去发生的侵犯人权案件，但数百万受害者及其家人仍无法得到真相、正义和赔偿。该国传来保安部队侵犯人权的报告，包括非法杀戮和使用过度或不必要的武力。至少38名良心犯仍遭关押。4人被处决。**

## 背景

1月，武装团体“伊斯兰国”声称对首都雅加达发生的一系列袭击负责，4名袭击者和4名平民在袭击中丧生。作为对事件的回应，政府提议修订《反恐恐怖主义法》，此举可能有损防止酷刑和任意羁押的保障，并扩大死刑的适用范围。7月，退役将军维兰托 (Wiranto) 被任命为政治、法律和安全事务协调部长，然而他曾被联合国倡议设立的东帝汶仲裁庭指控犯有危害人类罪。在全国人权委员会 (Komnas HAM) 于1999年启动的调查中，他被指涉嫌在1999年东帝汶全民公决时犯有严重侵犯人权的行。至年底时，他未受到任何指控。



## 言论自由

宽泛且措辞含糊的法律继续用于恣意限制言论、和平集会、结社、宗教或信仰自由权。7月，在蒂米卡

(Timika) 的巴布亚政治活动人士杨托·阿瓦基恩 (Yanto Awerkion) 和塞姆·乌卡戈 (Sem Ukago) 被根据《刑法》第106条指控犯“反叛”罪。11月，良心犯及西巴布亚民族委员会蒂米卡分部负责人斯蒂芬·伊特雷 (Steven Itlay) 被根据第160条以“煽动”罪判处一年徒刑 (见下文)。另一名来自北马鲁古省 (North Maluku) 特尔纳特 (Ternate) 的活动人士因为在网上发布一张照片，照片上印有共产主义镰刀和斧头漫画标志的T恤衫，而被控“反叛”。5月，阿迈德·穆沙代克 (Ahmad Mushaddeq)、安德里·卡亚 (Andry Cahya) 和马夫尔·穆伊斯·图马努龙 (Mahful Muis Tumanurung) 被捕，后来被根据《刑法》第156a条受到亵渎罪指控，另外还被根据《刑法》第107条和第110条受到“反叛”罪指控。他们是被解散的宗教团体“加法塔” (Gafatar) 的前领袖，因为和平奉行信仰而遭惩罚。

2008年通过的《电子信息和交易法》措辞含糊，使诽谤和亵渎罪名可以被宽泛解读，并以言入罪。警察、军方和国家禁毒署根据该法，用诽谤指控威胁非政府人权组织失踪与暴力受害者委员会 (KontraS) 的总监哈里斯·阿扎 (Haris Azhar)。此前，他在社交媒体上发表了一篇文章，表示一些保安和执法人员与贩毒和腐败行为有关联。其后，针对他的指控被中止调查。<sup>1</sup> 8月，支持执政党的组织“普斯佩拉” (Pospera) 根据《电子信息和交

易法》对巴厘的维权人士艾·万岩·苏阿达纳 (I Wayan Suardana) 提起诽谤罪的刑事指控，此事发生于苏阿达纳用推特嘲讽巴厘南部贝诺瓦湾一个商业开发商之大型造地项目的支持者之后。<sup>2</sup> 在年底时，警察仍在进行调查。另外，至少11名活动人士在批评政府政策后，被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根据《电子信息和交易法》向警察举犯刑事诽谤罪。

4月至9月，至少2,200名巴布亚活动人士在参与和平示威后被捕，他们示威的地点包括在巴布亚省和西巴布亚省的查亚普拉 (Jayapura)、马老奇 (Merauke)、法克法克 (Fakfak)、索龙 (Sorong) 与瓦梅纳 (Wamena)、中爪哇省的三宝壟 (Semarang)、南苏拉威西省 (South Sulawesi) 的望加锡 (Makassar) 和日惹省 (Yogyakarta)。大多数人在未受指控的情况下于一天后获释。这些恣意的拘捕行动突显了巴布亚地区内政治活动人士持续面临的镇压环境。<sup>3</sup>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1月，在一些官员以“维护国家公共道德和公共安全”为由，发表了煽动性、严重不确或具误导性的言论后，针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歧视加剧。2月，警察取消了雅加达一个主要的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非政府组织举行的研讨会，并在日惹阻止一场支持上述人士的集会举行。<sup>4</sup> 同月，印尼广播委员会 (Indonesian Broadcasting Commission) 发信要求所有电视或电台广播禁止鼓励致力于倡议同性恋、双

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权利的活动，以“保护儿童”。

2月，在反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言论不断增多的背景下，在日惹为跨性别者而设的伊斯兰学校“法塔”（Al Fatah）被强行关闭，该校之前曾遭伊斯兰圣战者阵线的恐吓和威胁。6月，政府投票反对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一项决议，并在11月的联合国大会上再次投下反对票，该决议要求任命一名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问题独立专家。

## 宗教和信仰自由

歧视性的法律继续被用来限制少数派宗教团体的活动，这些团体备受骚扰、恐吓和袭击。1月，在西加里曼丹（West Kalimantan）的曼帕瓦特区（Menpawah），一群暴民纵火焚烧9所属于“加法塔”运动成员的房屋。在袭击过后，当地保安部队将至少2千人强行搬迁到西加里曼丹省库布拉亚区（Kubu Raya）和坤甸市（Pontianak）的临时收容所，随后在未经事先协商的情况下将他们转移到爪哇。

2月，宗教事务部长、总检察长和内政部长发布了一项《联合部长令》（第93/2016号），禁绝前“加法塔”成员信奉的“米拉亚布拉罕”派（Millah Abraham）宗教信仰。<sup>5</sup>

艾哈迈迪耶派（Ahmadiyah）成员在不同地点遭到恐吓和威胁，<sup>6</sup>该派教义被政府认为“离经叛道”。2月，至少12名成员在遭到至少100名当地居民恐吓后，被迫离开他们在苏门答腊东海

岸邦加岛（Bangka Island）的家。1月，邦加地区政府下令艾哈迈迪耶派成员改信主流的逊尼派伊斯兰教，否则就要离开该地，他们此后一直面临驱逐威胁。经过国家和国际施压后，地方当局在3周后允许他们返回该地。

## 有罪不罚

4月，政府就1965-66年发生的大规模侵犯人权组织了一场座谈会，幸存者、学者、活动人士和艺术家以及军方和其他政府官员都出席了会议。政府在10月宣布，将用非司法措施对侵犯人权行为进行补救，以确保“国家和谐和团结”。然而，受害者和非政府组织担心，该程序可能优先考虑和解，而放弃追寻真相和正义。当局继续压制和取消与1965-66年发生的事件相关的活动，包括电影放映活动和文化节。<sup>7</sup>

当局仅采取有限步骤，处理严重侵犯人权行为。3月，国家人权委员会完成了对保安部队2003年在亚齐南部詹布久普克村（Jambo Keupok）侵犯人权事件的调查。委员会发现，有充足证据显示发生了第26/2000号人权法院法律所定义的危害人类罪行。6月，委员会对保安部队1999年在亚齐北部德万达拉特区（Dewantara）Simpang KKA的侵害行为得出了类似结论。至年底时，没有出现任何刑事调查或起诉。

7月，亚齐省议会挑选了7名委员加入亚齐真相与和解委员会，该委员会预计在2016至2020年之间运作。委员会的设立是要调查导致印尼保安部队和自由亚齐运动过去冲突期间发生侵害行为的情况，特别是在1989至2004年期间。

9月，总统维多多公开承诺解决维权人士慕尼尔·萨义德·塔里（Munir Said Thalib）的案件。10月，公共信息委员会裁定应公开2005年关于他遇害事件的报告，据称事件有高级情报官员涉案。政府已针对该裁决提出上诉。

## 警察和保安部队

据报警察和军队仍使用不必要或过度的武力，包括使用枪支，而且缺乏独立、有效和公正的机制来调查保安部队的侵害行为。警察的侵犯人权行为很少受到刑事调查，而主要通过内部纪律机制试图追究侵害者责任的做法使不少受害者无法得到正义和赔偿。2014年12月，警察和军人在巴布亚省帕尼艾（Paniai）向一群抗议者开枪，杀死4名男子，但在追究涉案者责任方面没有任何进展。国家人权委员会3月进行的调查没有任何进展。

4月，当时的印尼全国警察总监证实，一名恐怖主义嫌疑人被88反恐支队成员袭击和脚踢后死亡。5月，两名88支队的成员在警方内部听证后受到行政处分。

8月，机动旅的人员在巴布亚省因潭查亚县（Intan Jaya）的苏加帕（Sugapa）枪杀了一名巴布亚少年。奥蒂阿努斯·松德高（Otianus Sondégau）当时和另外4人设置路障，向过路的车辆索取金钱和香烟。警察试图用暴力拆除路障，并在5名少年向警察投掷石块时向他们开枪。经过内部纪律听证会后，5名警察被判犯有“滥用枪支”罪；4人被监禁了21天，另一人因枪击事件被判处一年徒刑。

10月，一名NET电视台的记者在东爪哇省的茉莉芬（Madiun）报道军队与武术团体的人员打架时，遭到茉莉芬步兵501突击营人员袭击。他们殴打他，毁掉他相机的内存卡，并威胁他报道该事件的后果。虽然武装部队负责人承诺调查该袭击事件，但在年底时仍没有任何人被追究责任。

## 良心犯

至少有38名良心犯仍被羁押，其中大多数是因为他们在巴布亚和马鲁古的和平政治活动。约翰·泰特瑞萨（Johan Teterissa）和鲁本·塞亚（Ruben Saiya）患有慢性病，但被监狱当局拖延提供适当和免费治疗。2人是至少9名来自马鲁古但被关押在爪哇的良心犯之一，关押地点距离亲友2,500多公里远。被监禁在巴布亚省蒂米卡的斯蒂芬·伊特雷因为恶劣的监狱条件而健康不佳，仅获得有限的机会联系家人和律师。<sup>8</sup>

5月，3名宗教团体“米拉亚布拉罕”派的领袖被印尼国家警察拘捕，并被根据《刑法》第156a条指控犯亵渎罪，还被根据《刑法》第107条和第110条指控犯“反叛”罪。

## 酷刑和其他虐待

该国继续传来发生酷刑和其他虐待的报告。9月，阿塞普·苏南达（Asep Sunandar）在西爪哇省的展玉（Cianjur）被警察关押时死亡。3名展玉度假村警察在没有拘捕证的情况下，拘捕了他和另外2人。他被带到一个秘密地点，后来据报死亡。他的家人说，当他们去医院时，看到他身上有多

处枪伤，他的双手仍被反绑在身后。据悉当局没有对死亡事件进行任何调查。

### 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处罚

在亚齐，当局根据伊斯兰教法用鞭刑处罚犯了一系列罪行的人，包括售酒、自愿关系，以及单独与非婚姻伴侣或亲属的异性在一起。在这一年中，至少有100人遭受鞭刑。4月，该法首次适用于非穆斯林，一名女基督徒因为卖酒而被鞭打28下。<sup>9</sup>

10月，众议院批准了《取代法律的第1/2016号政府条例》，此条例修订了《第23/2002号保护儿童法》第81条。经修订后，法律要求对向未满18岁儿童施以性暴力的罪犯强制实施化学阉割，以作为附加刑罚。根据修订后的法律，化学阉割可在罪犯刑满后实施最长两年时间。印尼医生协会表明会拒绝执行该程序。

### 死刑

7月，一名印尼公民和3名外国公民被处决，其中3人当时的上诉仍然待决。处决地点位于努沙甘邦岸岛（Nusa Kambangan），另外10名被转移到那里的犯人在最后一刻得到暂缓处决令，以审议他们的案件。

- 
1. 《印度尼西亚：诽谤调查暂停》（ASA 21/4734/2016）
  2. 《印度尼西亚：维权人士因诽谤罪受调查》（ASA 21/4833/2016）
  3. 《印度尼西亚：终止对和平抗议者的大规模拘捕和镇压》（ASA 21/3948/2016）
  4. 《印度尼西亚：停止发表使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社区面临危险的煽动和歧视言论》（ASA 21/3648/2016）

- 
5. 《印度尼西亚：当局必须废除联合部长令》（ASA 21/3787/2016）
  6. 《印度尼西亚：宗教少数派成员遭强制搬迁》（ASA 21/3409/2016）
  7. 《印度尼西亚：总统不得损害争取真相、正义和赔偿的努力》（ASA 21/3671/2016）
  8. 《印度尼西亚：巴布亚活动人士的监禁条件恶劣》（ASA 21/4085/2016）
  9. 《印度尼西亚：停止在阿齐利用鞭刑作为刑罚》（ASA 21/3853/2016）

## 加拿大

### 加拿大

国家元首：**女王伊丽莎白二世**（Queen Elizabeth II），由**总督大卫·约翰逊**（David Johnston）代表  
政府首长：**贾斯汀·特鲁多**（Justin Trudeau）

---

**约38,000名叙利亚难民得到重新安置。针对侵害原住民妇女和女童暴力的国家调查被启动。此外，该国因经济发展项目未有维护原住民权利的情况仍引起关切。**

### 原住民权利

加拿大人权仲裁处在1月裁定，第一民族儿童保护服务的系统性资金不足情况构成歧视。政府接受裁决，但没有杜绝歧视现象。

5月，政府宣布无条件支持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但至年底时尚不清楚政府将如何与原住民合作，以便履行承诺。

同月，一份由省政府出资的报告确认，安大略省草窄族（Grassy Narrows）第一民族继续遭受汞污染。

政府在7月签发许可，批准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的Site C 大坝修建工程继续，然而关于该国历史条约所遗留之责任的案件，法院尚未裁决。该条约由加拿大政府与受影响的第一民族签订。

在发生绝食和其他抗议事件后，纽芬兰及拉布拉多省（Newfoundland and Labrador）政府于10月同意推行一些措施，减少麝香鼠瀑布大坝对因纽特人（Inuit）健康和文化的威胁。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政府在11月承认，需要处理资源业对原住民妇女和女童的安全带来影响的问题。

## 妇女权利

3月，政府承诺通过其国际发展计划，促进妇女和女童的性和生殖健康与权利。

9月，针对失踪和被谋杀原住民妇女和女童的国家调查被启动，但其职能没有明确包括警察行动和措施，以处理过去未能适当调查案件的问题。11月，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呼吁加拿大确保国家调查将追查警察行动的影响。

11月，对于37起大多由原住民妇女提出的警察滥权投诉，魁北克省检察官仅对两起提出起诉。受委任监督这些案件的独立观察员对系统性种族主义表示关切。魁北克政府在12月宣布，将公开调查省级机构对待原住民的情况。

## 反恐和安全

2014年通过的《公民法》改革容许以恐怖主义和其他罪名被定罪的双重国籍人士被剥夺加拿大公民身份。2月，逆转该改革的法律出台。

2月，政府撤回对加拿大公民奥马尔·卡德（Omar Khadr）2015年获得保释裁决的上诉。卡德从15岁开始就被拘押于古巴关塔那摩湾的美国拘留设施，关押长达10年，直至2012年才被转移到加拿大的一座监狱。

联邦法院在11月裁决，加拿大安全情报机构无限期保存电话和电子邮件记录元数据的做法非法。

关于阿卜杜拉·阿尔玛基（Abdullah Almalki）、阿迈德·阿杜伊尔麦提（Ahmad Abou-Elmaati）和穆阿耶德·努瑞丁（Muayyed Nureddin）案件的调解程序中止。2008年，一份司法调查报告记录了加拿大官员在3人于海外被拘捕、监禁和折磨的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他们根据该报告寻求补救。

## 司法制度

原住民男子亚当·卡佩（Adam Capay）在安大略被审前单独监禁超过4年，该案在10月公开，增加了人们对广泛使用单独监禁情况的关切。

11月，魁北克政府对警察监视记者的情况开展公开调查。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在这一年中，38,700名叙利亚难民通过政府和私人赞助，而被重新安置到加拿大。

4月，为难民和寻求庇护者提供服务的联邦临时健康计划被全面恢复，扭转了2012年实施的经费削减。

8月，公共安全部长宣布增加对出入境羁押设施的经费。

## 公司责任

6月，不列颠哥伦比亚政府允许波利山 (Mount Polley) 矿场全面恢复运作，然而2014年该矿场尾矿池大坝崩塌事件仍在刑事调查中，而且该公司的长期水处理计划尚在等待批准。11月，有人针对省政府和波利山矿业公司发起了一项私人诉讼，理由是他们违反了《渔业法》。

5月，评估加拿大与哥伦比亚之间的自由贸易协定对人权方面造成之影响的第5份年度报告公布。报告再次没有就采掘项目对原住民和其他人的影响评估这方面的人权关切。

政府没有采取措施履行2015年提出的竞选诺言，设立一个采掘业的人权监察员职位。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在3月敦促加拿大采取该步骤，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11月也同样敦促该国。

3家加拿大公司因为海外项目的侵犯人权指称而面临民事诉讼。在安大略，涉及哈德贝矿产公司 (HudBay Minerals) 位于危地马拉之矿场的案件正在进行。10月，不列颠哥伦比亚的一家法院裁决，关于耐森资源公司 (Nevsun Resources) 在厄立特里亚之矿场的案件可以进行。11月，不列颠哥伦比亚审理了涉及塔霍资源公司

(Tahoe Resources) 在危地马拉之矿场的案件是否可以进行的上诉。

## 法律、宪法或体制发展

2007年的一项政策限制政府为在外国被判死刑的加拿大人求情，该政策在2月被取消。

3月，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呼吁加拿大认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完全可以由法院仲裁。

4月，政府不顾大家对人权方面的担忧，批准向沙特阿拉伯出售价值150亿加元的轻型装甲车。该国并未履行2015年所作的承诺加入《武器贸易条约》。

5月，政府宣布计划加入联合国《禁止酷刑公约任择议定书》，并开始征询省和地区政府的意见。

政府还在5月立法，在加拿大《人权法》和《刑法》关于仇恨犯罪的规定中，禁止将性别身份和表达作为歧视理由。

# 台湾

---

台湾

政府首长：蔡英文 [在5月接替马英九]

行政首长：林全 [在5月接替毛治国]

---

**1月的大选让民主进步党 (民进党) 的蔡英文成为了该国第一位女总统。3起由来已久的死刑案件取得积极进展，但几起暴力事件的发生激起大众保留死刑的呼声。新政府决定撤销上百**

件针对2014年“太阳花运动”抗议者的指控。同性伴侣关系登记扩展至10个县市。立法院司法委员会通过两名民进党立委提出的《民法》修正案，向同性婚姻合法化迈进进一步。

## 集会游行自由

5月23日，行政院长林全宣布新内阁将撤销对126名抗议者的刑事指控，并表示前政府控告抗议者是基于对示威的“政治反应”，而非纯粹的“法律案件”。2014年3月，由学生领导、反对中国与台湾间《两岸服务业贸易协议》的抗议（又称为“太阳花运动”）引发长达24天的示威，期间学生更占领立法院（台湾的国会），并占领行政院办公室10小时。

## 死刑

2016年5月，在前政府结束任期前两周，台湾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允许郑性泽保释等候重审。2002年，郑性泽在台中一家卡拉OK开枪交火事件后，被判犯有谋杀警察的罪名，并已服刑14年。3月，台湾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检察署申请重审，提出有新证据使原审结果出现疑点。这是有史以来第一件在最高法院维持死刑判决后，寻求重审的案件。

2016年7月，检察总长为邱和顺案提出非常上诉。邱和顺自1989年即入狱，是台湾历史上服刑最久的死刑犯。非常上诉提及当初的法庭忽略证据来自“逼供”的手段。邱和顺在被羁押时遭到酷刑、被迫“认罪”后被以强盗、绑架及谋杀等罪名定罪。

10月13日，最高法院维持高等法院对徐自强的无罪判决。自1995年被判

犯下绑架勒索及谋杀等罪行后，徐自强一直反覆上诉。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立法院内政委员会在7月14日一读通过《难民法》草案。这将是台湾第一条这样的法律，若此法获得通过，将容许中国大陆的寻求庇护者在台寻求政治庇护。

# 刚果民主共和国

---

## 刚果民主共和国

国家元首：约瑟夫·卡比拉（Joseph Kabila）

政府首长：萨米·巴迪班加·恩提塔（Samy Badibanga Ntita）[在11月接替奥古斯丁·马塔塔·蓬约·马蓬（Augustin Matata Ponyo Mapon）]

---

**刚果民主共和国（刚果（金））**在这一年中经历政治动荡，总统卡比拉的任期结束时发生抗议。保安人员对示威者使用过度武力，示威者被侵犯了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权。该国东部继续发生武装冲突：武装团体对平民犯下多起侵害罪行，包括即审即决、杀戮、绑架、性暴力和洗劫财产；另外保安部队实施了法外处决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武装部队和联合国维和部队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都未能适当保护平民。

## 背景

总统卡比拉的第2届任期在12月19日结束，关于他能否留任的政治分歧引发多起抗议。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在3月宣布，无法在《宪法》规定的时限内举行选举。5月，宪法法院裁定，总统可以在12月19日之后留任至他的继任人就职。10月，该法院再次裁决可以推迟总统选举。反对派和公民社会质疑第2项裁决的合法性，因为该裁决由5名法官签发，而不是法律要求的7名法官。在非盟主导对话后提出了将选举延迟到2018年4月的协议，但被多数政治反对派、公民社会和青年运动拒绝接受。12月31日，经过天主教会的调解后，执政联盟、反对派和公民社会组织的代表签署了一项新协议。协议内容包括承诺总统卡比拉不会争取第3届任期，选举将在2017年末前举行。

该国东部仍受武装冲突困扰，而政治不稳则加剧了该地区日益紧张的局面。在选举前的漫长时期，社区间和民族间关系更为紧张，加上行政和保安方面反应不力，这种种均助长了暴力和武装团体征兵的情况。

刚果（金）军队和联刚稳定团联合进行的“索克拉2号”行动继续努力打击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该武装团体以刚果（金）东部为基地，由与1994年卢旺达种族灭绝有关的卢旺达胡图族人组成。该行动未能成功俘获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的指挥官希尔韦斯特·姆达库姆拉（Sylvestre Mudacumura）。

南苏丹首都朱巴（Juba）在7月发生战斗后，数百名隶属于苏丹人民解放

军反对派的南苏丹战斗人员越境进入刚果（金）（参见报告之南苏丹部分）。

日益恶化的经济危机加剧了本已严重的贫困问题，霍乱和黄热病的爆发导致数百人死亡。

## 结社和集会自由

和平集会自由权受到侵犯，这大多和抗议总统卡比拉延长任期有关。多起主要由政治反对派组织的抗议被宣布为未经授权，然而刚果（金）国内法和国际法仅要求组织者通知地方当局，而无需获得授权。相比之下，执政的总统多数派联盟所组织的集会则在未受当局干预的情况下进行。

在首都金沙萨、卢本巴希市（Lubumbashi）、马塔迪市（Matadi）以及马伊恩东贝省（Mai-Ndombe，前班顿杜省）和坦噶尼喀省（Tanganyika），当局实施或维持全面禁止公共抗议。

在这一年中，11名青年运动“为变革而斗争”（LUCHA, Struggle for Change）的活动人士因为参与或组织和平抗议而被定罪。此外，100多名“为变革而斗争”运动和民主青年运动Filimbi的活动人士在和平抗议之前、期间和不久之后被捕。他们和其他青年运动呼吁总统卡比拉在第2届任期结束时下台，被当局打为叛乱分子。地方当局以他们未进行登记为由，宣布他们“非法”，然而该国法律和国际法都没有将登记定为设立一个组织的先决条件。



当局还禁止私人聚会讨论选举等政治敏感议题。公民社会和反对派政党为会议和其他活动租用设施时面临障碍。3月14日，社会复兴运动主席皮埃尔·朗比（Pierre Lumbi）和该组织成员在卢本巴西一家酒店举行会议，但被国家情报局强行制止。

包括包括司法和人权部长在内的一些政府官员根据对管理非政府组织法律的狭隘解释，威胁关闭一些人权组织。

## 过度使用武力

保安部队一贯使用不必要、过度有时甚至致命的武力来驱散和平抗议，包括利用催泪弹和实弹。

9月19日，保安部队在金沙萨的一场抗议中杀了数十人，当时抗议者要求总统卡比拉在第2届任期结束时下台。

12月19和20日，反对卡比拉拒绝交权的抗议再度爆发。数十人在金沙萨、卢本巴西、博马（Boma）和马达迪被保安部队杀死。另外，数百人在这些抗议举行之前、期间和之后被任意拘捕。

在巴拉卡（Baraka）、贝尼（Beni）、伊图里（Ituri）和科卢韦齐（Kolwezi）这些城镇，保安部队还杀死因其他不满而参与抗议示威的人。

## 言论自由

言论自由权受到限制，并在选举前的期间不断遭到侵犯。<sup>1</sup>主张反对延长总统卡比拉第2届任期的政治人士尤其受到打击。

2月，反对派领导人马丁·法尤卢（Martin Fayulu）被军警羁押了半天，当时他在动员民众支持一场要求尊重《宪法》的大罢工。5月，奎卢省（Kwilu）的警察阻止他举行3场政治会议。

警察阻止前加丹加省省长莫伊兹·卡图姆比（Moise Katumbi）在公共集会上发言。卡图姆比希望竞选总统，并在此前退出了总统卡比拉的重建与民主人民党。5月，检察官针对招募雇佣兵的指称，对卡图姆比开展调查，但后来允许他出国接受治疗。其后，卡图姆比受到另一项关于房地产纠纷的法院诉讼，并在缺席审判后被判处3年徒刑，造成他没有资格竞选总统。

1月20日，通信和媒体部长下令关闭由卡图姆比拥有的Nyota广播电视台和Mapendo电视台，理由是它们没有遵守纳税义务。国家媒体监管机构广播和通信高级理事会则称税款已交付，并要求重开这两家电视台。尽管如此，这两家机构仍被关闭。

数十名记者遭到任意羁押。9月19日和20日，至少8名国际和国家机构的记者在报道抗议时被拘捕和羁押，其中一些人遭到保安部队骚扰、抢劫和殴打。

11月5日，法国国际广播电台的信号被中断，并在年末时仍未恢复。在同一时期，联合国霍加皮电台（Radio Okapi）的信号被干扰了5天。通信和媒体部长在11月12日颁布法令，禁止那些没有在刚果（金）设立办公室的广播电台拥有当地波段。该法令表明，从12月开始，这些电台只能在部长同意下，

通过一家刚果电台合作伙伴来进行广播。

## 维权人士

在马尼埃马 (Maniema)、北基伍 (North Kivu) 和南基伍省 (South Kivu)，至少3名维权人士被已知或怀疑是保安人员的人杀害。一名警察被判在马尼埃马犯有杀害维权人士的罪行，并被判处无期徒刑；但刑期在上诉后被减为36个月。9月，关于北基伍杀人案的审判开始。

当局加剧打击公开对总统任期限表态或记录出于政治动机之侵犯人权行为的维权人士。多名维权人士面临任意拘捕、骚扰和更大压力，以上种种旨在阻止他们的行动。

2月，南基伍政府颁布一项保护维权人士和记者的法令。在国家层面，联合国、国家人权委员会和几家非政府人权组织着手制定提案，建议颁布一项保护维权人士的法律，但议会尚未讨论该提案。

## 刚果（金）东部的冲突

刚果（金）东部的侵犯人权行为仍然猖獗，冲突持续。由于当地缺乏国家权威，而且在保护平民方面存在漏洞，导致人员死亡的情况。

### 武装团体的侵害行为

武装团体犯下各种各样的侵害罪行，包括即审即决；绑架；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强奸和其他性暴力，以及洗劫平民财产。对侵害平民负责者包括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和各个马伊马伊武装团体

（地方和社区民兵）。上帝抵抗军仍然活跃，并在与南苏丹和中非共和国接壤的地区犯下侵害罪行。

在北基伍的贝尼地区，平民遭到屠杀，凶器一般是砍刀、锄头和斧头。8月13日晚，46人在贝尼的卢旺戈马 (Rwangoma) 被杀，事件怀疑是民主力量同盟成员所为。该武装团体来自乌干达，在刚果（金）东部设有基地。

### 保安部队的侵害行为

军人在打击武装团体的行动中犯下侵犯人权行为，还对抗议缺乏政府保护的平民实施法外处决。

### 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

数百名妇女和女童在受冲突影响地区遭受性暴力，犯罪者包括军人和其他国家工作人员，另外还有武装团体联盟“拉伊亚·姆汤姆博基” (Raia Mutomboki)、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和胡图族民兵组织“马伊马伊尼亚图拉” (Mai-Mai Nyatura) 等武装团体的战斗人员。

### 童兵

数百名儿童被武装团体征募，包括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马伊马伊尼亚图拉”、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及其正式武装分支FOCA的联合部队，以及保卫无辜者爱国联盟。童兵继续被用作战斗人员、厨师、清洁人员、收税者和搬运人员。

### 社区暴力

在北基伍省的卢贝罗 (Lubero) 和瓦利卡里 (Walikale) 地区，胡图族和南德族社区之间的暴力升级。两个社

区都得到武装团体支持——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支持胡图族，马伊马伊团体则支持南德族，结果导致多人死亡，平民财产遭到广泛破坏。战斗在1月和2月达到令人震惊的地步。1月7日，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在卢贝罗地区南部的米瑞吉（Miriki）村杀死至少14名南德族社区成员。在袭击后，当地民众抗议缺乏保护的问题，被政府军用实弹射击，造成至少一名抗议者被杀。几周后，南德族民兵发动袭击，至少21名胡图族社区成员被杀，40人受伤，数十所房屋被焚烧。

11月27日，在南德族自卫团体对一个胡图族村庄的袭击中，超过40人被杀。

在坦噶尼喀地区，巴特瓦（Batwa）和卢巴（Luba）社区之间的冲突在9月再度爆发，导致多人死亡和大量物质损坏。持续的冲突造成即审即决、性暴力和大规模流离失所。当地领袖和公民社会组织称，该地区超过150所学校在社区间的冲突中被焚毁。

## 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

刚果军队和武装团体之间的战斗造成严重流离失所的情况。2月，超过50万名刚果难民在邻国登记。截至8月1日，刚果（金）登记了900万国内流离失所者，他们多数是在北基伍省和南基伍省。

政府关闭了几所收容国内流离失所者的营地，此前，一些武装团体成员据称躲藏在营地中，特别是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的成员。这些营地是政府与联合国难民署合作设立的。据估计，关闭行

动影响到4万名流离失所者，导致进一步的流离失所和不安全情况，此举受到人道组织的广泛批评。在关闭行动期间，多名流离失所者被军人侵犯人权。

## 酷刑和其他虐待

国家工作人员和武装团体成员实施了酷刑行为和其他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国家情报局对绑架和某些形式的长期与外界隔绝的羁押行为负责，此类羁押行为侵犯了在押者受到人道待遇的权利，并违反了绝对禁止酷刑或其他虐待的规定。

## 有罪不罚

因为侵犯人权行为而被起诉或定罪的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高级人员）或武装团体战斗人员寥寥可数。由于缺乏资金和司法独立，在追究此类罪行时继续面临严重障碍。

10月11日，吉登·科云古·穆汤加（Gedeon Kyungu Mutanga）和100多名马伊马伊战斗人员向上加丹加省当局投降。此前他因危害人类罪、叛乱和恐怖主义被判处死刑，并在2011年越狱。

## 监狱条件

过度拥挤、破旧的基础设施和资金不足使监狱条件更形恶劣。大多数犯人是等待审判的被羁押者。由于营养不良、传染病和缺乏适当健康护理，至少100名犯人丧生。据估计有一千名犯人越狱。

## 适当生活水准权

极度贫困的问题仍广泛存在。世界粮食计划署称，据估计有63.6%的人口生活在国家贫困线之下，缺乏满足基本

需求的机会，例如足够食物、安全饮水、卫生设施、适当保健服务和教育。据估计，超过700万人的食物没有保障，近一半5岁以下的儿童长期营养不良。经济危机导致刚果法郎对美元的汇率暴跌，严重打击民众的购买力。

## 受教育权

虽然《宪法》保障国家提供免费初等教育，但学校系统能继续运作，是因为用学费来支付教师工资和学校开支的制度性做法。在9月学年开始时，一些青年活动人士在南基伍省布卡武（Bukavu）以和平方式抗议学费的问题，其后受到拘捕和短暂羁押。

武装冲突对教育产生严重影响。数十所学校被用作收容国内流离失所者的营地，或被军队或武装团体用作军事基地。因为学校被毁，或教师和学生流离失所，数千名儿童无法上学。

- 
1. 《刚果民主共和国：清除异议——选举拖延期间对言论的压制》（AFR 62/4761/2016）

# 老挝

##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国家元首：**本扬·沃拉吉**

**（Bounnhang Vorachith）[在4月接替朱马利·赛雅贡（Choummaly Sayasone）]**

政府首长：**通伦·西苏里（Thongloun Sisoulith）[在4月接替通那·塔马冯（Thongsing Thammavong）]**

---

**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的权利仍遭严厉限制。在老挝召开国际会议时，国家加紧对媒体和公民社会的控制。维权人士继续遭到镇压。3月，两名良心犯在被关押了近17年后获释。一名公民社会成员在2012年遭强迫失踪事件的调查没有任何进展。强制性死刑仍适用于一些严重毒品罪行。**

## 背景

1月，执政的老挝人民革命党通过其内部领导人选举投票，任命了新的总书记和政治局。在3月的国会选举后，该国任命了国家主席和总理。老挝仍是一党专制国家。

对于栋沙宏（Don Sahong）大坝对老挝和下游国家数百万人生计可能造成的影响，包括对适当食物、住房、信息和参与权以及原住民权利的威胁，联合国特别程序表示严重关切。

老挝还在2016年担任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轮值主席国。

## 强迫失踪

知名的公民社会成员宋巴·宋蓬（Sombath Somphone）自从2012年在首都万象的一个警察哨所外被绑架后，仍然下落不明。监控录像显示他被警察拦截并被车带走。

当局没有就卡杨（Kha Yang）的下落提供任何信息。他是老挝赫蒙族人，2011年从泰国第2次遭强行遣返回国后被捕。他曾在2009年被强行遣返，但当时已获得联合国难民署给予他难民身份，他在2011年逃回泰国。

## 言论自由

公民社会组织继续受到国家的严厉限制。

1月，一项法令限制国际媒体和其他机构的新闻活动，规定包括在发表材料前须提交国家批准。11月，2008年通过的《媒体法》受到修订，以确保媒体严格遵守并宣扬政府政策。

根据禁止在网上批评国家的《第327号法令》，当局继续监控互联网活动。公安部一名官员在8月称，警察在监视脸上任何与洛卡姆·塔马冯（Lodkham Thammavong）、宋蓬·菲马松（Somphone Phimmasone）和苏坎·差泰德（Soukan Chaithad）这3名在押活动人士有关的人。

老挝取消了东盟公民社会大会/东盟人民论坛的召开，理由是资金不足，以及外国公民社会委员会用该活动来批评东盟成员国政府。

## 维权人士

3月，洛卡姆·塔马冯、宋蓬·菲马松和苏坎·差泰德在从泰国回国后被捕。报告显示他们至少被与外界隔绝地关押了6个月，而且无法联系律师。<sup>1</sup>他们被控威胁国家安全，这和他们在泰国时在网上市评老挝政府有关。2015年，他们还在曼谷的老挝大使馆外参与和平示威。5月，国家电视台显示他们就其行为道歉，并供认曾抗议政府政策。9月，宋蓬·菲马松的家人在监狱短暂探视他。在年底时，这3人仍被羁押。

## 土地纠纷

该国持续传来关于国家和个人之间发生土地纠纷的报告。解决土地申诉的机制不足。

- 
1. 《老挝：3名活动人士遭到与外界隔绝的关押》（ASA 26/4603/2016）

# 苏丹

---

## 苏丹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Omar Hassan Ahmed al-Bashir）**

---

**当局拒绝执行国际刑事法院签发的拘捕令。达尔富尔、青尼罗河（Blue Nile）与南科尔多凡州（South Kordofan）的安全和人道局势仍然严峻，出现广泛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的行为。证据显示政府军在达尔富尔使用了化学武器。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权遭到任意限制，批评人士和被怀疑反政府的人遭受任意拘捕、羁押和其他侵害。当局在驱散集会时过度使用武力，导致多人伤亡。**

## 背景

达尔富尔、青尼罗河与南科尔多凡州的武装冲突持续进行，导致伤亡和广泛破坏，平民普遍蒙受苦难。

3月，非盟高级别执行小组提出一项祈求带来和平与对话的《路线图协议》，以终止冲突。该协议要求各方承诺终止在达尔富尔、青尼罗河与南科

多凡的冲突，并确保所有这些地区的人民都有机会得到人道援助。协议还要求各方承诺参与一项包容性的全国对话程序。政府在3月签署了该协议，但反对派团体起初拒绝签署。

8月8日，4个反对派团体签署了该协议，包括国家乌玛党、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支、正义和平等运动和明尼·米纳维（Minni Minnawi）领导的苏丹解放运动。第2天，谈判在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Addis Ababa）恢复进行，分为两个方面，其一是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支和政府之间的谈判；其二是关于达尔富尔终止冲突和人道救援途径问题的谈判。但在8月14日，政府和武装反对派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支、正义和平等运动及苏丹解放运动的会谈破裂。非盟高级别执行小组宣布无限期暂停和谈。谈判双方都指责对方对会谈破裂负责。

联合国普遍定期审议程序在5月评估苏丹的人权纪录时，该国接纳了一些建议，包括批准联合国《禁止酷刑公约》，并努力杜绝酷刑和不人道待遇。但苏丹拒绝根据建议，废除2010年通过之《国家安全法》中有罪不罚的规定，并拒绝确保独立调查和起诉国家情报安全局、武装部队和警察的违反国际法罪行和侵犯人权行为。<sup>1</sup>

议会在1月通过一项修正案，将对涉及暴乱罪的最高处罚从2年徒刑增至5年。

## 国际刑事法院

当局继续拒绝执行国际刑事法院对苏丹公民签发的5项拘捕令，包括按照

据称在达尔富尔犯下的种族灭绝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指控而对总统巴希尔发出的两项拘捕令。

## 武装冲突 达尔富尔

达尔富尔的安全和人道状况依然严峻，那里的武装冲突在2016年已进入第13个年头。

1月，政府军在达尔富尔的杰贝勒迈拉地区（Jebel Marra）发起一次大规模军事行动。地空协调袭击持续到5月，以杰贝勒迈拉各处的地点作为目标。此后，季节性降雨加大，使地面袭击难以在该地大部分地区实行；空袭则一直持续到9月中旬。

苏丹政府军被记录犯下大量违反国际法和侵犯人权的罪行，包括轰炸平民及其财产，非法杀害男女和儿童，绑架和强奸妇女，强迫平民离开家园，并洗劫和摧毁平民财产，包括毁灭整个村庄。

记录到的证据还显示，苏丹政府军在袭击杰贝勒迈拉时多次使用化学武器。<sup>2</sup> 卫星图像、200多次对幸存者的深入访谈和专家对数十张图像的分析显示，2016年1月至9月期间，杰贝勒迈拉可能至少发生了30次化学武器袭击。据估计有200至250人死于接触化学武器制剂，其中许多或大多数是儿童。大多数被怀疑遭化学武器袭击的幸存者没有机会得到适当医疗。

## 南科尔多凡和青尼罗河

4月24日，由4个反对派武装团体组成的联盟苏丹革命阵线单方面宣布停

火6个月，从而延长其在2015年10月宣布的停火行动。总统巴希尔在6月17日宣布，在青尼罗河和南科尔多凡单方面停止敌对行动4个月。10月，他将这些地区的停止敌对行动延长到年底。

虽然宣布停止敌对行动，但政府军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支在苏丹人民解放军北支控制的地区进行零星军事袭击。政府军在武装冲突中发动空中和地面袭击，许多是针对平民目标，即非军事目标，同时平民被阻止接受人道救援。<sup>3</sup>

## 结社自由

公民社会活动人士遭到任意拘捕，其活动被任意限制。

1月28日，国家情报安全局在首都喀土穆的马哈斯（Al Mahas）俱乐部制止了一场研讨会，研讨会是由一个反对在北苏丹州修建卡杰巴（Kajbar）和戴尔（Dal）大坝的委员会组织。该委员会称，这些水坝将造成社会和环境方面的影响。国家情报安全局羁押了12人，其后在当天早些时候将他们释放。

2月29日，国家情报安全局突袭了非政府组织喀土穆培训和人类发展中心的办公室，没收了手机、手提电脑、文件、在场者的护照和两辆汽车。他们将该组织的负责人卡拉法拉·穆克塔

（Khalafalla Mukhtar）羁押了6小时，另一名雇员以及到访的公民社会组织Al Zarqaa的负责人穆斯塔法·亚当姆（Mustafa Adam）也被羁押。<sup>4</sup>5月22日，国家情报安全局拘捕了8名喀土穆培训和人类发展中心的雇员和附属人员。其中5人在6月获得保释，但3人在

未受指控的情况下被国家安全检察官办公室羁押了近3个月，然后被转移到胡达监狱（Al Huda Prison）候审。<sup>5</sup>8月，共有6名喀土穆培训和人类发展中心的雇员和附属人员被控多种罪名，包括可判处死刑的危害国家罪。审判至年底时尚未结束。<sup>6</sup>

3月23日至28日，4名公民社会代表在喀土穆国际机场被安全人员拦截，他们当时正前往瑞士日内瓦参加一个高级别会议，以准备对苏丹的普遍定期审议程序。<sup>7</sup>

当局继续阻止反对派党组织和平的公共活动。国家情报安全局阻止共和党在1月18日悼念其创始人马哈茂德·穆罕默德·塔哈（Mahmoud Mohammed Taha）的处决周年。2月，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阻止苏丹共产党和苏丹大会党这两个反对派政党在喀土穆举行一场公共活动。

## 言论自由

言论自由继续遭到任意限制。当局经常没收印好的报纸。2016年，12家报社被没收报纸22次，数十名记者遭到国家情报安全局媒体办公室和位于喀土穆的报刊和出版物检察办公室拘捕和审问。

4月，国家情报安全局没收了《Akhir Lahzah》、《Al Sihaa》和《Al-Tagheer》这几家日报的报纸，但没有解释理由。5月，国家情报安全局没收了《Alwan》、《Al-Mustagilla》和《Al-Jareeda》印刷的报纸。10月，《Al Sihaa》和《Al-Jareeda》的报纸再被没收。

8月14日，国家报刊和出版物理事会无限期暂停《Elaf》、《Al-Mustagilla》、《Al Watan》和《Awal Al Nahar》这4份报纸的出版。该理事会称，原因是这些报纸持续违反《报刊和出版物法》。

## 任意拘捕和羁押

在苏丹各地，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和其他保安部队成员以反对党成员、维权人士、学生和政治活动人士为目标，进行任意拘捕、羁押和其他侵害。

附属于苏丹解放运动阿卜杜勒·瓦希德·努尔派的联合人民阵线组织了一起示威，抗议在杰贝勒迈拉的冲突。2月1日，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在示威后于喀土穆拘捕了4名来自达尔富尔的学生。

4月，学生和保安人员在喀土穆大学发生了持续3周的暴力对峙，爆发抗议的原因据报是政府计划出售一些学校建筑物。数十名学生在这些抗议活动中被捕，包括5名在未被指控的情况下被羁押在喀土穆的学生。<sup>8</sup>他们在4月下旬获释，但一些人在5月再次被捕。

5月5日，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在喀土穆突袭了著名人权律师纳比尔·阿迪布（Nabil Adib）的办公室，拘捕了11人，包括8名被喀土穆大学开除或停课的学生。全部人在6月末前获释。

在中达尔富尔州，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在7月31日拘捕了10人，这些人曾与访问该地区的美国苏丹和南苏丹问题特使会面。10人中有7人是国内流离失所者，他们都在9月获释。<sup>9</sup>

## 过度使用武力

当局任意限制集会自由，多次使用过度武力来驱散集会，导致数人死亡，多人受伤，但没有就死亡事件进行任何调查。

2月，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和附属于执政党全国大会党的学生用暴力方式，干扰了一个由反对党在朱奈纳大学（University of El Geneina）组织的公共研讨会。一些学生身受重伤，学生萨拉·阿尔·丁·卡玛·伊布拉辛（Salah al Din Qamar Ibrahim）最后因伤死亡。

4月19日，在北科尔多凡州首府欧拜伊德（Al Obied），科尔多凡大学18岁的学生阿布巴卡尔·哈桑·穆罕默德·塔哈（Abubakar Hassan Mohamed Taha）被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击中头部。当时学生在进行和平游行，全副武装的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拦截了他们，据报向人群开枪，以试图阻止他们参加学联选举。事件中另有27名学生受伤，其中5人重伤。阿布巴卡尔·哈桑·穆罕默德·塔哈被杀事件在全国引发学生抗议。<sup>10</sup>

4月27日，20岁的穆罕默德·阿尔·萨迪克·尤尤（Mohamad Al Sadiq Yoyo）被国家情报安全局人员枪杀。他是喀土穆州恩图曼阿里亚大学（Omdurman Al Ahlia University）二年级的学生。

5月8日，白尼罗河州库斯提市（Kosti）的警察用暴力驱散伊玛目马赫迪大学（University of Al-Imam Al-Mahdi）工程学院学生会组织的一场和平静坐。据报警察使用了催泪弹和警



棍，导致约7名学生受伤，其中4人重伤。

1. 《苏丹：国际特赦组织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33次会议上的公开声明》（AFR 54/4875/2016）
2. 《苏丹：焦土和毒气：苏丹政府军蹂躏达尔富尔的杰贝勒迈拉》（AFR 54/4877/2016）
3. 《苏丹：5年已过而且还在继续：南科尔多凡州更为激烈的空袭、地面攻击和人道危机》（AFR 54/4913/2016）
4. 《苏丹：10名公民社会活动人士遭到国家情报安全局骚扰》（AFR 54/3634/2016）
5. 《苏丹：更多信息：3名维权人士仍被羁押》（AFR 54/4267/2016）
6. 《苏丹：撤销所有指控并释放因行使权利而在押的活动人士》（新闻报道，8月29日）
7. 《苏丹阻止公民社会参与联合国主导的人权审议》（AFR 54/4310/2016）
8. 《苏丹：学生活动人士在未受指控的情况下被羁押》（AFR 54/3861/2016）
9. 《苏丹：8人被捕，下落不明》（AFR 54/4617/2016）
10. 《苏丹：政府必须调查情报人员残杀18岁大学生的事件》（新闻报道，4月20日）

# 利比亚

## 利比亚国

国家元首：**争议之中**

国家元首：**法耶兹·萨拉杰（Fayez Serraj）**

**敌对的政府军和其他武装团体及民兵均犯下严重违反国际法和侵犯人权的罪行，而不受惩罚。冲突各方不区分目标地发动袭击，并直接袭击平民，迫使数千人在国内流离失所，引发人道危机。在司法系统未能正常运作的情况**

**下，数千人继续未经审判被关押。酷刑和其他虐待广泛发生。伊斯兰国等武装团体绑架、羁押和杀害平民，并严厉限制言论和集会自由权。妇女面临歧视，并遭受性暴力和其他暴力，特别是来自伊斯兰国的。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受到严重侵害，包括被当局、武装团体和人口走私者无限期关押和实施酷刑及其他虐待。该国继续实施死刑；但没有传来处决的报告。**

## 背景

利比亚的经济崩溃，各地普遍陷入无法律状态，武装团体和民兵绑架勒索赎金并非法杀人，但种种举动均不受惩罚。该国仍极度分裂，敌对的政府继续争夺政治合法性和确立控制权。

在该国西部，联合国支持的全国团结政府在3月进入首都的黎波里，从救国政府手中夺取了政权，他们得到之前支持救国政府的西部城镇武装团体的支持。救国政府继续声称具有合法性，并在10月试图用武力夺回政权，但未取得成功。全国团结政府仍未能在西部完全确立统治，武装团体之间继续发生零星冲突，包括在其控制的地区。与此同时，全国团结政府的合法性仍然受到利比亚所认可的议会（位于托布鲁克的众议院）质疑。

利比亚国民军从属于以托布鲁克为基地的众议院政府，是一个由前军队和部落民兵组成的武装团体，由退役将军哈利法·哈福特（Khalifa Haftar）指挥。该武装团体巩固了权力，并在该国东部收复大片领土。利比亚国民军在9月从一个与全国团结政府结盟的武装团体手中夺取了重要的石油终端，并在其

控制地区用军队任命的总督代替一些选举产生的市议会主席。利比亚国民军继续在班加西参与对抗武装团体班加西革命者协商会议（Shura Council of Benghazi Revolutionaries）的战斗，并在德尔纳（Derna）发动空袭。

伊斯兰国控制了沿海城市苏尔特（Sirte）的部分地区，并争夺其他地区。2月，美国在西部城市塞卜拉泰（Sabratha）对据称是伊斯兰国训练营的地点发动了一次空袭，据报杀死50人，包括两名被伊斯兰国扣为人质的塞尔维亚公民。5月，主要由米苏拉塔（Misrata）的一些武装团体组成的全国团结政府部队开始对伊斯兰国在苏尔特的阵地发动进攻。他们在8月得到美国空袭支援，并在12月初取得该市的控制权。

4月，制宪议会发布了一份经修订的宪法草案，准备由全国公投通过，但在年底时尚未订立公投日期。

联合国安理会将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2017年9月15日。

## 国内武装冲突 不区分目标的炮击和直接袭击平民

冲突各方的武装团体都犯下战争罪行，包括直接袭击平民，以及用迫击炮和大炮等不精确的武器进行不区分目标的袭击，造成多人死伤。伊斯兰国用简易爆炸装置和自杀炸弹袭击，对支持全国团结政府的部队发动不区分目标的攻击。

在班加西，利比亚国民军对郊区甘方达（Ganfouda）和其他班加西革命

者协商会议控制的地区进行炮击和空袭，至于班加西革命者协商会议则炮击其他人口密集的平民地区。7月1日，利比亚国民军的一次空袭在甘方达炸死了两名平民。10月4日，看来是由班加西革命者协商会议部队发动的炮击在没有区分目标的情况下，于班加西市中心的西迪侯赛因（Sidi Hussein）地区炸死了3名平民。

在班加西，武装团体和民兵发动的部分袭击以医院和其他平民建筑物为目标，包括6月24日在埃尔加拉（al-Jalaa）医院的一次汽车炸弹袭击，造成5人死亡，13人受伤，其中大多是平民。

在东部城市德尔纳，利比亚国民军对和“基地”组织有联系的武装团体发动空袭，造成平民丧生。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称，利比亚国民军在6月发动的空袭炸死了6名平民，包括儿童。

敌对武装团体在的黎波里、扎维亚（al-Zawiya）和加拉布利（Garabouli）的交战，以及利比亚南部的部落战斗也造成平民伤亡。10月16日，全国团结政府部队和支持救国政府的武装团体之间进行炮击，炮弹在不区分目标的情况下击中了在的黎波里的一个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炸死一名平民，并炸伤其他人。

## 人道影响

冲突对平民造成灾难性影响，切断或严重削弱他们获取食物、医疗护理、教育、电力、燃油和水的机会，并导致许多人流离失所。经济崩溃使许多人难以养家。

世界卫生组织在4月称，利比亚的医疗护理系统已几乎崩溃。6月，据该组织估计，几乎60%在冲突地区的公营医院已关闭或无法使用。

在班加西的甘方达区，数百名平民因战斗而被困，无法得到清洁用水、食物、电力或医疗护理。

联合国人道事务协调办公室在10月估计，利比亚各地有130万人需要人道协助。

### 绑架和扣押人质

一些武装团体根据平民的原籍、见解和被认为的政治或部落从属关系而绑架和关押他们，这些武装团体其中一些隶属于互相敌对的政府。由于司法系统未能正常运作，罪案不断增多，武装团体和犯罪团伙更在的黎波里和其他城市绑架平民以勒索赎金。

被绑架者包括政治、人权和其他方面的活动人士，另外还有记者、司法与其他公共官员。有些外国公民由于其宗教、种族或国籍而成为目标。一些人在支付赎金或经过当地斡旋后获释。

一些武装团体继续扣押他们在2014年绑架的平民，将他们用于交换战俘。9月，一个以津坦（Zintan）为基地的武装团体释放了苏雷曼·埃尔祖比（Suleiman al-Zubi），据报用来交换被关押在米苏拉塔的津坦人俘虏。埃尔祖比曾是利比亚全国大会的成员，在2014年被绑架。

伊斯兰国绑架和扣押对立的武装团体成员和平民，包括石油业的外国雇员、移徙工作者和难民。

其他武装团体也将外国公民作为绑架目标，以勒索赎金。受害者包括在9月19日遭绑架的两名意大利人和一名加拿大人，他们当时在利比亚西南部的加特（Ghat）工作。他们在11月初获释。

### 非法杀戮

武装团体非法杀害被俘的敌对战斗人员和被他们视为反对者的平民，当中一些武装团体隶属于互相敌对的政府。

2月，伊斯兰国部队据报对11名地方保安部队的成员实施斩首，这些人在塞卜拉泰被俘。

6月，12名男子据报从的黎波里的巴拉卡（al-Baraka）监狱获释后不久就被枪杀。这些人因为涉嫌在卡扎菲统治期间犯罪而被关押，至于他们获释的监狱则是由司法部管理。他们似乎是法外处决的受害者。

7月，14名男子的尸体被发现丢弃在班加西的莱西（al-Laiti）地区，利比亚国民军此前从班加西革命者协商会议那里夺回了该地区。这些男子的手脚被绑，并被身份不明者枪杀。

利比亚敌对的政府没有对此类杀人事件有效进行独立的调查，也没有追究事件负责人。

### 有罪不罚

有罪不罚的风气仍广泛存在，但利比亚公共检察官在1月通知国际刑事法院，已对3名被控在萨阿迪·卡扎菲（As-Saadi al-Gaddafi）被关押期间实施酷刑的官员发出拘捕令。目前尚不清

楚这些被控者是否被拘捕和起诉，但曾因萨阿迪·卡扎菲遭受酷刑事件而被停职的哈德巴 (al-Hadba) 监狱负责人据报已在该监狱恢复原职。

11月，国际刑事法院承诺将在2017年优先调查利比亚持续发生的犯罪，包括伊斯兰国和其他武装团体犯下的罪行，并发出新的拘捕令。但该法院在2016年以安全担忧和资源不足为由，没有进行任何新调查。

赛义夫·伊斯兰·卡扎菲 (Saif al-Islam al-Gaddafi) 继续被一个民兵组织关押在津坦，国际刑事法院针对其被控在2011年冲突期间犯下的危害人类罪而发出了拘捕令。

冲突各方都没有执行《利比亚政治协议》中的任何人权条款，包括强制他们在没有法律根据的情况下释放在押者的条款。该协议在2015年2月由联合国斡旋达成。

## 国内流离失所者

国际移民组织称，利比亚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在8月增至近35万人，这数字包括约4万名在5年前被迫离开家园的前塔瓦加 (Tawargha) 居民。8月，米苏拉塔和塔瓦加的代表达成一项和解协议，目的是帮助他们返回该城镇。

当全国团结政府在5月对伊斯兰国发动进攻时，大多数在苏尔特的平民逃离了该市。交战造成广泛破坏，但一些居民能够返回该地。班加西的冲突和利比亚南部的部落交战也造成人们流离失所。

## 言论、结社和集会自由

武装团体和民兵继续骚扰、绑架、折磨和杀害维权人士、政治和其他方面的活动人士与记者。

3月，身份不明的袭击者在德尔纳利用汽车炸弹袭击，杀害了人权活动人士阿卜杜·巴希特·阿布达哈布 (Abdul Basit Abu-Dahab)。同月，一个武装团体的成员洗劫了黎波里的纳巴 (al-Nabaa) 电视台，并袭击记者；至于在利比亚东部的迈尔季 (al-Marj)，武装男子绑架了博客作者和记者阿里·阿尔阿思巴利 (Ali al-Asbali)，在4个月后才将他释放。

8月，一个武装团体的成员在阿拉 (al-Ahrar) 电视台记者阿布巴克·阿拉比赞蒂 (Aboubaker Al-Bizanti) 批评武装团体和民兵出现在首都后，于黎波里短暂绑架了他。

参加公共集会和示威的人受到袭击。5月，抗议者在班加西基什 (al-Kish) 广场举行示威时，被身份不明的袭击者发射迫击炮弹，导致6名平民死亡。

## 司法制度

司法制度仍处于崩溃状态，法院无法处理数千名未受审判的在押者案件，有些案件更是始于2011年。数千名被羁押者继续在未经审判的情况下，被关押在正规监狱、羁押设施以及武装团体管理的非正规监狱中。一些被羁押者在特赦后获释，包括17名被关押在米苏拉塔、于3月获释的人。

针对萨阿迪·卡扎菲的审判继续延期，他仍被羁押在哈德巴监狱。4月，联合国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宣布，他和其他11名卡扎菲时代前官员被任意羁押，这种做法没有法律依据。

至年底时，最高法院仍未审议对赛义夫·伊斯兰·卡扎菲、阿卜杜拉·塞努西 (Abdallah al-Senussi) 和其他7名前官员的死刑判决。

### 酷刑和其他虐待

酷刑和其他虐待的风气仍普遍和广泛存在，而且肇事者不受惩罚，特别是人们被拘捕或绑架后以及在正规和非正规监狱被关押期间。

哈德巴、巴拉卡 (al-Baraka) 和其他官方监狱的条件恶化，囚禁在这些地方的犯人包括前卡扎菲时代的高官。由于医疗护理和食物不足，许多犯人健康情况转差，据报狱方利用酷刑来惩罚犯人。

### 难民和移徙者权利

难民和移徙者遭到武装团体、人口走私者及贩运者以及政府羁押设施保安的严重侵犯行为。

10月，国际移民组织称在利比亚确认有276,957名移民，但估计真实数字在70至100万之间。至年底时，联合国难民署登记了38,241名难民。

对于以非正规方式入境、离境或留在利比亚的外国公民，该国法律仍将他们的行为入罪。许多真正和被怀疑为非正规移民和寻求庇护者在检查站和搜查住所时被拘捕，或被他们的雇主向

当局告发。数千人等待被驱逐出境前，在打击非正规移民部的设施中受到无限期羁押。虽然打击非正规移民部的羁押设施形式上向内政部汇报，但实际大多由处于全国团结政府有效控制之外的武装团体管理。被羁押者被关在环境肮脏的地方，遭受看守实施的酷刑和其他虐待，包括被殴打、枪击、剥削和施以性暴力。联合国难民署报告称，利比亚各地有24个移民羁押设施。

4月1日，看守射杀了至少4名试图逃离扎维亚的纳斯尔 (al-Nasr) 移民羁押设施的人。

数千名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试图逃离利比亚，并乘坐走私者提供但不适合航海的船只，跨越地中海前往欧洲。联合国估计，至年底时，有5,022人在试图从北非跨越地中海时丧生，其中大多数是从利比亚出发。

6月，欧盟重新让海军进行反人口走私的“索菲亚行动”，同时扩大任务至包括训练利比亚的海岸警卫队，训练在10月开始。利比亚海岸警卫队拦截了数千名试图跨越地中海的人，将他们送回利比亚，并无限期羁押在打击非正规移民部管理的设施中。海岸警卫队有时犯下侵害行为，包括枪击船只和将船只弃置在海上，还有在船上和岸上殴打移徙者和难民。联合国难民署称，至12月18日，利比亚海岸警卫队拦截和/或营救了超过14,038人。

犯罪团伙严重侵犯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的人权，包括绑架、勒索、性暴力对待和杀害他们。伊斯兰国也绑架难民和移徙者，强迫一些人改信伊斯

兰教，并对女移民者和难民施以性虐待，据报强迫一些女性结婚。国际移民组织在10月报告，在取道地中海中部从非洲到欧洲的的移民者中，71%的人称曾遭受相当于人口贩运的行为，49%曾在利比亚受到绑架和勒索。

## 妇女权利

妇女继续在法律和实际上受到歧视，在社会、政治和经济方面被边缘化。4月公布的《宪法》草案提议，在未来12年中，保证女性在众议院和地方议会中占有25%的席位。

在苏尔特和其控制的其他地区，伊斯兰国和其他武装团体实行解释严格的伊斯兰教法，限制妇女的行动和衣着，据报还批准童婚的做法。

武装团体还威胁和骚扰那些积极进行公共行动的妇女。

## 死刑

死刑仍适用于涵盖范围广泛的罪名；但该国没有传来任何处决报告。

# 肯尼亚

## 肯尼亚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乌呼鲁·穆伊盖·肯雅塔 (Uhuru Muigai Kenyatta)**

**保安部队在不受惩罚的情况下实施强迫失踪、法外处决和酷刑，至10月至少杀死了122人。安全机关在反恐行动的背景下犯下一些侵害行为，另外警察和其他安全机构也犯下另一些侵害**

**行为而不被追究责任。警察使用过度和致命武力，驱散那些要求公正选举做法的示威者。政治反对派、反腐团体和其他公民社会活动人士以及记者和博客作者遭到骚扰。住在非正规定居点的家庭和边缘化社区被强行逐出家园。**

## 背景

腐败风气仍然盛行。在近四分之一的前任部长被道德和反腐委员会指控腐败后，总统肯雅塔要求他们辞职。一些人因腐败罪名面临审判，另一些人则接受监督机构有关腐败指控的质询。道德和反腐委员会称，该国每年因腐败而损失至少30%的国内生产总值，相当于约60亿美元。地方政府也被指控腐败，主要是通过采购过程中虚抬成本。卫生部和分权及规划部因受到挪用资金等指控而被调查。

5月，一些公民社会组织发起“库拉延古扫提延古”运动（Kura Yangu, Sauti Yangu），目的为确保预计在2017年8月进行的选举合法、公正和组织良好。此后不久，反对派改革和民主联盟每周都组织示威，因为他们认为独立选举和边界委员会带有偏向。8月3日，独立选举和边界委员会的委员辞职，终止了多月关于选举程序的抗议。9月14日，《选举法》修正案生效，开始了招聘独立选举和边界委员会新委员的程序。但新委员的招聘受到拖延，因为5名接受面试的应聘者未能达到要求，令招聘小组无限期推迟主席职位的招聘。拖延将负面影响准备选举的时间表。

## 武装团体的侵害行为

以索马里为基地的武装团体青年党（Al-Shabaab）继续在肯尼亚发动袭击。例如，10月25日，在东北部城镇曼德拉（Mandera），青年党袭击一所款待一个剧团成员的宾馆，导致至少12人死亡。

## 反恐和安全

在针对青年党推行反恐行动的背景下，安全机关涉及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法外处决、强迫失踪和酷刑。虽然有关这些侵害行为的报告增多，但当局没有进行真正的调查以确保追究责任。

## 法外处决

警察和其他安全机关实施了法外处决、强迫失踪和酷刑。<sup>1</sup>

6月23日，一家法律援助慈善组织的律师威利·基马尼（Willie Kimani）和他的委托人约斯法特·姆温德瓦（Josphat Mwendwa）及他们的出租车司机约瑟夫·穆鲁鲁利（Joseph Muiruri）在不明地点被绑架。7月1日，有人发现他们的尸体被丢弃在肯尼亚东部马查科斯县（Machakos）的一条河中；验尸显示他们曾遭受酷刑。姆温德瓦是一名摩托出租车司机，曾指控一名行政警察谋杀未遂。该警察在一次例行交通检查时枪击他的手臂，之后指控他干犯交通罪行，以此胁迫他撤销指控。基马尼和姆温德瓦在出庭参加肇事交通案件的审理后，离开马查科斯县的马沃科（Mavoko）法院，随后遭到绑架。9月21日，4名行政警察弗雷德里克·奥莱·莱里曼（Fredrick ole Leliman）、斯蒂芬·切布莱特·摩罗哥（Stephen Cheburet Morogo）、西尔

维亚·万基库·万约希（Sylvia Wanjiku Wanjohi）和莱纳德·迈纳·姆万基（Leonard Maina Mwangi）被判犯有杀害这3名男子的罪行。在年底时，这些警察仍被关押等待判刑。

这3名男子遇害案在全国各地引发抗议，激起人权组织、媒体和法律及其他专业组织在全国各地要求当局针对强迫失踪和法外处决行为采取行动。

约伯·奥马里巴（Job Omariba）是东部城镇梅鲁（Meru）的一名护士，据报于8月21日在内罗毕失踪。他的尸体在8月30日被发现于马查科斯的停尸间。当天晚些时候，预防犯罪特别小组拘捕了3名警察，称他们涉嫌绑架和谋杀他。

在小贩恩甘地·马里阿·穆斯耶米（Ngandi Malia Musyemi）向警察举报他的汽车被劫持后，两名警察在8月29日走入姆温吉（Mwingi）四级医院枪杀了他。他的姐妹目击了事件。内罗毕、马查科斯和恩布（Embu）的警察被指令调查该杀人案。

肯尼亚没有建立关于警察杀人和强迫失踪的官方数据库。人权团体“哈奇非洲”（Haki Africa）称，在2016年头8个月，蒙巴萨县（Mombasa）发生了78起法外处决和强迫失踪事件。《民族日报》（Daily Nation）则在同期记录到21起警察杀人事件。

## 集会自由

在针对独立选举和边界委员会的示威期间，警察在内罗毕和和其他城镇使用过度且致命的武力来驱散抗议者。

5月16日，一名内罗毕的男抗议者在和警察对峙时被枪伤，当时非正规定居点基贝拉（Kibera）的居民试图游行前往选举委员会的办公室。

5月23日，警察动用警棍、催泪弹、水炮，有时甚至是实弹，驱散游行前往选举委员会办公室的抗议者。一段录像显示，3名警察在一名抗议者倒地后对他拳打脚踢。<sup>2</sup>同日，至少两人在西部城市基苏木（Kisumu）的一次示威中丧生，53人受伤。

## 言论自由

当局继续通过恐吓和骚扰记者、博客作者及其他公民社会成员，压制言论自由，特别是利用《肯尼亚信息和通讯法》的含糊规定。至少有13人根据该法第29条被起诉，条款中包含“严重冒犯”和“不雅”等含糊的措辞。4月19日，高等法院裁定第29条违反了《宪法》中关于言论自由权的规定。

记者姆布维·卡西纳（Mbuvi Kasina）因为质疑基图伊南部选区发展基金（Kitui South Constituency Development Funds）的开支情况，而继续面临6项关于滥用获许可的电信系统的指控。

9月27日，警察骚扰和袭击K24电视台记者和摄像师邓肯·万佳（Duncan Wanga），并损坏了他的摄像机，当时他正在报道西部城市埃尔多雷特（Eldoret）的一次示威。

在活动人士波尼费斯·姆万基（Boniface Mwangi）发布一条推文称副总统和商人雅各布·朱马（Jacob

Juma）在5月被谋杀的事件有关后，副总统在10月1日威胁将起诉他。副总统的律师要求该活动人士7天之内道歉、撤回说法并作出澄清。然而，姆万基的律师欢迎诉讼，并援引国际刑事法院针对副总统的案件，以及一名议员所作关于朱马被谋杀案的指控，以显示副总统的声誉没有受到推文的损害。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5月，政府在停止假定那些逃到肯尼亚的索马里人为难民不久后，宣布将在11月30日关闭达达布（Dadaab）难民营。政府以担忧国家安全，以及需要国际社会分担接纳难民的责任为由，为他们的行动辩护。达达布难民营住有28万名难民，其中26万人来自索马里。仓促的时间；政府关于遣返程序的声明，以及索马里不安全等因素，使人们担心索马里人将被强行遣返，此举违反国际法，并令数万人的生命面临危险。<sup>3</sup>联合国难民署称，截至10月中旬，2万7千名索马里难民在2016年从达达布返回索马里，名义上是自愿返回该国的。当局在11月16日称，他们将关闭达达布难民营的期限延长6个月。

5月，政府解散了按2006年《难民法》设立的难民事务部，用难民事务秘书处取而代之。该秘书处并非根据法律设立，而是按照内政和国家政府协调部的指令行使职责。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6月16日，蒙巴萨高等法院维持对涉嫌进行同性性行为的男子进行肛门检查做法的合法性。两名男子诉诸法院，要求法院宣布他们在2015年2月被迫接



受的肛门检查和艾滋病毒及乙肝检测违宪，但法院则裁定上述做法没有出现侵权或违法的情况。根据国际法，强制肛门检查和强制艾滋病毒检测侵犯了隐私权，也违反禁止酷刑和其他虐待的规定。高等法院的裁决违反了肯尼亚批准的几项人权条约。

## 住房权 —— 强行驱逐

在发展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时，住在非正规定居点和边缘化社区的家庭继续被强制逐出家园。

在内罗毕的“深海”非正规定居点，349户家庭在7月8日被强制搬迁，以便修建连接提卡（Thika）超级高速公路和西区（Westlands）环形公路的道路。有关部门在进行搬迁前没有通知居民，而且搬迁发生时社区和肯尼亚城市道路局正在进行协商。在搬迁过程中，居民遭到武装青年的袭击，这些人乘坐政府建筑的汽车和私人汽车而来。武装警察当时在场，并威胁居民如果他们反抗就枪击他们。肯尼亚城市道路局和为该公路出资的欧盟都曾向“深海”定居点的居民保证，不会强制驱逐他们。

在与“深海”社区领袖的一次会谈中，肯尼亚城市道路局表示对居民被侵权的情况负责。该机构在一封致社区的信中，同意紧急采取纠正措施，包括恢复卫生设施、帮助重建人们的住房，并向失去一切的人提供人道援助，例如烹饪设施和毯子。肯尼亚城市道路局和“深海”居民同意，永久居民每人可得到2万肯尼亚先令（约200美元），而且这笔款项不会被视为弥补了强制搬迁造成的损失。

森沃（Sengwer）原住民的代表称，肯尼亚林业局多次在安博波特（Embobut）森林焚烧房屋。当地法院审理了关于森沃人因身处森林而被捕的案件，但与此同时森沃人诉诸法院挑战搬迁的案件尚未被审理，而且埃尔多雷特高等法院曾在2013年颁下了禁令，要求在法律申诉被考虑期间停止拘捕和搬迁的行动。

- 
1. 《肯尼亚：对数百起强迫失踪和杀戮事件进行司法调查》（新闻报道，8月30日）
  2. 《肯尼亚：调查警察对抗议者的镇压》（新闻报道，5月17日）
  3. 《肯尼亚：政府官员逼迫难民返回战火纷飞的索马里》（新闻报道，11月15日）

## 英国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国家元首：**女王伊丽莎白二世**

**(Queen Elizabeth II)**

政府首长：**特蕾莎·梅 (Theresa**

**May) [在7月接替戴维·卡梅伦**

**(David Cameron) ]**

---

**有关英国情报机构及武装部队实施酷刑的指控尚未实现全面追究责任。一项涉及面极广的监控法律获得通过。北爱尔兰的女性仍在享用堕胎服务方面受到极大限制。政府没有评估削减民事法律援助所造成的影响。英国就脱离欧盟举行全民公投后，仇恨犯罪的数量激增。**

## 法律、宪政或体制发展

在6月举行的全民公投中，英国及英属直布罗陀的多数选民投票决定脱离欧盟。

尽管新的司法大臣于8月宣布，政府打算继续其以《英国权利法案》取代《人权法》的计划（后者将《欧洲人权公约》的规定纳入国内法中），然而至年底时，检察总长表示有关提案的具体方案将推迟至欧盟公投程序完结以后出台。

## 司法制度

2012年制定的《法律援助与犯罪者量刑处罚法》削减了民事法律援助，要求就这一变化在多种情况下对弱势群体及边缘人群产生的影响进行评估的呼声愈加强烈，这些情况包括审讯、迁徙、社会保障，以及在家庭及住房法律中。<sup>1</sup>6月，法律援助机构公布的官方数据显示，民事案件中的法律援助数量已降至该法实施前的三分之一。7月，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呼吁政府对法律援助制度改革所产生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然而，政府并未开展这项评估。

## 反恐和安全

打击恐怖主义的权力及有关打击“极端主义”的政策措施持续引发关切。

## 恐怖主义的定义

尽管上诉法院在1月做出的一份判决中把恐怖主义的定义范围缩小，而且恐怖主义立法独立审查员亦对过于宽泛的法律定义反复提出批评，但内政大臣

在10月证实，政府无意对恐怖主义的定义做出修改。

## 行政管控

11月，国会将2011年制定的《恐怖主义预防及调查措施法》的实施期限再延长5年。这些措施是政府对涉嫌参与恐怖主义相关活动之人施加的行政限制。

11月发表的独立审查员年度报告显示，在2015年，防止“外国恐怖主义分子”嫌疑人出国的新权力共被实施了24次，至于早已存在的没收英国公民护照的权力则被实施了23次，不过，自2015年起新加的暂时排除“外国恐怖分子”返回英国的权力尚未被实施。

## “反极端主义”政策

5月，政府公布制定《反极端主义及安全防护法案》的计划，但至年底时，具体的立法建议尚未出台。

非政府组织对学校等特定机构所负有法定“防止义务”进行的研究发现，这一方案对包括和平行使言论自由权在内的人权构成严重威胁，同时，对教育及医疗卫生机构施加这一义务也会破坏信任。这一义务要求特定机构“充分考虑防止人们卷入恐怖主义的需要”。

4月，联合国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警告，政府处理“非暴力极端主义”的方式可能侵害这两项自由。7月，英国国会人权联合委员会建议执行现有法律，而非起草含糊不清的新法。

## 无人机

5月，国会人权联合委员会发布了其对运用无人机实施有目标杀戮的调查结果。调查检视了英国皇家空军2015年在叙利亚拉卡（al-Raqqa）发动的无人机空袭，此次空袭导致3人死亡，其中一位死者为英国国民，被认为加入了自称伊斯兰国的武装团体。调查呼吁政府阐明其就武装冲突中有目标杀戮所制定的政策，以及政府在武装冲突以外当事方实施的有目标杀戮中所起的作用。

## 酷刑和其他虐待 北爱尔兰的拘禁营

2014年，爱尔兰政府要求欧洲人权法院对1978年“爱尔兰诉英国”（Ireland v UK）案的判决进行复核，该案涉及1971至1972年间在北爱尔兰的拘禁营中所使用的酷刑手段。12月，政府对欧洲人权法院提出的问题做出了答复。

## 引渡

两个利亚比家庭指称，他们于2004年在英国官员知情并协作的情况下，被美国和利比亚两国政府实施引渡、酷刑及其他虐待。6月，皇家检察署决定不就这些指称提出任何刑事指控。11月，这两个家庭的成员——阿卜杜勒·哈基姆·贝哈吉（Abdul Hakim Belhaj）和法蒂玛·布德查（Fatima Boudchar），以及萨米·沙迪（Sami al-Saadi）和他的妻子及孩子——就皇家检察署的决定启动司法复核程序。

## 武装部队

9月，有消息指出，皇家军事警察正在对约600起指称在阿富汗的羁押场

所中遭到虐待及辱骂的案件进行调查，这些案件发生于2005至2013年间。

截至11月，在收到的3,389份指控中，伊拉克历史控诉调查组完成或即将完成当中2,356份的调查。该机构负责对英军士兵虐待伊拉克平民的指控进行调查。

9月，于2013年成立的单独机构伊拉克死因调查就15岁的阿哈默德·贾巴尔·卡里姆·阿里（Ahmad Jabbar Kareem Ali）死亡一事发表报告。报告揭示，2003年，这名少年被英军士兵强迫跳入位于伊拉克南部的巴士拉河（Shatt-al-Basra Canal），导致其溺水身亡。国防部对事件道歉。

英国武装部队被指于2003至2008年间在伊拉克犯下战争罪，这些指控仍处于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办公室的初步审查阶段。

## 监控

11月，《调查权力法案》成为法律，这一法案对现有零散的、有关监控的国内法做出了全面修改。该法案赋予公权力机关更多权力，干涉英国境内及境外的私人通讯及私人信息。法案许可一系列大范围但定义模糊的拦截、干扰及数据保存行为，并对私营企业施加新的规定，通过这些企业创建的“互联网连接记录”为政府监控提供便利。这项新的法律未对事前司法授权提出要求。

10月，调查权力仲裁庭做出裁决，认定秘密、大量地搜集国内和国际通讯数据以及搜集“大量私人数据”曾

经是侵犯隐私权的行为，但在如今却是合法的。

就该裁决做出前实行的大规模监控制度及情报共享行为的合法性所引发的诉讼仍在欧洲人权法院悬而未决。12月，欧盟法院做出裁决，认定2014年《数据保留和调查权力法》所规定之全面及无差别地留存通讯数据的做法是不被允许的。

## 北爱尔兰：遗留问题

前任及现任北爱尔兰事务大臣均表示，提出共谋指控或关注国家机构侵犯人权问题的人助长“有害的对立叙述”。为受害人追究责任开展倡导活动的非政府组织对此提出关切，指此类表述威胁了他们身为维权人士的工作。

11月，寻求真相、正义、赔偿和保证不再发生问题特别报告员敦促英国政府解决结构性或系统性的侵权及侵害模式，而非仅仅诉诸于“基于个体事件”的方式。他建议，解决措施的关注范围应当拓宽，从死亡案件扩大到涉及酷刑、性虐待及非法拘禁的案件，并采取性别敏感的方法。特别报告员还促请政府在面对救济主张时限制使用国家安全作为反对理由，并确保认真及系统地处理所有受害者的赔偿请求。

北爱尔兰首席大法官制订了一份详细的5年计划，用于解决积压的“历史遗留”法医鉴定，然而，这项计划并未从北爱尔兰行政院及中央政府处取得资金。

政府继续拒绝就帕特里克·菲纽肯 (Patrick Finucane) 在1989年遇害的

事件进行独立调查，尽管此前政府业已承认此案存在“共谋”。

## 性权利和生殖权利

在北爱尔兰，堕胎仍只限于妇女或女童在生命或健康面临危险的特殊情况。<sup>27</sup>7月，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及儿童权利委员会均对北爱尔兰的《堕胎法》提出批评。

北爱尔兰女性在使用世界卫生组织认可的药物进行人工流产时受到刑事指控。一名妇女被控违反1861年在北爱尔兰生效、管制堕胎的法律，在对两项控罪作出有罪答辩后，她被判处3个月的缓刑。

上一年的官方数据显示，833名北爱尔兰女性前往英格兰或威尔士堕胎，至于北爱尔兰则一共实施了16起合法堕胎。

2015年，高等法院裁定，北爱尔兰现行的《堕胎法》不符合国内和国际人权法。6月，北爱尔兰上诉法院对这一申诉进行了审理。

11月，苏格兰首席部长提出多项方案，旨在通过苏格兰的国民医疗服务制度为北爱尔兰地区的妇女及女童提供堕胎服务。

## 歧视

据英国全国警察总监委员会在6月及9月发布的官方数据显示，在有关脱欧举行全民公投后的一个星期，仇恨犯罪的报案数字飙升了57%，报案数字随后有所减少，但这一数字相比去年同期仍增长了14%。

6月，联合国人权事务专员对此提出关切。10月发布的政府数据显示，仇恨犯罪的数量相比上一年增加了19%，其中79%属于“种族仇恨犯罪”。11月，联合国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呼吁英国政府采取措施，解决这类仇恨犯罪的增长问题。

在首个此类调查中，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就立法变化对社会福利、照护及法律援助产生的累积影响做出报告。委员会的调查发现存在“对残疾人权利重大或系统性的侵害”，但政府对此提出异议。

## 难民和移徙者权利

5月，《移民法》成为法律。这一法律规定，若租户的移民身份不具有租房资格，他们的房东将受到处罚，同时，房东享有更大的驱逐权；对于移民身份遭到剥夺的入境者，他们在离境之前都无法享有部分申诉权；该法还引入了一项计划，允许不同的地方当局相互转移与亲人失散、在英国寻求庇护的儿童。

政府继续抵制要求其在接收难民方面承担更多责任的呼吁。4月，政府宣布将在2020年5月末前重新安置最多3千名来自中东和北非的难民。10月，政府接收了几十名法国加莱

(Calais) “丛林”难民营中与亲人失散的儿童，同时，政府按照《都柏林第三规则》(Dublin III regulations) 中的规定，重新安置了更多其他地区的儿童，使他们与家人团聚。

一项独立审查旨在检视弱势人群在羁押中的福祉，1月，该审查对移民羁

押的范围和时长提出强烈批评。8月，内政部以一项新的“处于危机之中的成年人”政策作为回应。然而，非政府组织批评这一政策进一步削减了防范性拘留造成损害的措施，例如，该政策在考量羁押对一个人的福祉可能构成的威胁时，采取了对“酷刑”的狭义解释。11月，高等法院允许挑战这项政策，下令目前仍应采用早先对酷刑做出的较为宽泛的定义。

## 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

12月，下议院投票批准《欧洲委员会防止和反对针对妇女的暴力和家庭暴力公约》，这一公约是政府于2012年签署的。7月，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建议，加强搜集有关针对儿童的暴力的信息，其中包括家庭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

为遭受家庭暴力或虐待的女性提供专门服务的经费被削减，这一问题依然十分令人担忧。国内女权组织妇女援助的研究显示，三分之二的幸存者因庇护所空间不足或无法满足其需要而被拒之门外，而在少数民族女性中，这一比例达到五分之四。

## 工会权利

5月，《工会法》生效，该法对工会组织罢工施加了更多限制。在这一年中，联合国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及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呼吁政府对这一法律进行审查并做出修改。

- 
1. 《英国：削减之害：英格兰法律援助被削减对实现正义的影响》(EUR 45/4936/2016)

# 叙利亚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国家元首：**巴沙尔·阿萨德（Bashar al-Assad）**

政府首长：**伊马德·哈米斯（Imad Khamis）** [在6月接替瓦埃勒·纳德尔·哈勒吉（Wael Nader al-Halqi）]

叙利亚武装冲突各方犯下战争罪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及严重侵犯人权的罪行，但却不受惩罚。政府及其盟友俄罗斯的部队用空袭和炮击，进行不区分目标的袭击，并直接袭击平民及平民目标，造成数千名平民伤亡。据报，政府军还使用了化学武器。政府军持续长期围困平民，使他们无法脱身，并切断了他们获取必需品和服务的渠道。当局任意拘捕和羁押了数千人，对多人实行强迫失踪、长期羁押和不公审判，并继续对被羁押者有系统地实施酷刑和其他虐待，造成他们在押时死亡。他们还进行非法杀戮，包括法外处决。武装团体伊斯兰国围困平民，直接袭击平民并进行不区分目标的袭击，据报有时更使用化学武器。他们实行非法杀戮，还对数千名妇女和女童施以性奴役和其他侵害。其他非政府武装团体对主要为平民地区的地方进行不区分目标的炮击和围困。美国领导的部队空袭伊斯兰国和其他目标时，造成数百名平民丧生。至年底时，冲突已造成超过30万人死亡，660万人在叙利亚境内流离失所，并迫使480万人在国外寻求避难。

## 背景

叙利亚的武装冲突全年持续，国际势力继续介入。叙利亚政府及其盟友的部队，包括黎巴嫩真主党和其他非叙利亚的武装团体及民兵，控制了叙利亚西部大部分地区，并在其他被争夺的地区取得进展。俄罗斯武装部队向他们提供支援，在叙利亚各地发动大规模空袭，人权组织称此举造成数千名平民伤亡。俄罗斯发动的一些空袭似乎不区分目标，或相当于直接袭击平民和平民目标，这构成战争罪。

主要与政府军作战的非政府武装团体控制西北部和其他地区，自治政府的部队则控制大部分北部边境库尔德人为主的地区。伊斯兰国掌握叙利亚东部和中部部分地区，但在这一年中失去部分土地。

联合国安理会在叙利亚问题上依然出现分歧，无法确定实现和平的路径。联合国叙利亚问题特使促进和谈的努力基本上没有取得成功。2月，安理会通过决议，支持俄罗斯和美国商定的停止敌对行动协议，但协议很快失效。10月，俄罗斯否决了安理会一项要求结束阿勒颇的空袭而且人道救援不受阻碍的决议草案。但在政府军于12月取得对阿勒颇的控制权后，俄罗斯总统普京宣布，俄罗斯和土耳其支持叙利亚政府和一些反对派部队商定的一项停火协议，而且新的和平谈判将在2017年1月开始。12月31日，联合国安理会一致通过决议，欢迎新的和平努力，但同时要求在叙利亚全境提供“快速、安全和不受阻碍”的人道援助。

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在2011年设立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监督并报告叙利亚境内的违反国际法行为，但叙利亚政府仍拒绝让其入境。

12月，联合国大会同意设立一项独立的国际机制，以确保就2011年3月以来在叙利亚犯下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追究责任。

## **武装冲突 —— 叙利亚政府军及俄罗斯等盟友的侵害行为 不区分目标的袭击和对平民的直接袭击**

政府及其盟友的部队继续犯下战争罪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法的罪行，包括直接袭击平民和不区分目标的袭击。政府军多次袭击反对派武装团体控制或争夺的地区，在非法袭击中造成平民死伤和平民物品损坏。他们经常用具有大范围杀伤效果的爆炸武器轰炸平民区，包括炮击和从直升机投下无制导高爆炸桶式炸弹。这些袭击造成多名平民伤亡，包括儿童。政府及其俄罗斯盟友用飞机对医院、医务中心、诊所和救援车队发动了几次似乎是故意的袭击，造成平民死伤，包括医务工作者。

随着这一年中时间的推移，政府军在俄罗斯支援下加大对阿勒颇东部的袭击，击中民宅、医务设施、学校、市场和清真寺，杀死数百名平民。俄罗斯制造的集束弹药也散布在该地区各处，未爆炸的弹药持续对平民构成威胁。

8月1日，在两个由非政府武装团体于伊德利卜省 (Idleb) 萨拉奇布市 (Saraqeb) 控制的居民区，被怀疑属于政府军的飞机投下两枚据称含有氯气

的桶式炸弹，据报至少造成28名平民受伤。

10月26日，被怀疑属于政府或俄罗斯的飞机轰炸了一所位于伊德利卜省哈斯 (Haas) 的学校，至少炸死35名平民，包括22名儿童和6名教师。

## **围困和阻止人道救援**

在武装团体控制或争夺且以平民地区为主的地方，政府军继续进行长期围困，包括东古塔 (Eastern Ghouta)、穆埃德米亚沙姆 (Mouadhamiyah al-Sham)、达拉亚 (Daraya)，政府军更在9月开始围困阿勒颇东部。政府的围困行动使平民面临饥饿，无法获得医疗和其他基本服务，与此同时反复遭受空袭、炮击和其他袭击。

围困行动令平民无法离开以寻求医疗护理。例如，3月19日，一名3岁男童据报死于霍姆斯市的瓦尔 (al-Waer)，此事发生于政府军阻止他离开该地去治疗头部伤情后。

5月12日，政府军阻止联合国2012年以来的首次人道救援进入达拉亚。政府军向该城镇居民区发射迫击炮弹，炸死两名平民。6月，政府军允许两个车数有限的车队进入达拉亚，但却同时利用桶式炸弹、一种类似凝固汽油弹的燃烧物质和其他弹药，加大不区分目标的袭击，迫使该地剩余的居民在8月下旬接受疏散。

从7月起，政府军在阿勒颇东部围困了约275,000人，使他们遭受更猛烈的空袭，包括俄军的轰炸。9月19日，被怀疑属于政府和俄罗斯的飞机在乌鲁

姆艾尔库布拉 (Urum al-Kubra) 轰炸了联合国/叙利亚阿拉伯红新月会前往阿勒颇东部的救援车队，至少炸死18名平民，包括救援工作者，并毁掉救援卡车。

### **袭击医务设施和工作**

在反对派武装团体控制的地区，政府军继续将健康设施和医务工作者作为袭击目标。他们多次轰炸医院和其他医务设施；在向被围困或难以抵达的地区提供人道救援时禁止或限制提供医疗用品；并羁押医务工作者和志愿者，以干扰或阻止人员向这些地区提供医疗保健服务。非政府组织医生促进人权协会在6月指控称，自2011年3月以来，在400起袭击医务设施事件和768起医务人员死亡事件中，超过90%为政府军所为。

联合国称，仅在7月就有44所保健设施遭到袭击。7月23日和24日，在阿勒颇市东部，4所医院和1个血库遭到空袭，其中一所儿童医院在12小时之内被击中两次。

## **武装冲突 —— 武装团体的侵害行为**

非政府武装团体犯下战争罪及其他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严重侵犯人权的罪行。

### **不区分目标的袭击和对平民的直接袭击**

伊斯兰国部队直接袭击平民，并发动不区分目标的袭击，造成平民伤亡。伊斯兰国宣称对发生在大马士革南部赛义德泽纳布区 (Sayida Zaynab) 的一连串自杀式和其他炸弹袭击负责，包括2月21日一次造成83名平民丧生的袭击。

同时，伊斯兰国部队被怀疑发动了化学武器袭击，包括8月和9月在叙利亚北部。9月16日，伊斯兰国在阿勒颇省马雷亚 (Marea) 附近的乌姆豪什

(Um Hawsh) 发射弹药，引起民众出现水泡和其他症状，症状与暴露于芥末煤质的相同。一些受影响者是平民。

2月至4月，反对派武装团体的法塔赫哈拉卜 (阿勒颇征服) 联盟

(Fatah Halab) 多次利用大炮、火箭弹和迫击炮，对被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控制的阿勒颇市谢赫马克苏德区

(Sheikh Maqsood) 发动不区分目标的袭击，至少炸死83名平民，炸伤700多名平民。5月，该地至少4名平民的症状显示他们受到氯气袭击，而需要接受治疗。

独立监察团体叙利亚人权网称，反对派武装团体在11月3日向政府控制的阿勒颇西部发射了不精确的迫击炮弹和导弹，至少炸死14名平民。

### **非法杀戮**

伊斯兰国部队对平民和其俘获的敌对武装团体以及政府军人员实行即审即决，从而犯下战争罪。在其控制的地区拉卡 (al-Raqqa)、代尔祖尔 (Deyr al-Zur) 和阿勒颇东部，伊斯兰国经常以公开处决方式实施杀戮行为，包括针对那些他们指控为间谍、进行走私、通奸和亵渎神灵的人。

7月28日，伊斯兰国成员据报在曼比季 (Manbij) 附近的布维尔村 (Buwayr) 对至少25名平民男女和儿童实行了即审即决。



7月19日，一段在互联网上发布的视频显示努尔丁·赞吉运动（Nour al-Dine al-Zinki Movement）的成员虐待一名年轻男子，然后将他斩首。

### 围困和阻止人道救援

伊斯兰国部队围困代尔祖尔市由政府控制的地区，有时还对该地发动不区分目标的炮击。联合国机构和俄军多次对被围困地区空投救援物资；但当地人权活动人士称，政府军在被围地区内夺去了大部分向平民发放的救援物资。

### 绑架

伊斯兰国和其他非政府武装团体绑架平民，并把他们扣押为人质。

1月，至少11名平民在伊德利卜市的家中被“胜利阵线”（Jabhat al-Nusra）绑架。年底时，他们的命运和下落仍然不明。

维权人士拉赞·扎伊图娜（Razan Zaitouneh）、其丈夫瓦埃尔·哈马达（Wa' el Hamada）、纳兹姆·哈马迪（Nazem Hamadi）和萨米拉·哈利勒（Samira Khalil）于2013年12月9日在杜马被身份不明的武装男子绑架后，至今命运和下落仍然不明。伊斯兰军（Jaysh al-Islam）和其他武装团体控制该地区。

维权人士阿卜杜拉·阿尔卡利尔（Abdullah al-Khalil）于2013年5月18日晚在拉卡市被据怀疑是伊斯兰国成员的人绑架后，至今命运或下落仍没有任何消息。

## 武装冲突 —— 美国为首部队的空袭

美国为首的国际联盟继续其在2014年9月开始的空袭行动，主要针对伊斯兰国，但也打击其余某些在叙利亚北部和东部的武装团体，包括“叙利亚征服阵线”（Jabhat Fatah al-Sham，原名胜利阵线）。一些空袭行动似乎没有区分目标，另一些则属过度，结果造成数百名平民伤亡。这包括7月19日被怀疑是联军在曼比季附近发动的空袭，在图卡（al-Tukhar）至少炸死73名平民；另外还有7月28日在甘都拉（al-Ghandoura）的空袭，炸死多达28名平民。12月1日，美国为首的联军据报承认7月在曼比季附近造成24名平民丧生，但同时却断言其袭击“符合关于武装冲突的法律”。

## 武装冲突 —— 土耳其部队的袭击

在叙利亚北部，土耳其部队也针对伊斯兰国和库尔德武装团体发动空中和地面袭击。8月28日，土耳其在贾拉布鲁斯（Jarablus）南部苏瑞萨特村（Suraysat）附近的一次空袭据报炸死24名平民。

## 武装冲突 —— 民主联盟党领导之自治政府的侵害行为

由民主联盟党领导之自治政府的部队控制了大部分北部边境以库尔德人为主的地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称，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2月在哈塞克省（al-Hassakeh）塔勒塔梅尔（Tal Tamer）拆毁了数十名阿拉伯平民的房屋，他们指控房主为伊斯兰国支持者。高级专员还称，库尔德保安部队

(Asayish) 和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强征12名儿童入伍。

叙利亚人权网称，2月至4月，库尔德人民保护部队的炮击和狙击手袭击在阿勒颇市的反对派控制地区至少杀死23名平民。

## 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

数百万人继续因冲突而流离失所。联合国难民署称，2011年至2016年末，约有480万人逃离叙利亚，包括20万在2016年成为难民的人。此外，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称，在这6年间，还有大约660万人在叙利亚境内流离失所，其中一半是儿童。邻国土耳其、黎巴嫩和约旦接收了近一半的难民（包括在叙利亚被迫离开的巴勒斯坦人），但这些国家的政府限制新难民入境，令他们在叙利亚面临更多袭击和剥削。超过75,000名来自叙利亚的难民通过海路或陆路前往欧洲，然而多个欧洲和其他国家没有通过重新安置或其他安全和合法的途径，公平分担收容来自叙利亚的难民的责任。

## 强迫失踪

政府军在未经审判的情况下关押数千人，羁押条件往往构成强迫失踪；此外政府军自2011年以来已经对数万人实施了强迫失踪，这些人的命运和下落仍然不明，当中包括以和平方式批评和反对政府的人，以及当局未能抓捕者的家人。

那些仍遭强迫失踪者包括人权律师哈利勒·马图克 (Khalil Ma' touq) 和他的朋友穆罕默德·华化 (Mohamed Thatha)，他们自2012年10月起即下

落不明。获释的在押者说在政府的羁押场所见过哈利勒·马图克，但当局否认关押这两人。数千名在1970年代末和1980年代初被叙利亚政府军羁押的人仍然失踪，其中大多数是伊斯兰主义者。

## 酷刑和其他虐待

被羁押者有系统地被政府安全和情报机构施以酷刑和其他虐待的情况普遍，在国家监狱里也出现同类情况。在押者被施以酷刑和其他虐待后死亡的情况仍然高企，而自2011年以来已有数千人关押期间死亡。<sup>1</sup>

人权数据研究团体是一家用科学方法分析侵犯人权行为的非政府组织。该组织在8月估计，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期间，至少发生了17,723起政府关押期间因酷刑和其他虐待导致的死亡事件。

## 不公审判

当局在反恐法院和军事战地法院起诉一些被视为反对派的人，这两家法院的程序都明显存在不公。当被告称曾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或被迫“供认”罪行而有关证词在审判时被用作针对他们的证据时，法官没有下令进行调查。

## 非法杀戮

政府及其盟友的部队实施非法杀戮，包括法外处决。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12月13日表示，政府及其盟友的部队在阿勒颇东部推进时，进入民宅并进行即决处决，而且据“多个消息来源”称，他们在12月12日至少杀死了82名平民，包括13名儿童。

## 妇女权利

独立调查委员会在6月15日认定，数千名雅兹迪妇女和女童被伊斯兰国部队强行从伊拉克的辛贾尔转移到叙利亚，在市场上被出售，并成为奴隶，包括性奴。许多妇女和女童遭受性暴力、强奸和其他虐待，试图逃走的妇女和女童在被抓后遭到轮奸或其他酷刑或严厉惩罚；一名妇女说，买了她的战斗人员杀害了她的几个孩子，并在她试图逃跑后多次强奸她。

## 死刑

死刑仍适用于多个罪名。当局就死刑判决透露的信息极少，也没有任何关于处决的信息。

- 
1. 《“这把人打垮”：叙利亚监狱的酷刑、疾病和死亡》  
(MDE 24/4508/2016)

# 南苏丹

---

## 南苏丹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萨尔瓦·基尔·马亚尔迪特 (Salva Kiir Mayardit)**

---

虽然达成和平协议，但政府和反对派武装继续交战，同时发生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法的行为。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在4月成立，但随着政府和反对派武装7月在朱巴 (Juba) 激烈交战而崩溃。在朱巴重新成立的政府得到国际社会认可，但被反对派领袖里克·马查尔 (Riek Machar) 及其盟友拒绝接纳。持续的战斗给平民造成灾难性后果。政府保安机关积极压制来自反对派、媒体和维权人士的独立和批评声音。

## 背景

《关于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的协议》落实缓慢，而且面临多重障碍，包括在州的数量、反对派战斗人员的驻扎和首都朱巴的保安安排方面出现分歧。

4月26日，反对派领袖里克·马查尔回到朱巴，并根据《关于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的协议》之规定，宣誓就任民族团结过渡政府的第一副总统。该政府各部长在接下的周一也宣誓就职。

7月初，政府和反对派的部队在朱巴发生一系列暴力冲突，局势随之紧张，导致总统萨尔瓦·基尔和时任副总统马查尔的保镖于7月8日在总统府外发生致命枪战，当时两人正在会面。7月10日和11日，政府军和反对派部队在朱巴发生激烈冲突。

朱巴的战斗迫使马查尔和反对派部队逃向南方，并在随后的一个月中躲避政府军的积极追踪。与此同时，总统萨尔瓦·基尔在7月25日撤除马查尔的副总统职务，并任命反对派政治人士塔班·邓·盖 (Taban Deng Gai) 接任。马查尔拒绝接受并谴责撤换行动，此举导致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运动 (Sudan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Movement in Opposition) 分裂。国际社会最终接受了新政府，并敦促其重新落实《关于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的协议》。

马查尔和反对派部队逃离后，朱巴的局势相对回复平静，但朱巴的战斗在南部赤道省地区引发暴力事件激增，导致平民被杀、掠夺和任意羁押，莱尼亚 (Lainya)、耶伊 (Yei)、卡卓卡季

(Kajokeji)、莫罗伯 (Morobo) 和马里迪 (Maridi) 县尤其受到影响。7月至12月, 超过394,500名南苏丹人因不安全的局势, 抵达乌干达北部成为难民。

联合国安理会在9月通过了第2304号决议, 授权成立一支4千人的区域保护部队, 以补充现有由12,000人组成的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维和部队。区域保护部队的任务将是促进进出朱巴的行动安全, 保护朱巴的机场和关键设施; 并打击任何准备或参与袭击平民、人道工作者或联合国人员和场地的行为体。但至年底时, 区域保护部队仍未到任。

同一决议还规定, 如果南苏丹在区域保护部队运作时制造政治或行动障碍, 或阻挠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执行任务, 联合国安理会就将考虑实施武器禁运。虽然据报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遭到袭击和阻挠, 而且政府反对区域保护部队的任务和成立, 但联合国安理会在12月没有通过实施武器禁运的决议。

## 国内武装冲突

虽然达成《关于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的协议》, 该国多个地区在这一年中仍发生战斗。战斗期间, 冲突各方不断出现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法的行为, 包括杀戮、掠夺、摧毁平民财产、绑架和性暴力。

2月17日和18日, 位于马拉卡勒 (Malakal) 的联合国平民保护点发生战斗, 当时约有45,000人住在那里。政府军士兵进入该地参与战斗。约三分之一的营地被焚毁, 至少29名国内流离失所者丧生。

2016年初在西巴赫尔-加扎勒 (Bahr el Ghazal), 政府军对平民实施袭击: 杀戮、包括强奸在内的酷刑、洗劫并焚毁民房。6月24日和25日, 政府军和反对派联盟部队在瓦乌镇 (Wau) 发生冲突, 导致约7万人流离失所, 数十人丧生。

7月, 在朱巴发生战斗期间, 武装人员 (尤其是政府军) 犯下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法的行为, 包括杀戮、性暴力、劫掠平民财产与人道救援资产。政府军更在平民保护点附近进行不区分目标的射击, 有时还故意将这些场所作为目标。联合国称, 战斗期间有54名流离失所者在这些地点被杀。

9月, 自2013年12月冲突开始后抵达邻国的难民达到100万人。在平民保护点寻求保护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在这一年中不断增加, 在10月达到204,918人。总共有183万人继续在国内流离失所, 480万人因粮食无保障而受影响。

## 任意羁押和酷刑及其他虐待

南苏丹国家安全和政府军的军事情报局继续对那些被认为反对政府的人实施任意拘捕、长期和有时是与外界隔绝的羁押以及强迫失踪。在多处羁押场所, 在押者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

国家安全和在朱巴杰贝尔区 (Jebel) 总部内一座两层高的羁押设施内, 关押了超过30名男子。这些人被控支持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运动, 但没有受到正式指控或在法院出庭。至年底时, 他们都无法联系律师。国家安全局限制他们联系家人, 也没有提供适当治疗。一些人遭到殴打和其他形式的肢

体袭击，特别是在审问期间或因违反内部羁押规则而被处罚时。当中一些人已被关押两年。

国家安全局继续在未经指控或审判的情况下，于朱巴任意羁押联合国米拉亚电台（Radio Miraya）的记者乔治·利维奥（George Livio）。国家安全局于2014年8月22日在瓦乌拘捕了利维奥，并拒绝他的律师会见他的要求，而且限制他与家人联系。

罗莱奥姆·约瑟夫·洛依（Loreom Joseph Logie）自2014年9月起遭到国家安全局任意羁押，最终在7月17日去世。他在死前受绦虫感染，但未获提供治疗，结果导致肝脏受损。

在2015年11月至2016年5月期间，当局利用戈罗姆（Gorom）军事基地的一处羁押设施，关押据称隶属于反对派的军人和平民。该基地位于朱巴以南20公里。被羁押者在未受指控或审判的情况下，被关押在通风不足的金属海运集装箱内，每周仅获提供食物一两次，饮用水也不足。许多被羁押者因为条件恶劣而死于该地；另一些人则遭到法外处决。

在朱巴的吉亚达（Giyada）军营仍然发生人们被任意和与外界隔绝的羁押、施以酷刑和失踪的事件。在军事情报部门的一个地下牢房，环境尤其恶劣，被羁押者无法接触自然光线或使用卫生设施。

前瓦乌州州长艾里阿斯·瓦亚·尼普奇（Elias Waya Nyipouch）于6月26日在家中被捕。他被羁押在朱巴的吉亚

达军营，其后在10月21日被转移到朱巴的比尔帕姆（Bilpam）军营。至年底时，他仍在未受指控或审判的情况下被关押。

## 缺乏问责性

有关部门没有就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法的行为进行可靠调查，也没有在民事法院中通过公正审判起诉上述行为。虽然南苏丹的《苏丹人民解放军法》规定，如果军方人员对平民犯罪，民事法院应对罪行承担司法管辖权，但政府军士兵对平民犯下的一些罪行据报仍在军事法院被起诉。

虽然《关于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的协议》规定应由非盟委员会设立一个南苏丹混合法院，但在这方面仍然无甚进展。在成立真相、和解与消除创伤委员会或赔偿与补偿权力机构方面，该国所取得的进展也甚微，尽管《关于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的协议》规定设立这两个机构。

## 言论自由

记者和维权人士自由工作的空间继续缩小，更是自冲突发生以来情况便一直如此。当局继续骚扰和恐吓记者，传唤他们进行审问，并任意拘捕和羁押他们，其中以国家安全局尤甚。多名记者和维权人士因为认为存在安全风险而逃离南苏丹。

2015年12月23日，朱巴的《言论报》记者约瑟夫·阿凡迪（Joseph Afandi）因为在一篇文章中批评苏丹人民解放运动的人权纪录，而被国家安全局拘捕。在他于2月获释之前，他在朱

巴的国家安全局总部被与外界隔绝地关押，期间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

《朱巴监督报》的记者和主编阿尔弗莱德·塔班（Alfred Taban）在7月15日发表了一篇评论，称马查尔和基尔都“彻底失败”，而且“不应继续留任”。第二天，塔班被国家安全局人员拘捕，并在朱巴的国安局总部被羁押了一周。之后，他被转交给警察关押，并被指控“发表或传播对南苏丹有偏见的虚假陈述”。他在7月29日获得保释，但审判日期至年底时尚未确定。

9月12日，国家安全局传唤《国家镜报》的工作人员，并向他们展示一封命令该报社关闭的信，“因为他们大肆从事与其身份不符的活动”。该报此前刊登了一篇谴责武装部队内部腐败的评论，以及一篇关于政府官员被指称腐败的文章。

## 结社自由

2月，该国颁布两项管理非政府组织活动的法律，强制要求所有非政府组织进行登记，从而限制集会自由权；未登记的非政府组织则被禁止运作。救灾与重建委员会具有广泛权力，可登记和监督非政府组织，并注销那些其认为不符合《非政府组织法》之非政府组织的登记。该法列有可被接受的“非政府组织的工作目标”，其中不包括人权工作或政策倡导。

## 健康权 —— 精神健康

虽然南苏丹人患有创伤后应激障碍和抑郁症的比率仍较高，但精神健康和心理支援服务的供应和获取渠道依然有限。朱巴教学医院是唯一提供精神病护

理的公共医疗设施，其精神病房仍只有12个床位。精神药物的供应有限，没有连贯性。该国只有两名执业的精神病医生，2人都在朱巴，而且并非全天出诊。由于缺少适当的服务和设施，精神病人仍经常被关在监狱中，但事实上他们从没有犯罪。在狱中，精神病人得到的医务护理仍然不足，有时被用铁链锁着，或遭到长期单独监禁。

## 法律、宪法或体制发展

5月，南苏丹批准了《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和《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难民问题某些特定方面的公约》。

# 南非

## 南非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雅各布·祖马**  
(Jacob G. Zuma)

**警察对抗议者使用过度武力。该国继续有报告称，被警察关押者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包括强奸。针对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的仇外情绪和暴力行为导致人们死伤和流离失所。妇女和女童继续面临性别不平等和歧视，尤其是来自边缘化社区的人。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遭受歧视和仇恨犯罪，包括被杀害。维权人士遭到袭击。**

## 背景

夸祖鲁-纳塔尔省（KwaZulu-Natal）在8月3日举行地方选举前夕爆发政治暴力冲突。1月至7月间，据报发生了25起暴力事件，包括14起谋杀地方

议员、候选人或政党成员的事件。警察部长成立了一个专案组，调查和起诉该省出于政治动机的犯罪。

从7月开始，该国广泛发生经常出现暴力的学生抗议，旨在要求免费高等教育。在抗议爆发前，政府宣布2017学年的学费加幅高达8%。

法院确认了国家监督机构的独立性。3月31日，宪法法院支持公共保护官办公室对总统私人住宅非保安设施升级的调查结果，要求他退回所使用的公共资金。宪法法院在9月6日裁定，警察部长根据《独立警察调查委员会法案》将独立警察调查委员会执行总监罗伯特·麦克布莱德（Robert McBride）停职的决定违宪。11月，针对麦克布莱德的欺诈指控被撤销。

## 过度使用武力

警察不时以过度武力来回应学生抗议，包括近距离向学生和支持者发射橡皮子弹，然而在有关情况下根本无必要使用武力，所使用的武力也不适度。

法拉姆（Farlam）调查委员会早前调查了2012年警察在马里卡纳（Marikana）杀死罢工矿工的事件。12月11日，总统祖玛公布了各部门为落实该调查委员会的建议所采取的步骤，包括修改武力使用规则；在4月15日建立一个部级特别工作组，以确保警察的身心健康状况；并在4月29日设立一个专家小组，审议警方维持公共秩序的程序。关于全国警察总监比亚·费耶加（Riah Phiyega）是否胜任的调查已经结束，调查委员会预计向总统提交最后报告。

## 警察

独立警察调查委员会报告称，2015/2016年度有366人因警察行动而死亡，216人被警察关押期间死亡，这两个数字都低于上一年度。该机构还称发生了145起执勤警察实施酷刑事件，包括51起强奸案，以及3,509起警察袭击事件。然而，处理警察非法杀人的法律程序依然缓慢。

在德班（Durban）高等法院，针对27名警察的审判被进一步推迟到2017年1月31日。他们大多数是已被解散的卡托曼诺区（Cato Manor）打击有组织犯罪组的成员，受到的指控中包括28项谋杀罪名。

10月，公共保护官就德班的格莱贝兰兹（Glebelands）旅馆暴力事件发表了报告。2014年3月至2016年11月，超过60人遭到有目标的杀害。报告发现，冲突原因是市政府没有对旅馆的出租房间承担责任。报告特别提到警察在2014年羁押至少3名格莱贝兰兹的居民并对他们施以酷刑，但是当局没有对那些涉嫌负有罪责的人采取任何行动。独立警察调查委员会对格莱贝兰兹居民兹纳吉尔·费卡（Zinakile Fica）2014年3月被关押时死亡事件的调查尚未结束。

公共保护官的报告还发现，警察没有尽职尽责防止和调查罪案及保护旅馆房客。报告特别提到针对谋杀嫌疑人的拘捕率低和成功起诉不足的问题。公共保护官承诺，将监督有关部门对格莱贝兰兹居民遭受警察施以酷刑和杀害的指标的调查。

4月，格莱贝兰兹居民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递交了一份紧急呼吁，要求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对定点杀人事件进行干预。11月7日，一名格莱贝兰兹和平委员会的领导人在离开乌姆拉兹（Umlazi）治安法院后遭到枪杀。

## 国际司法

10月，政府在没有咨询议会的情况下，提交了退出《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文书，<sup>1</sup>而有关行动将在一年后生效。国际刑事法院此前针对南非采取了处理不合作问题的程序，因为当苏丹总统奥马尔·巴希尔（Omar al-Bashir）2015年6月前往南非参加非盟峰会时，南非当局没有执行因种族灭绝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而对他发出的拘捕令。此外，在南非提交文书退出《罗马规约》前，南非最高上诉法院还在3月15日驳回了针对北豪登高等法院2015年裁决的一项上诉。该裁决认定，不逮捕总统巴希尔的做法违反了南非《宪法》。南非当局违反北豪登高等法院下发他必须留在南非的临时命令，允许总统巴希尔离开南非。

## 公司责任

新调查结论显示，隆明

（Lonmin）矿业公司对马里卡纳住房问题的处理不力，促成了2012年8月的事件，警察当时枪杀了34名罢工的矿工。<sup>2</sup>根据其具有法律约束力的2006年《社会和劳工计划》，隆明公司承诺在2011年年底为矿工建造5,500所房屋，但该公司至2012年年底仅建造了3所房屋。该公司在2016年8月称，其2万名永久雇员中约有13,500人仍需正式住房。许多矿工仍住在非正规定居点，例如隆明矿场租赁地区内的恩卡能

（Nkaneng）。在恩卡能的棚屋没有达到最基本的国际适当住房要求，致这使隆明公司的营运未能符合适当生活水准权的要求，包括适当住房权。

## 难民和移徙者权利

针对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的仇外情绪和暴力持续，导致人员死伤和流离失所。在许多事件中，城镇中外国人拥有的小商企遭到有目标洗劫。

6月，比勒陀利亚一些城镇中的商店被洗劫，至少12名难民和移徙者受重伤，数百人流离失所。在这一年早些时候，西开普省丹依（Dunoon）的居民洗劫了外国人拥有的商企。

4月，针对2015年难民、移徙者和寻求庇护者在夸祖鲁-纳塔尔省遭受暴力事件的调查结果被公布。调查发现，在贫困和社会经济不平等的背景下，人们因争取稀缺的就业机会而造成紧张局势。报告建议，对公务员进行外国人权利和证件颁发方面的教育；强化管理移徙者、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机构能力；确保领导人负责任地做出公开声明；并在学校开展促进凝聚力的教育活动。

当局之前关闭了6家难民接待处中的其中3家，此举继续给难民造成沉重压力，因为他们必须长途跋涉前去更新庇护许可。

6月提出的国际移民法草案包含了一项基于安全针对寻求庇护者的做法，限制了他们的权利。草案提议在南非边境处理庇护申请和设立行政拘留中心。这些拘留中心会在寻求庇护者的申请被



处理时收容他们，并在他们等待申请决定时限制他们工作和行动的权利。

## 妇女权利

性别不平等和歧视现象继续加剧种族、社会和经济不平等带来的负面影响，特别是对被边缘化的妇女和女童而言。

近三分之一的孕妇感染艾滋病毒，但由于获得免费抗逆转录病毒治疗的机会增加，孕产妇死亡率持续下降。卫生部数字显示，产妇死亡率持续下跌，由2011年每10万例活产有197例死亡下降到2016年的155例死亡。在农村社区，孕妇和女童仍因交通安排和交通费的问题而难以享用健康护理服务，致使问题仍然持续。由于在享用流产服务方面遇到障碍，孕妇和女童的生命继续面临不必要的危险。

6月，政府发起名为“她征服”的运动，以处理女童和年青妇女艾滋病毒感染率过高的问题，并降低青少年的高怀孕率。虽然运动聚焦于改善女童获得健康服务、教育和就业机会的渠道，但该运动所发出的信息被批评为传播女童在性方面的负面定型观念。

夸祖鲁-纳塔尔省一个市政府规定女童在获得高等教育助学金前需进行处女检测，性别平等委员会在6月裁定该做法侵犯了宪法保护的平等权、尊严权和隐私权，而且会在南非延续父权体制和不平等风气。该处女检测的规定被取消。

联合国侵害妇女暴力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在6月发布一份报

告，呼吁南非政府采取协调性的做法，终止基于性别的暴力和歧视蔓延，并建议将性工作除罪化。

3月，南非国家艾滋病理事会推出一项计划，处理性工作者艾滋病毒感染率高的问题，包括关于接受接触病毒前预防措施和抗逆转录病毒药品的机会方面。南非国家艾滋病理事会和致力于性工作者权利的活动人士警告，南非关于“卖淫”的法律可能削弱该计划。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继续成为目标，遭受仇恨犯罪、仇恨言论和歧视，包括被杀害和袭击。据信向警方上报此类袭击的案例数目远低于实际数字。

3月，露西亚·奈多（Lucia Naido）在艾古莱尼（Ekurhuleni）的凯托洪（Katlhong）被捅死。凯托洪警方展开谋杀调查，调查仍在进行。

4月，公开承认同性恋身份的年轻男子希弗西瓦·拉姆伦兹（Tshifhiwa Ramurunzi）在林波波省（Limpopo）的托霍延杜（Thohoyandou）遭受袭击，并身受重伤。他的袭击者被控谋杀未遂。

8月6日，莱斯利·马库桑（Lesley Makousaan）的尸体被发现于西北省波切夫斯特鲁姆（Potchefstroom）。他是一名公开同性恋身份的17岁学生；他被勒死。一名嫌疑人此后不久被捕，正在等待审判。

12月4日，诺鲁尤·斯温琳达沃（Noluvo Swelindawo）的尸体被发现于西开普省的卡雅利沙（Khayelitsha）。她是一名公开同性恋身份的女子，在此前一天遭绑架。一名嫌疑人因涉嫌闯入住房、绑架和谋杀而被捕，并在12月7日出庭。12月21日，嫌疑人撤回保释申请。

## 维权人士

维权人士因为从事工作而遭袭击，针对此类犯罪为受害者伸张正义的过程进度缓慢。

3月，土地权利活动人士西克霍希菲·拉德比（Sikhosiphi “Bazooka” Rhadebe）在东开普省洛霍文尼（Lurholweni）的家中，被两名自称是警察的人枪杀。<sup>3</sup>他是社区领导的阿玛迪巴危机委员会（Amadiba Crisis Committee）的主席，反对总部设在澳大利亚之矿物商品有限公司的一间当地子公司在修罗贝尼（Xolobeni）的社区土地上露天开采钽和其他重矿物。

一名警察被控于2013年10月在西班牙的卡托克莱斯特（Cato Crest）非正规定居点举行的一场抗议中，枪杀了17岁的住房权活动人士恩库碧尔·恩祖扎（Nqobile Nzuzza）。预计他将在2017年2月开始受审。

2014年9月，住房权活动人士图莉希尔·恩德洛乌（Thulisile Ndlovu）被杀。5月20日，德班高等法院针对她的案件判决两名代表执政党非洲人国民大会（African National Congress）的地方议员以及一名同案被告的杀手犯有谋杀罪。3人被判处无期徒刑。

布隆方丹（Bloemfontein）高等法院在11月17日作出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判决，宣告94名社区健康工作者和“治疗行动运动”活动人士的上诉获胜。这些活动人士认为利用1993年《管理集会法》这项种族隔离时期之法律的做法违宪。该法规定，在公共场所举行超过15人的集会而未事先通知警察是犯罪行为。法院判决确认，参与事先未通知警察的集会并不违法。

## 言论自由

6月，3名南非广播公司（South African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的资深记者被仓促停职，据称是因为他们不同意不报道针对南非广播公司审查和滥用权力之做法的和平抗议，抗议由倡导组织“知情权”筹划。当另外5名南非广播公司的记者反对该停职决定时，即被控行为不当。其后，这8名南非广播公司雇员更遭到解雇。他们在7月向宪法法院提起诉讼，称他们的言论自由权受到侵犯；案件正在待决。7月，其中4名记者在劳动法院一起诉讼中获得胜诉，南非广播公司被判违反了劳动程序。这8人后来重返工作岗位，但仍受到威胁。12月12日，其中4人代表全部8人在议会调查南非广播公司委员会是否称职的会议上作证。组织“知情权”在12月14日作证。

## 歧视

### 白化症患者

白化症患者据报遭到袭击和绑架。

6月21日，4岁的曼利斯瓦·恩托姆贝尔（Maneliswa Ntombel）在夸祖鲁-纳塔尔省他家附近遭两名男子绑架，直至年底时仍下落不明。

2月，姆图巴图巴 (Mtubatuba) 地区法院判处一名17岁的青年18年徒刑，因为他于2015年8月在夸祖鲁-纳塔尔省谋杀了坦达兹尔·姆彭兹

(Thandazile Mpunzi)。姆彭兹的遗体被发现于一个浅坟中，部分尸体已被卖给一些传统治疗师。另外两名对谋杀认罪的男子已在2015年9月被判处20年徒刑。

## 关于仇恨犯罪的法律

10月，《仇恨犯罪法》草案被公布。该法案旨在通过制定仇恨犯罪的罪名，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情绪和基于性别、性、性取向和其他问题的歧视行为。法案包含一些具争议性的规定，有关规定将仇恨言论入罪的方式可能被用来限制言论自由权，但这种方式实不应被允许。

## 受教育权 残疾儿童

残疾儿童继续受到歧视、排斥和边缘化等多重挑战。虽然法律和政策框架保障全纳教育，但这些挑战和其他问题使他们无法得到平等的教育机会。10月27日，儿童权利委员会建议审议《第6号教育白皮书》，以制定一个全纳教育框架，从而增加能提供全面服务的学校，并将残疾儿童融入主流教育。

1. 《南非：退出国际刑事法院的决定是“对全世界数百万受害者的深刻背叛”》(新闻报道, 10月21日)
2. 《南非：烟雾弹：隆明公司对马里卡纳住房问题处理不力》(AFR 53/4552/2016)
3. 《南非：维权人士遭到威胁》(AFR 53/4058/2016)

# 美国

## 美利坚合众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贝拉克·奥巴马 (Barack Obama)

参议院委员会两年前公报了中央情报局在秘密拘留计划中实施的侵害行为，但在该计划中犯下违反国际法罪行的仍未被追究责任。更多的被羁押者获转移到美国位于古巴关塔那摩湾的拘留所以外的地方，但其他犯人仍在那里遭到无限期关押，与此同时军事委员会继续一些案件的审前程序。人们继续关注难民和移民者的待遇、州和联邦监狱中使用隔离措施的做法，以及警察在维持治安时对武力的使用。在这一年中，该国执行了20起处决。11月，唐纳德·特朗普 (Donald Trump) 当选总统；并预定在2017年1月20日就职。

## 国际监督

美国没有履行其法律义务，就反恐背景下发生的酷刑情况进行调查。8月，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对此表示关切。此外，委员会注意到，在参议院情报委员会就中央情报局于2001年911袭击后运营秘密拘留计划公布报告后，美国没有进一步提供任何信息。这份全长6,963页的报告仍被列为最高机密，至年底时参议院情报委员会仍然没有公布该报告。

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在8月16日注意到，被羁押在关塔那摩的人据报没有任何渠道就关押期间遭受酷刑和其他

侵犯人权行为的情况获得司法补救，美国对此没有进一步提供任何信息。

## 有罪不罚

当局没有采取任何行动，终止犯罪者系统性地侵犯人权后不受惩罚的情况，这包括911后在中央情报局秘密拘留计划之下犯下的酷刑和强迫失踪罪行。

美国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在5月裁定，参议院情报委员会关于中央情报局的报告仍是“国会记录”，因此不必根据《信息自由法》被披露。11月，有人提交了呈请，要求美国最高法院审议该裁决。另外，在12月末，哥伦比亚特区一家法院的法官下令政府保存参议院情报委员会的报告，并将一份报告的电子版或纸张版复本交付法院，以妥善保存。至年底时，尚不清楚政府是否将对该命令提出上诉。

8月12日，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驳回了一项代表阿富汗公民穆罕默德·贾瓦德（Mohamed Jawad）提出的赔偿诉讼。他在2002至2009年被美国军方关押期间，遭受了酷刑或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当他在阿富汗被美国关押并被转移到关塔那摩拘留所时，仍未满18岁。<sup>1</sup> 上诉法院维持一家下级法院的裁决，以2006年《军事委员会法》第7条之下联邦法院没有管辖权为由驳回诉讼。<sup>2</sup>

10月，美国第四巡回上诉法院推翻了一家下级法院驳回一些伊拉克公民提出之诉讼的裁决。这些伊拉克人称，他们于2003和2004年在伊拉克的阿布格莱布（Abu Ghraib）监狱，遭受了

CACI先进科技公司雇用的审问人员施以酷刑。法院裁定，受雇的审问人员故意做出的行为当时就属非法，这些行为不能被排除在司法审议之外。

## 反恐和安全

在年底时，即总统奥巴马承诺在2010年1月末前关闭关塔那摩拘留设施近8年后，59名男子仍被关押在那里，当中大多数仍未受指控或审判。在2016年期间，48名在押者被转交给波黑、佛得角、加纳、意大利、科威特、毛里塔尼亚、黑山、阿曼、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和阿联酋的政府机关。

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在8月称，在提出建议要求美国终止在未经指控或审判的情况下无限期羁押人后，建议没有被落实。委员会认为，此类羁押行为本身就违反了联合国《禁止酷刑公约》。

军事委员会对5名被控参与911袭击的犯人所进行的审前程序继续，他们在2012年根据2009年的《军事委员会法》被指控，若罪名成立可被判处死刑。这5人是哈立德·谢赫·穆罕默德（Khalid Sheikh Mohammed）、瓦立德·本·阿塔士（Walid bin Attash）、拉姆兹·本·阿尔·士比士（Ramzi bin al-Shibh）、阿玛尔·奥尔巴鲁奇（Ammar al-Baluchi）及穆斯塔法·艾尔·哈萨维（Mustafa al Hawsawi），美国在2006年将他们转移到关塔那摩之前，对他们实行与外界隔绝的秘密关押，最长达4年。至2016年末，他们的审判尚未开始。

军事委员会对阿布德·阿尔·拉希姆·阿尔-纳什里（‘Abd alRahim al-Nashiri）所实行的审前程序也继续。他在2011年就定罪后可判处死刑的罪名被提审，被控的罪名和2000年炸弹袭击美国沙利文号军舰未遂、2000年炸弹袭击美国科尔号军舰和2002年炸弹袭击法国超级油轮林堡号有关，这些事件都发生在也门。他在2006年被转移到关塔那摩之前，已被中央情报局秘密关押了近4年。他提出要求称，他所被控的罪行不应受到军事委员会审判，因为这些罪行不具备敌对行为的背景和关联。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在2016年8月裁定，对该要求的裁决必须等到该案的最终上诉，但这可能是在10年之后。

奥马尔·卡达尔（Omar Khadr）因为2002年15岁时在阿富汗的行为而被根据《军事委员会法》指控，他在2010年认罪，其后在2012年被送回原籍国加拿大。他试图以缺乏公正性为由，要求取消军事委员会审议法院其中一名法官的资格。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驳回了他的申诉，再一次裁定该要求必须等到最终上诉得到判决时才能决定。

奥马尔·卡达尔就他的定罪判决向军事委员会审议法院提出上诉，理由包括他认罪的罪名不是应由军事委员会法院审理的战争罪。该上诉程序在这一年中被暂时搁下，等待上诉法院就关塔那摩在押者阿里·哈姆扎·苏莱曼·巴鲁尔（Ali Hamza Suliman al Bahlul）一案的裁决。巴鲁尔在2008年被根据2006年《军事委员会法》判处无期徒刑，目前正在服刑。2015年，一个由3名法官组成的法院小组推翻了巴鲁尔阴谋犯下战争罪的定罪判决，理由是该指控罪名

不被国际法承认，也不能由军事仲裁庭审理。政府成功争取到由全体法院重新考虑该案，2016年10月，法院维持阴谋罪判决，但投票并未一致，出现5项不同的意见，而且对最终的问题也没有达成决定。在9名法官中，有3人持有异议，认为国会无权将阴谋变成一项可由军事委员会审理的罪名，并强调“在国家安全和国防事务上，无论司法机构应如何尊重政治机构，这也不是绝对的”。两名法官另外写道，因为巴鲁尔一案特有的程序理由，所以不适于决定最终问题。

## 过度使用武力

在这一年中，当局仍然没有追查被执法人员杀害者的确切人数，但媒体机构记录到的数字为近一千人被杀。美国司法部宣布，计划根据《关押死亡报告法》设立一个追查这些死亡事件的系统，计划将在2017年实施。但执法机构并非须强制执行该计划，因此计划搜集的数据可能无法反映总人数。根据现有的有限数据，异常多的黑人男子成为警察杀人事件的受害者。

在17个州，至少21人被警察用电击武器击中后死亡，使得2001年以来此类事件的死亡人数增加到至少700人。大多数受害者没有携带武器，而且在警察使用电击武器时似乎没有构成引致他人死亡或重伤的威胁。

## 集会自由

7月发生了费兰多·卡斯蒂尔（Philandro Castile）在明尼苏达州猎鹰高地和阿尔顿·斯特林在路易斯安那州巴吞鲁日（Baton Rouge）死亡的事件，在全国各地引发针对警察的抗议。

其他城市也发生针对警察使用武力情况的类似抗议，例如俄克拉何马州的塔尔萨（Tulsa）和北卡罗来纳州的夏洛特（Charlotte）。警察利用重型防暴装备和军用武器与设备维持示威秩序的做法，引法人们关注到示威者在和平集会方面的权利。

在北达科他州立岩地区及其周围，虽然人们基本上以和平的方式进行反达科他原油输送管道的抗议，但仍引起当地和州执法部门的强烈反应。当地执法机构在通往抗议地点的路上设置警察路障，警察用防爆装备和攻击性武器作出回应，对抗议者使用了胡椒喷雾、橡皮子弹和电击武器。8月后有400多人被捕，主要是因为擅自闯入和非暴力抵抗行为。当局还以擅自闯入等轻微犯罪为由，将记者和活动人士作为打击目标。

## 枪械暴力

美国国会试图通过法律，禁止出售攻击性武器，或对购买武器的人实行全面的背景审查，但法律未获通过。国会继续拒绝提供资金予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让他们对枪械暴力起因及其预防办法进行或赞助研究。

## 难民和移徙者权利

在这一年间，超过42,000名无人陪伴的儿童和56,000名构成家庭单位的人以非正规方式跨越美国南部边境时被捕。这些家庭在申请留在美国时被羁押多月，有的甚至长达一年多。许多人被关押在没有适当医疗护理及法律咨询途径的设施中。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称“北三角”的局势为一场人道和保护危机。

至年底时，当局重新安置了超过12,000名叙利亚难民，并称接纳难民的人数将从每年7万名增加到2016财政年度的8万5千名和2017年的10万名。一些立法者提出法案，试图阻止被合法接收的难民在他们的州生活。9月，德克萨斯州以安全方面的担忧为由，宣布退出联邦《难民重新安置计划》，然而难民在进入美国前已需要经受彻底的筛选程序。其后，肯萨斯州和新泽西州也退出了该计划。

## 妇女权利

美洲原住民和阿拉斯加原住民妇女遭受强奸或性侵的可能性，仍比非原住民妇女高出2.5倍。原住民妇女在接受强奸后护理方面，包括接受检查、强奸处理套件（医务人员用于搜集法医证据的物品）以及其他必备保健服务方面，仍存在严重不平等的现象。

女性在享有性和生殖保健服务方面仍存在差异，包括孕产妇护理方面。孕产妇死亡率在过去6年间上升；非裔美国女性死于怀孕相关并发症的可能性仍比白人女性高出近4倍。

在怀孕期间使用毒品可能令孕妇面临刑事处罚的威胁，这种情况令来自边缘化社区的妇女不愿前往寻求健康护理服务，包括产前护理。另一方面，在田纳西州，于各方推动下，针对“袭击胎儿”的法律修正案在7月失效，倡议人士成功地确保该法不会永久延续下去。

3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在州和联邦层面，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仍在法律上受到歧视。该国没有任何联邦保护措施，禁止在工作场所、住房和健康护理方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身份的歧视。虽然个别州分和城市颁布了禁止歧视的法律，包括保护人免受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身份的歧视，但大多数州没有对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提供任何法律保护。性倾向转换治疗在大多数州和地区仍然合法，但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批评该疗法是一种酷刑形式。跨性别者尤其仍遭受边缘化，跨性别女性被谋杀的比率高企，歧视性的州法律损害她们的权利，例如北卡罗来纳州的“厕所法案”禁止城市允许跨性别者依据其性别身份来使用公共厕所。

## 监狱条件

在美国各地的州和联邦监狱中，无论任何时候都有超过8万名犯人在肉体和社会方面处于匮乏的状况。司法部在1月发布了指导原则和政策建议，限制在联邦监狱中利用单独监禁和限制性囚房（即实行与普通监狱犯人不同规则的监狱囚房）。这些建议强调应在限制性最少的环境中关押犯人，结束对患有精神病犯人的隔离监禁，而且严格限制对青少年使用单独监禁。

## 死刑

20名男子在5个州被处决，令1976年美国最高法院批准新死刑法执行以来的处决总人数增至1,442人。这是1991年以来处决数字最低的一年。法院作出了约30起新的死刑判决。在年底时，该国仍有近2,900名死刑犯。

德克萨斯州执行的处决数字自1996年以来首次低于10起。俄克拉荷马州自1994年以来首次未执行任何处决。1976至2016年期间，德克萨斯州和俄克拉荷马州的处决总人数占美国的45%。

在11月的选举中，俄克拉荷马州选民投票要求修改该州宪法，禁止州法院宣布死刑是一种“残忍或不寻常”的处罚。在死刑犯人数最多的加利福尼亚州，选民决定不废除死刑；在内布拉斯加州，选民投票拒绝接纳立法机构2015年废除死刑的决定。

在这一年中，宾夕法尼亚州、华盛顿州和俄勒冈州仍暂停执行处决。

佛罗里达州被处决的人数在近年增加，但美国最高法院在1月对《赫斯特诉佛罗里达》（Hurst v. Florida）一案的裁决中称，佛罗里达州的死刑判决法规违宪，因为陪审团在决定何人被判死刑方面仅起咨询作用，该州在这一年中暂停执行处决。佛罗里达州立法机构通过了一条新法规，但在10月被佛罗里达最高法院裁定新法规违宪，因为它没有规定陪审员在涉及死刑的案件需达成一致决定。12月，佛罗里达最高法院裁定，赫斯特一案的判决适用于那些在2002年末前死刑判决未在强制上诉中确定的死刑犯，近400名死刑犯中略微超过200人属此类情况，令他们可能有权获得新的判刑审理。

8月，特拉华州最高法院在《赫斯特诉佛罗里达》一案后，推翻了该州死刑判例法规，因为该法规授予法官最终权力，决定检控方是否已验证判处死刑

所必需的全部事实。特拉华州总检察官宣布，他不会对该裁决提出上诉。

一些州仍就注射死刑的规程和在采购处决药物方面面临困难。路易斯安那州由于在联邦法院面对关于注射死刑规程的诉讼，而不会在2017年任何时候实施处决。俄亥俄州继续在采购死刑注射药物方面面临问题，该州连续第二年未执行任何处决。3月，俄亥俄州最高法院以4比3裁决，裁定该州可以第2次试图处决罗梅尔·布鲁姆（Romell Broom）。当局在2009年第一次处决布鲁姆时最终放弃，因为死刑注射小组经过两小时的努力仍未能找到一条静脉。截至年底，布鲁姆的处决日期尚未确定。

美国最高法院对一些死刑案进行了干预。3月，该法院批准让路易斯安那州死刑犯迈克尔·威尔瑞（Michael Weary）的案件重新接受审判，他在14年前被定罪。法院认定，检控方隐瞒免责证据等不当的行为侵犯了威尔瑞获得公正审判的权利。5月，该法院批准佐治亚州死刑犯蒂莫西·福斯特

（Timothy Foster）的案件重新接受审判，因为之前在挑选陪审团员时出现种族歧视的情况。福斯特是一名非裔美国人，检控官专横地在候选陪审团员中排除所有黑人，其后福斯特被一个全由白人组成的陪审团判处死刑。

8月，全美西班牙裔州议员协会“压倒性地”通过一项决议，要求在美国全境废除死刑。该决议引用种族歧视、没有效果、代价成本和有机会出错作为理由。

4月，加里·泰勒（Gary Tyler）在路易斯安那州的监狱度过42年后获释。他是一名非裔美国人，起初因为在1974年一场关于学校隔离制度的骚乱中枪杀一名13岁的白人男孩而被判死刑。泰勒在枪击事件发生时年仅16岁，被一个全由白人组成的陪审团定罪和判处死刑。美国最高法院推翻了对他的死刑判决，裁定路易斯安那州的强制性死刑法规在1976年违宪。2012年，该法院禁止对犯罪时未满18岁的人所犯罪行判处不能假释的终身监禁，随后泰勒的终身监禁判决也被推翻。检控方同意撤销谋杀罪的定罪判决，允许他对过失杀人罪认罪并接受最高21年的监禁刑，此刑期少于他已服刑的一半时间。<sup>4</sup>

1. 《美国：从虐待到不公审判——儿童“敌方战斗人员”穆罕默德·贾瓦德的案件》（AMR 51/091/2008）
2. 《美国：有罪不罚记录的预言》（AMR 51/003/2013）
3. 《美国：田纳西州的“袭击胎儿”法律——威胁女性的健康和人权》（AMR 51/3623/2016）
4.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的加里·泰勒案》（AMR 51/089/1994）和《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加里·泰勒的不公审判》（AMR 51/182/2007）

## 俄罗斯联邦

### 俄罗斯联邦

国家元首：**弗拉基米尔·普京**  
（Vladimir Putin）

政府首长：**德米特里·梅德韦杰夫**  
（Dmitry Medvedev）

**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的自由受到更多限制。当局继续对在博洛特纳亚广场（Bolotnaya Square）参与反政**



府抗议的人进行起诉，令人进一步担心有关公正审判标准方面的问题。维权人士因其活动而面临罚款或刑事起诉。当局首次对不遵守“外国代理人”法律的人提出刑事起诉。一些人因为批评国家政策，并公开展示或持有据称极端的材料，而被根据反极端主义法律指控。该国传来关于监狱机构内发生酷刑和其他虐待的报告，犯人生命因为狱中医疗不足而面临危险。据报北高加索地区推行的安全行动仍发生严重侵犯人权行为。批评车臣当局的人受到非国家行为体的袭击和起诉，在该地区进行报道的维权人士受到非国家行为体的骚扰。俄罗斯因其部队在叙利亚据称犯下战争罪行，而受到国际批评。国际刑事法院继续初步审议乌克兰局势，包括在乌克兰东部和克里米亚犯下的罪行。俄罗斯没有尊重寻求庇护者和难民的权利。

## 法律、宪法或体制发展

7月7日，被称为“亚罗娃亚（Yarovaya）一揽子提议”的反极端主义法律修正案获得通过。修正案基本不符合俄罗斯应承担的国际人权义务，因其禁止在专门指定的宗教机构以外任何形式的传教活动；强制要求信息技术提供方将所有通话记录储存6个月，将元数据储存3年；将对极端主义罪行的最高处罚从4年徒刑增至8年；并将对鼓动人们参与大规模骚乱的处罚从5年徒刑增至10年。

## 集会自由

3月，公共集会法律的适用范围扩大到“未经授权”的车队行驶。8月，该新规定被用于起诉一群来自俄罗斯南部库班（Kuban）的农民。他们乘坐拖拉机和私人汽车前往莫斯科，抗议一些

农业土地公司的抢地行为。他们的领袖阿列克谢·沃申科（Alekssei Volchenko）被判处行政拘留10天，理由是他参加农民和总统区域全权代表之间举行的一次会谈后，参与“未受批准”的示威。<sup>1</sup>其他与会者缴纳了罚款，或受到短暂行政拘留。

4人仍因2012年5月6日参与在莫斯科博洛特纳亚广场举行的抗议而服刑，另外2人因和这些事件有关而被指控。欧洲人权法院在1月5日裁定，叶夫根尼·福卢姆金（Yevgeniy Frumkin）的和平集会自由权遭到侵犯，而且他因“没有遵守警察的指令”而被任意羁押了15天。福卢姆金之前参加了博洛特纳亚广场举行的抗议。该法院认定，他的被捕和羁押以及行政处罚属于“严重过度”，旨在让他和其他人打消参与抗议集会或进行反对派政治活动的念头。

10月12日，德米特里·布申科夫（Dmitry Buchenkov）被控参与大规模骚乱，另外还因为涉嫌在博洛特纳亚广场示威时对警察使用“非致命武力”而受到6项指控。他称当时在下诺夫哥罗德（Nizhny Novogorod），没有参加示威。他自2015年12月起已被羁押，在年底时仍被拘押。

## 结社自由 —— 维权人士

在这一年中，数十家接受外国资金的独立非政府组织被列入“外国代理人”的名单中，包括国际历史和人权纪念协会。

非政府组织继续因未遵守关于“外国代理人”的法律，而面临行政罚款。6月24日，顿河妇女联盟的创始人和主

席瓦伦蒂娜·切莱瓦谭科 (Valentina Cherevatenko) 被告知受到刑事程序处理, 因为她“有系统地逃避履行外国代理人职能之非政府组织的法定义务”, 她最高可被处以两年徒刑, 这是自该《刑法》条款在2012年颁布以来首次被引用。针对切莱瓦谭科的刑事调查在年底时仍在进行。调查人员经常查问在顿河妇女联盟的工作人员, 并监视该组织的所有出版物。

退休图书馆员和选举监督机构“格罗斯” (Golos) 萨马拉分部的协调员柳德米拉·库兹米娜 (Lyudmilla Kuzmina) 受到税务当局起诉, 被要求支付2,222,521卢布 (31,000欧元)。税务当局将美国基金组织美国国际开发署给“格罗斯”的一笔赠款归类为利润, 并指库兹米娜谎称该笔资金为赠款。此前, 该美国基金组织已被宣布为“不受欢迎”。萨马拉 (Samara) 地区法院在2015年11月27日裁定, 库兹米娜没有在该笔资金方面欺骗政府, 也没有将资金用作个人收益。税务当局针对裁决提出上诉并成功推翻判决, 库兹米娜的汽车被没收了, 她的退休金也被停止支付。

## 言论自由

反极端主义法律仍被过度使用, 侵犯言论自由权。非政府组织SOVA中心称, 在所有根据反极端主义法律作出的定罪判决中, 90%是由于社交媒体网站上的陈述和转贴。11月3日, 在SOVA中心和其他非政府组织的要求下, 最高法院全会向法官下发了关于使用反极端主义法律的指导原则, 特别指出如要构成煽动仇恨, 则陈述需要包括暴力的元

素, 例如呼吁进行种族灭绝、大规模镇压、驱逐出境或呼吁使用暴力。

2月20日, 在乌拉尔地区 (Ural) 叶卡捷琳堡 (Yekaterinburg) 的店员叶卡捷琳娜·弗洛日内诺娃

(Yekaterina Vologzheninova) 被根据《刑法》第282条, 被判犯有“煽动基于民族的仇恨和敌意罪”。此前她在网上批评俄罗斯并吞克里米亚和军事介入乌克兰东部顿巴斯 (Donbass) 冲突的举动, 这些内容主要是转载乌克兰媒体的一些文章。弗洛日内诺娃是一名单身母亲, 而且要独力照顾年迈的母亲。她进行了320个小时没有工资的“矫正劳动”。法官还裁定必须将她的电脑作为“犯罪武器”销毁。

良心犯和莫斯科国营的乌克兰文学图书馆馆长纳塔利娅·沙利纳 (Natalya Sharina) 在11月2日开始受审。根据《刑法》第282条, 她被指控“通过滥用职权来煽动仇恨和敌意”, 以及以欺诈性手段使用图书馆资金, 这些罪名可使她面临最高10年徒刑。在图书馆未归类的图书中, 据称发现一些被认定为“极端主义”的书籍在其中。她自2015年10月30日开始被软禁至今。

## 北高加索地区

北高加索地区继续传来严重侵犯人权的报告, 包括强迫失踪和安全行动中据称发生的法外处决。维权人士也面临危险。3月9日, 两名人权组织联合移动团体的成员和他们的司机及6名来自俄罗斯、挪威和瑞典媒体的记者从北奥塞梯 (North Ossetia) 前往车臣期间受到袭击, 他们的面包车在印古什 (Ingushetia) 和车臣行政边界的一个

安检站附近被4辆车截停，20名蒙面男子将他们拖出车外，并毒打他们，然后放火焚烧面包车。两小时后，联合移动团体在印古什的办公室遭到洗劫。3月16日，车臣首都格罗兹尼（Grozny）一家酒店的经理要求联合移动团体的领导人伊戈尔·卡尔亚平（Igor Kalyapin）离开酒店，因为他“不喜欢”车臣领导人拉姆赞·卡德罗夫（Ramzan Kadyrov）。卡尔亚平其后遭到一群愤怒暴民拳击，并被他们投掷鸡蛋、蛋糕、面粉和清洁剂。

9月5日，以批评车臣领导人而闻名的独立记者扎劳迪·格列夫（Zhalaudi Geriev）被车臣的沙利地区法院判处3年徒刑，理由是他持有167克大麻。在审判期间，他收回了就毒品指控所做的供词，说3名便衣男子在4月16日将他扣押，强迫他进入一辆车中，并驱车将他带到格罗兹尼市外的一个森林。他在那里遭受酷刑，随后被交给执法人员，并被执法人员强迫“招供”。

车臣领导人继续对司法部门直接施压。5月5日，拉姆赞·卡德罗夫召集所有的法官开会，并迫使4名法官辞职。联邦当局没有做出任何回应。

## 不公审判

5月26日，乌克兰公民米克拉·卡普尤科（Mykola Karpyuk）和斯塔尼斯拉夫·克里克（Stanislav Klykh）在车臣最高法院受到不公审判后，分别被判处22年半和20年徒刑。判刑随后在上诉中获俄罗斯最高法院确认。他们被判犯有领导武装团体并在其中作战的罪行，据称该团体在车臣冲突期间（1994至1996年）杀死了30名俄罗斯军人。

他们分别于2014年3月和2014年8月被捕，两人都称被捕后遭受了酷刑。在他们被捕后的几个月，他们的律师无法联系他们，也没有任何关于他们下落的基本信息。审判始于2015年10月，克里克似乎在整個审判过程中心理严重失常，由于他之前没有精神病史，所以这可能是酷刑造成的结果。<sup>2</sup>卡普尤科的律师称，证明其委托人不在犯罪现场的关键辩护证据未被纳入案卷中。法官拒绝允许一些证人在乌克兰接受问话。

## 酷刑和其他虐待

在初步羁押的场所以及在狱地点，仍广泛发生系统性的酷刑和其他虐待。

8月30日，穆拉德·拉季莫夫（Murad Ragimov）和他的父亲在其位于莫斯科家中的厨房，遭到内政部特别反应小组人员殴打和折磨两小时。小组人员指控穆拉德·拉季莫夫在达吉斯坦杀死一名警察，而且在叙利亚为武装团体伊斯兰国作战。他们用电棍对穆拉德·拉季莫夫实施酷刑，并用塑料袋使他窒息，他的表兄弟当时则被人用手铐铐在厨房桌上。最后，小组人员声称在他的口袋中发现毒品。穆拉德·拉季莫夫被带到警察局，在年底时仍被羁押，并面临关于毒品指控的审判。

伊尔达·达丁（Ildar Dadin）在给妻子的一封信中称，他在俄罗斯卡累利阿地区（Karelia）谢格扎（Segezha）的监狱中遭受了酷刑和其他虐待。他描述了如何遭到10到12名监狱看守多次殴打，其中一次更被监狱长殴打。他称头部被按进马桶，还被人用手铐悬吊，并受到强奸威胁。从9月入狱开始到年底，达丁先后7次被关在处罚禁闭室。

在他提出指控后，狱方进行了一次检查，并断言未曾发生过虐待事件。2015年，达丁是第一个因为参与和平示威而被根据《刑法》第212条第1款定罪的人，他被判处3年徒刑，刑期在上诉后减为两年半。《刑法》第212条第1款将违反公共集会行为法规的举动入罪。

### 没有提供适当医疗照顾

在这一年中，欧洲人权法院在12起案件中发现，俄罗斯因为在监狱和审前羁押场所没有提供适当医疗照顾，而令犯人等于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总检察官在4月24日对联邦委员会的报告中称，由于监狱缺乏抗病毒药物，感染艾滋病毒的犯人面临生命危险。非政府组织权利地带（Zona Prava）11月公布的一份报告称，监狱健康服务部门严重缺乏资金，导致抗艾滋病病毒药物短缺。该报告还发现，不少犯人在病危阶段才被确诊，而且受雇于监狱的医务人员没有足够的独立性。法律在原则上允许出于健康理由提前释放犯人，但申请提前释放的犯人只有五分之一获得批准。

10月初，阿莫尔·卡库洛夫（Amur Khakulov）在俄罗斯中部基洛夫（Kirov）地区的一所监狱医院中死于肾衰竭。6月15日，一家法院无视一个医疗组提出释放卡库洛夫的建议，拒绝以医疗理由释放他。卡库洛夫自2005年10月起受到关押；他的家人称他被关押期间患上慢性肾病。

## 武装冲突 —— 叙利亚

在叙利亚，俄罗斯和叙利亚政府联手发动不区分目标的袭击，并直接袭击平民和平民目标，包括平民居民区、医

疗设施和救援车队，造成数千名平民死亡。

## 国际司法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在11月14日称，克里米亚和塞瓦斯托波尔（Sevastopol）境内的局势等同俄罗斯和乌克兰之间发生国际武装冲突。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当时在评估乌克兰东部是否出现同一情况。

总统普京在11月16日宣布，俄罗斯不再准备成为《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缔约国。俄罗斯在2000年签署了该《公约》，但并未批准《公约》。

## 难民和移徙者权利

俄罗斯继续将寻求庇护者、难民和移徙工作者遣返至乌兹别克斯坦和其他国家，无视他们可能面临酷刑和其他虐待的真实危险。<sup>3</sup>在许多情况中，人们因为签证逾期后滞留或没有正确的证件，而被根据《行政法》驱逐出境。该法没有规定法院考虑犯罪的严重性、个人情况和将人们驱逐出俄罗斯可能带来的任何后果，也没有规定这些人应得到免费的法律建议。

7月1日，俄罗斯将乌兹别克斯坦寻求庇护者奥立姆·奥奇洛夫（Olim Ochilov）强行遣返回国，公然不顾欧洲人权法院在6月28日颁布的临时措施。该措施旨在制止俄罗斯将他强行遣返回乌兹别克斯坦，因为他在那里面临切实的酷刑危险。

---

1. 《俄罗斯联邦：农民和卡车司机因和平抗议腐败而遭监禁》（EUR 46/4760/2016）

2. 《俄罗斯联邦：紧急行动：不公审判受害者的健康面临危险》（EUR 46/4398/2016）
3. 《乌兹别克斯坦：酷刑快速通道，绑架和从俄罗斯遣返回乌兹别克斯坦》（EUR 62/3740/2016）；《乌兹别克斯坦：在公然违反国际法的情况下，将寻求庇护者从俄罗斯遣返回乌兹别克斯坦》（EUR 62/4488/2016）

# 柬埔寨

## 柬埔寨王国

国家元首：**国王诺罗敦·西哈莫尼**  
(**Norodom Sihamoni**)

政府首长：**洪森 (Hun Sen)**

**2017-2018年的大选之前，言论、结社及和平集会自由权受到的打压升级。当局愈加频繁地滥用司法制度；保安部队继续骚扰及惩罚公民社会并压制批评。维权人士遭到拘捕并在羁押中候审；数名维权人士受到审判和判刑，案件亦涉及他们被控于前几年所犯之罪，其他维权人士则被判缓刑或正受到指控。政治反对派成为打压的目标，前几年遭到重判的活动人士仍在服刑，亦有新的法律行动针对反对党领导人及其他人士。一名著名的政治评论员遭枪击身亡，过去发生的非法杀人事件仍未有究责。**

## 背景

执政党柬埔寨人民党及主要反对党柬埔寨救国党之间的关系依然非常紧张。在2017和2018年举行社区选举及大选的前景导致政治环境不稳，对人权构成威胁。自5月起，柬埔寨救国党的议员联合抵制国会会议，以此抗议作为证人的代主席根索卡（Kem Sokha）在

一起案件中因未能出庭而被采取法律行动。救国党领袖桑兰西（Sam Rainsy）仍在法国自我流放；10月，政府正式宣布，禁止他返回柬埔寨。在这一年中，他受到了一系列的刑事指控。

9月，39个国家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33届常会上发表声明，对柬埔寨的政治局势表达关切，并呼吁为“维权人士及公民社会提供安全而有利的环境”。

## 言论和结社自由

针对政治反对派的法律行动升级，此举明显意在妨碍2017年社区选举前的活动。至少16名遭到不公审判的反对派活动人士及官员仍在狱中，当中包括14名救国党党员，他们被判领导并/或参与“暴动”罪成，那次暴动与2014年7月的一场示威有关。至少两名反对党党员在羁押中候审，另有至少13名党员受到多项指控。

12月，桑兰西与两名助理被判入狱5年，他们被控在2015年反对党议员洪速华（Hong Sok Hour）被控伪造的案件中担任“同谋”。洪速华在2016年11月被判犯有诈骗罪及煽惑罪，被处以7年徒刑。桑兰西与两名助理目前正流亡法国。

9月，在一起涉及两名救国党议员被控“**嫖**”的案件中，根索卡因未出庭作证被判处监禁5个月，这一判决在缺席审理的情形下作出。12月，在柬埔寨首相提出要求后，根索卡被国王赦免。

10月，救国党议员温森安（Um Sam An）因煽惑控罪被判两年半徒刑，指控与救国党宣称越南入侵柬埔寨领土的运动有关。

## 维权人士

维权人士因和平地开展工作时遭到威胁和拘捕。在恐吓、威胁及严密的监视下，数名维权人士因为担心自身安全而离开柬埔寨。

5月，于4月28日遭到拘捕的柬埔寨人权和发展协会会员尼速卡（Ny Sokha）、余松山（Yi Soksan）、耐万达（Nay Vanda）及林莫尼（Lem Mony）被控涉嫌贿赂证人，该案具有标志意义。该协会前员工及国家选举委员会副秘书长倪查亚（Ny Chakrya）亦被控该案同谋。这一案件与人权和发展协会向一名据称与根索卡有婚外情的女子提供建议及物资帮助有关。10月，调查法官将他们的审前羁押期限延长至一年。12月，内政部长韶肯（Sar Kheng）宣布5人将会获释，但政府并未采取任何行动。这起据称的婚外情亦引发另外3起刑事案件，8名政治人士及公民社会人士牵涉其中，更有一起案件是针对这名女子的。政治评论家吴维拉（Ou Virak）因评论这些指控出于政治动机而被人民党以诽谤罪起诉。12月，在其中一起案件中，反对派镇议员相切特（Seang Chet）因行贿被定罪，被判处5年徒刑，其后被赦免并于两日后获释。

在另外一起案件中，倪查亚因诽谤、恶意指责及发表意在非法向司法机关施压的评论被判入狱6个月，控罪源于他批评暹粒一家法院在2015年5月对

一起土地纠纷案件的处理手法。4月，国家选举委员会成员及前工会领袖龙春（Rong Chhun）被告知，他将面临刑事审判，控罪与2014年举行的一场示威活动有关。在这场示威中，一些抗议工人被保安部队击毙。倪查亚与龙春同为国家选举委员会工作，涉及他们的案件被视为企图将他们开除出被任命的职务。

6月，在2015年8月遭到拘捕的非政府组织大自然母亲的环保活动人士索苏奇（Try Sovikea）、孙马拉（Sun Mala），以及信桑兰（Sim Samnang）因威胁损坏财产的控罪被判入狱18个月。3人在剩余刑期被判缓刑后获释。

## 集会自由

和平的抗议活动继续受到当局阻挠。5月，公民社会发起了和平的“黑色星期一”运动，呼吁当局释放4名柬埔寨人权和发展协会会员及一名前国家选举委员会成员（见上文）。身穿黑衣的抗议者每周参加一次聚会及守夜活动，并在社交媒体上贴图。当局试图禁止抗议活动，并威胁、拘捕及羁押参与者，参与者通常只有在签署不再抗议的保证书后才能获释。当局常规打压的目标包括首都金边的住房权维权人士。

来自万谷湖（Boeung Kak）社区的戴凡（Tep Vanny）及柏索菲（Bov Sophea）在8月15日的一场“黑色星期一”守夜活动中被捕。8月22日，她们受到法庭审理，因侮辱一名公务人员被分别判刑入狱6个月。柏索菲在刑满后出狱，戴凡则因被重新指控而在狱中接受调查，指控与2013年的一场抗议活动

有关。9月19日，在另一起被重新起诉的案件中，万谷湖社区的戴凡、柏崇文（Bo Chhorvy）、恒蒙（Heng Mom）及孔灿莎（Kong Chantha）被控在2011年的一场抗议活动中侮辱及妨碍公务人员，3人因此被判入狱6个月。至年底时，戴凡仍在狱中，另外3名女性则因对判决提出的上诉未有裁决而未被收监。

## 非法杀害

7月10日上午，政治评论家员肯雷（Kem Ley）在一个加油站遭枪击身亡，这是他平日常去与人会面的地方。他生前频繁接受广播及新闻媒体采访，发表自己对于柬埔寨政治事件的观点，其中包括对政府的批评意见。此后不久，退伍军人恩昂（Oeuth Ang）被捕，但当局并未独立及有效地进行调查，也未充分告知公众任何有关谋杀事件的调查情况。桑兰西在脸书上发文，指政府可能是这起枪杀案的幕后指使者，首相洪森诉其诽谤。反对派参议员萨克拉尼（Thak Lany）指控洪森下令杀人，在缺席审讯的情况下被判犯有诽谤罪及煽动罪。

在2013及2014年保安部队对和平集会自由的暴力镇压中，至少6人死亡，肯萨哈（Khem Saphath）被强迫失踪，而问责程序仍无任何进展。2013年，有关方面下令重新调查工会领袖谢韦查（Chea Vichea）在2004年1月被不明身份行凶者枪击身亡一案，然而，调查似乎并未取得任何进展。

## 适当生活水准权

土地掠夺、给予私人投资者的“经济利用土地特许经营权”及重大发展项

目继续影响着全国各地不同社群的适住房权。在东北部的上丁省（Stung Treng），赛桑河下游2号（Lower Sesan II）水电站的施工继续进行，据估计约5千名原住少数民族居民因为洪水面临重新安置。联合国柬埔寨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呼吁，工程应进行充分咨询、更好地理解文化习俗，并考虑当地社区提出的替代方案。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1月，内政部确认，将对170多名逃离越南的蒙塔格纳德（Montagnard）寻求庇护者作出难民身份评估，他们的申请最初遭到拒绝。13名早先取得难民资格的蒙塔格纳德人被转移至菲律宾，在那里等候被重新安置到第三国。今年，约29人在联合国难民署的帮助下自愿返回越南。

# 埃及

---

##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国家元首：阿卜杜勒·法塔赫·塞西（Abdel Fattah al-Sisi）

政府首长：谢里夫·伊斯梅尔（Sherif Ismail）

---

**当局用大规模、任意拘捕行动来镇压示威和异议，羁押记者、维权人士和抗议者，并限制人权组织的活动。数百名在押者遭到国家安全局的强迫失踪；该局人员和其他保安部队对在押者施以酷刑和其他虐待。保安部队在常规执勤时动用过度并致命的武力，在一些事件中构成法外处决。民事和军事法院继续进行大规模不公审判。当局没有适当调查侵犯人权行为和将侵害者绳之以**

**法。女性继续面临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政府继续制约宗教少数派，并以诽谤宗教为由起诉民众。有些人继续因为其被认为的性取向，被当局处以“放荡”罪名而面临监禁。数百名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民者在试图跨越地中海时被羁押。法院继续作出死刑判决；当局执行了处决。**

## 背景

新当选的众议院在1月10日召开会议，并有15天时间来审议和批准总统塞西在议会迄未选出时签发的立法法令。差不多所有此类法律都得到众议院通过，包括《反恐怖主义法》（《2015年第94号法律》）。该法损害了公正审判的保障，并在国内法中加入了类似紧急状态下的权力。

埃及仍是沙特阿拉伯领导的军事联盟成员，参与也门武装冲突（参见报告之也门部分）。1月，总统塞西通过法律，授权武装部队在埃及境外的活动再延长一年。

意大利博士生朱利奥·雷杰尼（Giulio Regeni）在研究埃及工会情况时神秘死亡后，令到埃及和意大利之间的关系恶化。当他的尸体在2月3日被发现时，一名警察告诉埃及媒体雷杰尼死于交通事故，但验尸结论是他曾遭受酷刑。在欧洲议会对该杀人事件表示“愤慨”后两周，埃及内政部在3月24日称，保安部队杀死了雷杰尼之死负责的犯罪团伙成员。4月8日，意大利从埃及召回了大使。埃及公共检察官在9月9日称，保安部队在雷杰尼失踪和遇害前短暂调查过他。

几个国家继续向埃及供应武器和军事及保安装备，包括喷气式战斗机和装甲车。

联合国救济和工程处称，埃及政府除了其中46天外，几乎全年关闭通往加沙地带的拉法通道。

## 反恐和安全

武装部队继续利用装甲车、大炮和空袭，对活跃在西奈（Sinai）北部的武装团体采取行动。国防部称，各项行动都杀死数十名“恐怖分子”。该地区大部分地方仍处于紧急状态，令独立的人权状况监察员和记者无法前往。

武装团体针对保安部队、政府和司法人员及其他平民，多次发动致命袭击。大多数袭击发生在西奈北部，但武装团体发动的炸弹袭击和枪击据报也发生在该国其他地区。自称为“西奈省”的武装团体宣布效忠于武装团体“伊斯兰国”，并宣称发动了多起袭击。在这一年中，“西奈省”称其处决了几名他们称作保安部队间谍的人。

## 言论、结社和集会自由

当局在法律和实际上严格限制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权。

记者、活动人士和其他人因煽动或参与抗议；传播“虚假谣言”；诽谤官员和损害道德等指控，而面临拘捕、起诉和监禁。

别名为肖坎（Shawkan）的摄影记者马哈茂德·阿布·扎伊德（Mahmoud Abou Zeid）和逾730人继续受到大规模的不公审判，审判始于



2015年12月。哈茂德·阿布·扎伊德因为记录首都开罗2013年8月14日的静坐抗议，而面临莫须有的指控，包括“加入犯罪团伙”和谋杀。法院对多人进行了缺席审判。

5月1日，保安部队突袭在开罗的报业协会，拘捕了记者阿姆罗·巴达尔（Amro Badr）和马哈茂德·艾尔萨卡（Mahmoud al-Saqqa），指控他们煽动抗议和发布“虚假谣言”等罪名。报业协会谴责了该突袭行动和拘捕事件。一家法院分别在8月28日和10月1日批准了巴达尔和艾尔萨卡的保释。11月19日，法院判处报业协会负责人雅希亚·加拉什（Yahia Galash）、董事卡莱德·艾尔巴希（Khaled Elbalshy）及贾马尔·埃尔来西姆（Gamal Abd el-Reheem）两年徒刑，罪名包括“窝藏嫌犯”。法院设定了1万埃及镑（630美元）的费用让3人换取缓刑。

负责调查的法官加紧对非政府组织活动和筹资的刑事调查，查问工作人员，禁止12名被告出国，并冻结了7名被告和6家组织的资产。当局下令关闭一家人权组织。议会通过一项取代《结社法》（《2002年第84号法律》）的新法律，将严重限制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它们获得合法登记的权利及其获取境外资金的渠道。至年底时，该法律草案尚未被颁布。

2月17日，卫生部官员向艾尔纳迪姆暴力受害者康复中心下发了查封令。该组织继续运营，并诉诸法院挑战政府的决定，但当局在11月短暂冻结了其资产。

9月17日，开罗一家法院维持对5名维权人士和3家组织的资产冻结令，这3家组织是开罗人权研究所、希沙姆·穆巴拉克法律中心和埃及教育权中心。冻结令由调查他们之活动和筹资的法官下发。

4月15和25日，保安部队用催泪弹驱散开罗的和平抗议者，并用违反《抗议法》（《2013年第107号法律》）和《集会法》（《1914年第10号法律》）的指控拘捕了约1,300人。6月8日，政府宣布计划修改《抗议法》，但至年底时尚未向议会提交任何草案。

12月3日，最高宪法法院裁定《抗议法》中的一项条款违宪。该条款授权内政部可任意禁止抗议。

## 过度使用武力

警察持续在口头冲突后使用过度且致命的武力，枪击并杀害至少11人，另导致超过40人受伤。在两起不同的致命枪击案中，法院判处两名警察25年徒刑，这些枪击引发了社区抗议。

内政部多次公布保安部队在突袭住宅时枪杀嫌疑人，包括穆斯林兄弟会成员和据称是武装团体成员的人。没有任何警察因此而受到正式调查，此举令人担心保安部队可能使用了过度武力，或在一些情况中实施了法外处决。

## 任意拘捕和羁押

批评和反对政府的人继续因为煽动抗议、“恐怖主义”和从属于被禁团体（例如穆斯林兄弟会或4月6日青年运动）等指控，而受到任意拘捕和羁押。当局还任意关押了数名维权人士。

据一个埃及人权律师联盟估计，在4月中旬至5月初，保安部队在埃及各地拘捕了约1,300人，以镇压抗议。大多数人获释，但一些人随后面临审判（参阅下文“不公审判”一节）

超过1,400人被审前羁押的时间超出了两年的法律期限，但之后没有被提审。

3月25日，马哈茂德·穆罕默德·艾哈迈德·侯赛因（Mahmoud Mohamed Ahmed Hussein）根据法院命令获得保释。他因为身穿一件印有“国家无酷刑”口号的T恤衫和一条印着“1月25日革命”标志的头巾，而在未经审判的情况下被拘禁了两年多。

埃及经济和社会权利中心的主管马利克·阿德利（Malek Adly）因被控散布“虚假谣言”和试图推翻政府，而在5月5日被保安部队拘捕。他曾帮助提起诉讼，挑战政府向沙特割让蒂朗岛（Tiran）和塞纳菲尔岛（Sanafir）的决定。一家法院在8月28日下令释放他。

保安部队在4月25日拘捕了埃及权利和自由委员会主席艾哈迈德·阿布拉（Ahmed Abdallah），并在5月19日拘捕了该会的少数群体主任米纳·塔贝特（Mina Thabet）。该组织记录了在埃及发生的强迫失踪事件。上述2人都被关押候审，但没有受到正式指控，其后分别在6月18日和9月10日获得保释。

## 强迫失踪

国家安全局在没有司法命令的情况下绑架了数百人，并将他们长期与外界隔绝地关押，整个过程没有司法监督，这些人也没有机会接触家人或律师。<sup>1</sup>当局继续否认发生此类强迫失踪事件。保安部队针对被怀疑支持穆斯林兄弟会的人和具有其他政治联系的活动人士。一些强迫失踪事件是军事情报局人员所为。

国家安全局在1月12日羁押了14岁的阿瑟·穆罕默德（Aser Mohamed），并让他被强迫失踪了34天。他说，国家安全局的审问者用酷刑强迫他“供认”与“恐怖主义”相关的指控，另外还有一名检察官威胁说如果他收回供词就会遭受更多酷刑。他的审判在年底时仍在进行。

## 酷刑和其他虐待

保安人员在拘捕行动后殴打和虐待被羁押者。国家安全局的审问者对多名强迫失踪受害者施以酷刑和其他虐待，以获取在法庭上用来证明他们有罪的“供词”。其方式包括殴打、电击和强迫他们保持痛苦姿势。埃及人权组织记录了数十起关押期间发生的死亡事件，死因是酷刑和虐待致死以及无法得到适当治疗。

9月20日，一家法院因9名警察在1月于开罗的马塔利亚区（Matariya）一家医院袭击医生，而判处他们3年徒刑。这些警察在等待上诉，期间获得法院批准保释。

## 不公审判

刑事法院继续进行大规模不公审判，被告可达数十人，有时甚至数百人。他们被控参与2013年前总统穆罕默德·穆尔西（Mohamed Morsi）下台之后发生的抗议和政治暴力。

在一些被告曾遭强迫失踪的审判中，法院接纳通过酷刑而获得的“供词”作为证据。

除了专门用于恐怖主义相关审判的“巡回法庭”（特别法庭）外，军事法院也对数百名平民进行不公审判，当中包括大规模审判。8月，当局颁布了一项法律，大大增加了军事法院的司法管辖权，将其对针对“公共机构”犯罪的管辖权再延长5年。

超过200人因涉嫌参与反对政府向沙特割让蒂朗岛和塞纳菲尔岛的抗议，而在法院受审，多人被判处2至5年徒刑和高额罚款，但上诉法院后来推翻了大部分监禁判决。

在2014年开始的一场大规模审判中，超过490人受审，当中包括爱尔兰公民伊布拉辛·哈拉瓦（Ibrahim Halawa）。这些人被控在2013年8月的一次抗议中参与暴力活动。国际特赦组织认为针对哈拉瓦的指控是捏造的。

6月18日，一家法院以领导“被禁团体”的罪名，判处被逐下台的前总统穆尔西25年徒刑，另外还以窃取机密信息的罪名再判处他15年徒刑。法院在该案中判处另外6名男子死刑，包括3名缺席审判的记者。

## 有罪不罚

当局没有适当调查据报发生的大多数侵犯人权行为，包括酷刑和其他虐待、强迫失踪、关押期间死亡以及保安部队2011年以来广泛使用过度武力的情况，也没有将侵害者绳之以法。

检察官经常拒绝调查被羁押者关于酷刑和其他虐待的申诉，以及有关保安部队在强迫失踪案中伪造拘捕日期的证据。

8月5日，总统塞西签署了《警察权力法》的修正案，禁止保安部队“虐待公民”、未经授权向媒体发布声明以及进行工会活动。

## 妇女权利

妇女仍无法得到适当保护以免遭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并继续在法律和实际上面临性别歧视，尤其是规范离婚的个人身份法律方面。

一名17岁的少女在5月29日死亡，死因据报是大量出血。此前，她曾在苏伊士省（Suez）的一家私立医院进行女性生殖器切割。4人因涉嫌造成致命伤害和进行女性生殖器切割而面临审判，包括少女的母亲和医务人员。

总统塞西在9月25日签署一项法律，增加对任何施行女性生殖器切割者的刑期，最低为5年徒刑，最高为15年，同时还处罚那些强迫少女进行女性生殖器切割的人。

## 歧视 —— 宗教少数派

包括科普特基督徒、什叶派穆斯林和巴哈伊教在内的宗教少数派继续在法

律和实际上受到歧视性的限制，而且未得到适当保护以免遭暴力。

该国多次发生针对科普特基督徒的袭击。12月11日，开罗一座教堂的炸弹袭击造成了27人死亡。虽然武装团体“伊斯兰国”承认对袭击负责，但当局却将事件归咎于和穆斯林兄弟会相关的“恐怖小组”。

9月28日，总统塞西签署了一项规范教堂的新法律，任意限制教堂的建造、修护和扩建。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者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民众继续因为他们真正或被认为的性取向和性别身份，被当局根据《1961年第10号法律》指控“放荡”，从而受到拘捕、羁押和审判。

## 难民和移徙者权利

联合国难民署在9月公布的数字显示，埃及保安部队拘捕了超过4,600名试图跨越地中海前往欧洲的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徙者。

11月8日，总统塞西签署了一项法律，将对那些非法将人们从一国转移到另一国的人处以最多50万埃及镑（3万2,130美元）的罚款和最高25年的监禁刑。该法没有将人口走私和人口贩运加以区分。虽然该法没有对被贩运者和非正规移徙者处以徒刑和罚款，但却规定政府应将他们送回原籍国，此举有可能违背他们的意愿。该法没有具体规定当局应如何对待被贩运者、难民和寻求庇护者，也没有表明是否应保护他们免遭强制遣送。

9月22日，一艘载有难民、寻求庇护者和非正规移徙者的小船在埃及海岸附近倾覆，导致超过200人丧生。保安部队拘捕了船员。

## 工人权利

当局不认可在国家控制的埃及工会联合会以外运作的独立工会，新起草的劳工法加强对工会的中央控制正反映这一点。

26名亚历山大船厂公司的工人虽为平民，却因罢工而受到军事法院的不公审判。

埃及人权组织多次警告，政府并未充分努力以确保其经济政策（包括补贴改革、货币贬值和公务员法律改革提案）不会对低收入者和贫困者产生负面影响。

## 死刑

刑事法院继续对犯下谋杀、强奸、贩毒、武装抢劫和“恐怖主义”等罪名的人判处死刑。一些人因谋杀或其他犯罪而被处决。

最高法院推翻了一些死刑判决，并将案件发回重审，包括针对被逐下台的前总统穆尔西的死刑判决，以及至少一起与2013年动荡局势有关在大规模不公审判后裁定的判决。

军事法院在严重不公的审判后判处平民死刑，强迫失踪、酷刑和其他虐待的问题损害了这些审判的公正性。

5月29日，一家军事法院判处6名男子死刑，12名男子15至25年徒刑。

这些男子皆为平民，而针对他们的指控包括从属于穆斯林兄弟会、获取机密信息和持有枪械和爆炸物。法院无视他们被施以酷刑和其他虐待的申诉，以及保安部队在他们于2015年5月和6月被捕后对他们实施强迫失踪的证据。法院还在被告缺席审判的情况下判处两名男子死刑，6人25年徒刑。被羁押者正在更高级别的军事法院对判决提出上诉。

- 
1. 《埃及：“按官方说法你不存在”——以反恐为名实施失踪和酷刑》（MDE 12/4368/2016）

## 泰国

### 泰国

国家元首：**国王玛哈·哇集拉隆功**

**(Maha Vajiralongkorn Bodindradebayavarangkun)** 【在12月接替了**国王普密蓬·阿杜德 (Bhumibol Adulyadej)**】

政府首长：**巴育·占奥差 (Prayut Chan-o-Cha)**

---

**军方当局进一步限制人权。无论是通过言论或抗议以和平的方式表达政见，抑或是被认为批评王室的行为都受到惩罚或禁止。政治人士、活动人士和维权人士因为开展运动反《宪法》提案和报道国家侵害行为等举动，而面临刑事调查和起诉。多名平民在军事法院受审。酷刑和其他虐待仍广泛发生。社区土地权利活动人士因为反对开发项目并倡议社区权利，而面临拘捕、起诉和暴力。**

## 背景

泰国仍处于国家和平与秩序委员会的控制之下，该委员会由2014年改变之后掌权的军方领导人组成。8月的全民公决通过了《宪法》草案，允许军队保有相当大的权力。选举预定最早在2017年末举行。

前总理**英拉·西那瓦 (Yingluck Shinawatra)** 因为涉嫌在掌管政府大米补贴计划时犯有渎职罪，而继续被起诉。10月，政府下令她就此计划造成的政府损失缴纳357亿泰铢（10亿美元）的罚款。

欧盟仍不满当局在杜绝非法和不受规管的捕鱼和侵害劳工做法方面的工作进展。

## 司法制度

国家和平与秩序委员会主席继续根据《临时宪法》第44条，利用超常的权力发布命令，其中有些命令任意限制人行使人权，包括举行和平政治活动。3月，他下令扩大军官的执法权力，允许他们针对一系列的犯罪行为，在未经法院批准的情况下羁押任何人。<sup>1</sup>

平民因为违反国家和平与秩序委员会的命令、危害国家安全罪和侮辱王室，而在军事法院受审。9月，国家和平与秩序委员会主席下令取消军事法院对涉及平民案件的管辖权，该命令不具有追溯性。已开始的审判继续在军事法院进行。

## 言论、结社和集会自由

和平批评人士因行使言论、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而遭处罚。被认为支持

批评政府人士的人也面临骚扰和起诉，包括亲属、市民、律师和记者。

规管8月全民公决的《宪法全民公决法》规定，对“扰乱投票秩序”的活动和言论（包括使用“冒犯性”或“无礼”言辞来影响投票的手段）可处以最高10年的监禁刑。该法被用于打击那些反对《宪法》草案的人。超过100人据报被控犯有和全民公决有关的罪行。<sup>2</sup>

《电脑犯罪法》修正案允许在事先未取得司法授权的情况下持续进行监控，而且该法没有在隐私权和言论自由权方面符合国际法和国际标准。当局还考虑增加网上监控和加紧控制互联网信息流动。

一些人因批评王室，而被根据《刑法》第112条中的罪名指控和定罪。该条款规定可判处最高15年的监禁刑。军事法院宽泛地解读这些规定，并对以多项罪名被定罪的人判处最高60年的监禁刑，包括针对精神病患者。根据第112条款被捕的人往往无法得到保释。

国家和平与秩序委员会主席在2015年颁布一项命令禁止5人或以上的政治集会后，一些人因为该禁令受到指控或被定罪。该禁令尤其被用来打击反对派政治团体和民主活动人士。6月，当局对19名反独裁民主联合阵线的成员启动刑事程序，因为他们举行了一场新闻发布会，庆祝监督宪法全民公决的中心开业。在多起刑事案件中，一些学生民主活动人士因和平抗议和其他反对军人统治及泰国《宪法》草案的公共活动，而面临指控。

当局试图禁止那些关注酷刑和其他虐待行为的人发声。9月，在首都曼谷，国际特赦组织被迫取消一份酷刑报告的新闻发布会，官员此前威胁拘捕那些预定发言的人。<sup>3</sup>

颂猜·霍姆拉尔（Somchai Homlaor）、安查纳·希米纳（Anchana Heemmina）和波尔班·康卡庄杰（Pornpen Khongkachonkiet）因为报道泰国南部军人实施酷刑，而被控犯有刑事诽谤和违反《电脑犯罪法》的罪行。<sup>4</sup>一名25岁的妇女在开展活动要求追究一些军官责任后面临类似指控，这些军官对她身为军队见习生的叔叔遭受酷刑和杀害的事件负责。

当局取消了多个有关人权和政治事件讨论的活动。10月，香港民主活动人士黄之锋应邀到泰国，在一个纪念1976年泰国政府屠杀学生抗议者事件的活动中发表演讲，但被出入境官员羁押并强行遣返。<sup>5</sup>

## 任意拘捕和羁押

当局继续用《国家和平与秩序委员会主席命令第3/2015号》，在未经指控的情况下，任意羁押任何人最高7天，期间与外界隔绝，这种羁押方式被称为“态度调整”期。<sup>6</sup>

记者普拉维·罗加纳福鲁克（Pravit Rojanaphruk）和其他许多被任意羁押的人一样，仍受到释放条件限制。他被阻止前往赫尔辛基参加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世界新闻自由日活动。

## 维权人士

维权人士因为以和平方式开展工作，而面临起诉、监禁、骚扰和肢体暴力。著名人权律师史莉康·查隆西

(Sirikan Charoensiri) 因法律的工作而被指控多项罪名，包括煽动叛乱，并面临最长15年的监禁。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活动人士往往因为被指控诽谤或违反《电脑犯罪法》，而受到起诉，以及面对私营公司发起的诉讼。一家金矿公司对至少33名反对其业务活动的人发起刑事和民事诉讼程序。移徙者权利活动人士安迪·霍尔 (Andy Hall) 因为协助撰写关于一家水果公司侵犯劳工权利的报告，而在9月被定罪。<sup>7</sup>

维权人士受到骚扰、威胁和肢体暴力袭击，特别是那些致力于土地问题或与社区组织合作的人士。4月，身份不明的袭击者开枪击伤泰国南部克隆赛帕塔纳社区 (Khlung Sai Pattana) 的土地权利活动人士苏坡吉·坎松 (Supoj Kansong)。该社区的4名活动人士早前遇害；但至年底时仍没有任何人因凶杀事件而被追究责任。<sup>8</sup> 10月，特别调查部通知人权律师颂猜·尼拉派吉特 (Somchai Neelapaijit) 的家人，由于缺乏证据，已对他2004年强迫失踪的事件结束调查。

## 武装冲突

政府为解决与泰国南部马来族分裂主义者数十年的冲突而进行谈判，但这方面的进展甚微。叛乱分子对该地区的军事和平民目标发动多次袭击，冲突双方都被控犯有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反叛团体针对平民发动炸弹袭击，并在3月

袭击了那拉提瓦省 (Narathiwat) 一家医院。

## 酷刑和其他虐待

军方人员继续对涉嫌和南方叛乱分子有关的人以及其他地区被安全部门羁押的人实施酷刑。一些法律和命令允许军人在不受司法监督的情况下，在非官方场所关押人，最长可达7天。<sup>9</sup> 据报两名新兵在军营中遭受酷刑后死亡。此外，保安部队据报在例行执法行动中也实施酷刑和其他虐待。警察和军人还对弱势社区的成员在警察局、路障和各种非官方羁押场所遭受人权侵犯的事件负责，这些弱势社群包括移徙工作者、少数民族和涉嫌吸毒者。

泰国考虑制定新法律将实施酷刑和强迫失踪的行为入罪。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司法系统没有正式承认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身份，使许多人处于弱势容易遭到侵害。在人满为患的移民羁押场所中，包括儿童在内的寻求庇护者受到多月甚至多年的无限期扣押。多名罗兴亚人自从在2015年的区域性移徙危机中乘船入境后，一直待在这些羁押场所中。当局没有适当处理他们作为寻求庇护者和人口贩运潜在受害者需要受保护的问题。

- 
1. 《泰国：人权团体谴责国家和平与秩序委员会第13/2016号命令，并敦促立即撤销命令》(ASA 39/3783/2016)
  2. 《泰国：有关宪法全民公决前夕人权担忧的公开信》(ASA 39/4548/2016)
  3. 《泰国：必须听取酷刑受害者的声音》(新闻报道)

4. 《国际特赦组织泰国分会主席和其他活动人士因揭露酷刑而面临监禁》（新闻报道）
5. 《泰国：拒绝香港学生活动人士入境是对言论自由的新打击》（新闻报道）
6. 《泰国：良心犯必须获释：瓦塔纳·木昂素克（Watana Muangsook）》（ASA 39/3866/2016）
7. 《泰国：另一维权人士遭受不公打击》（新闻报道）
8. 《泰国：当局必须保护面临危险的维权人士》（ASA 39/3805/2016）
9. 《“让他明天说话”：泰国的酷刑和其他虐待》（ASA 39/4747/2016）

# 菲律宾

## 菲律宾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罗德里戈·罗亚·杜特尔特（Rodrigo Roa Duterte）** [在6月接替贝尼尼奥·阿基诺三世（Benigno S. Aquino III）]

**政府发起一场打击毒品的运动，超过6,000人在运动中被杀。维权人士和记者也成为目标，遭到身份不明的枪手和武装民兵杀害。警察继续使用不必要和过度的武力。在一项具里程碑意义的裁决中，法院首次根据2009年通过的《反酷刑法》判处一名警察犯酷刑罪。**

## 背景

9月，菲律宾接任成为2017年东盟轮值主席国。

11月，该国民众上街，抗议前总统费迪南德·马科斯（Ferdinand Marcos）的遗体被重新下葬于英雄墓园。处理遗体的安排得到总统支持，但

马科斯执政期间发生了广泛的侵犯人权行为。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以及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审议了菲律宾的状况。

## 非法杀戮

6月，政府发起一场打击毒品的运动，导致非法杀戮的浪潮席卷全国，当中许多杀戮行为可能构成法外处决。<sup>1</sup> 这些杀戮行为发生在杜特尔特总统当选后，他多次公开支持拘捕和杀死那些涉嫌使用或出售毒品的人。至于这一年中发生的6千多起死亡事件，据悉没有任何警察或个人面临指控。证人和受害者的家人因害怕遭报复而不敢站出来。

据报多数受害者是年青男子，其中一些人涉嫌使用或出售少量冰毒。受害者包括阿尔布埃拉（Albuera）市长罗兰多·埃斯皮诺萨（Rolando Espinosa），他在监狱牢房中接拘捕令时被枪杀。总统杜特尔特曾公开称该市长为大毒贩。虽然国家调查局的调查建议对据称负责的警官提出指控，但总统承诺保护警察。

由于害怕因涉嫌毒品相关的犯罪而成为目标，所谓的“禁毒战争”据报导致至少80万人向当局“投降”，令监狱人满为患，致使本已严重的问题更为恶化。

记者仍面临危险，至少3人在工作时遇害。5月，《人民旅》报道罪案的记者阿历克斯·巴尔科巴（Alex Balcoaba）在首都马尼拉奎阿坡区（Quiapo）他家的商店外面，被身份不明的枪手击中头部而身亡。马京达瑙



大屠杀 (Maguindanao massacre) 受害者的家人纪念事件7周年，32名记者和另外26人在事件中遇害。至年底时，没有任何人因犯下这些罪行而被追究责任。

## 酷刑和其他虐待

该国继续传来警察关押期间发生酷刑和其他虐待的报告。3月，警官杰里科·迪·吉迈奈兹 (Jerick Dee Jimenez) 被判对公交车司机杰里米·柯瑞 (Jerryyme Corre) 犯有实施酷刑的罪行，被判处最高两年一个月的徒刑。这是2009年《反酷刑法》通过以来首次有人被定罪，但许多其他案件仍在等待正义的降临。<sup>2</sup>7月，菲律宾人权委员会对雷纳多和J.P. 伯特斯父子两人的验尸显示，他们的尸体上有被施以酷刑的痕迹，两人在被警察关押时遭枪杀。

在这一年中，设立全国预防酷刑机制的法案被拖而不决。5月，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对该国警察实施酷刑的情况表示关切，并敦促菲律宾关闭所有秘密羁押场所，因为包括儿童在内的在押者在这些场所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

## 过度使用武力

警察继续使用不必要和过度的武力。4月，5千多名农民在基达帕万市 (Kidapawan) 封堵一条全国高速公路，示威要求得到大米补贴，其后被警察动用枪支等武力驱散。至少两人在该事件中死亡，数十人受伤。<sup>3</sup>菲律宾人权委员会在7月公布一份报告，认定警察于事件中在无正当理由的情况下使用了过度武力，但至年底时没有任何警察因为相关犯罪而被起诉。

10月，警察残酷镇压了原住民组织在美国大使馆前组织的一场集会。抗议者要求终止在他们祖先土地上的军事化和侵占行为。11月，一辆警车撞倒在马尼拉的美国大使馆外抗议的示威者，至少2人受伤。

## 维权人士

7月，环保人士格洛丽亚·卡皮丹 (Gloria Capitan) 在巴丹省 (Bataan) 的马里韦莱斯 (Mariveles) 被两名枪手杀害。她参与反对在其社区中进行的一个煤矿项目。10月，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对于维权人士持续遭受骚扰、强迫失踪和杀害，以及这些罪行甚少受到调查、起诉及定罪的情况表示关切。

## 死刑

7月，执政党议员提出一些法案，要求对一系列的罪名恢复死刑。如果法案获得通过，在2006年被废除的死刑就会适用于强奸、纵火、贩毒和持有少量毒品等罪行。这些法案引起人权组织强烈抗议，因为法案会违反国际人权法，而且不会遏止犯罪。<sup>4</sup>另外，还有一些法案提议将刑事责任年龄降为9岁。

## 武装团体的侵害行为

武装团体继续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法。2015年在南苏里高省 (Surigao del Sur) 联加 (Liangá) 3名卢马德社区领袖被杀事件发生一年多后，犯罪嫌疑人仍未受起诉，超过2千人仍流离失所。10月，反对采矿的活动人士吉米·塞曼 (Jimmy P. Sayman) 在棉兰老岛蒙特维斯塔镇 (Montevista) 遭身份不

明的枪手伏击，并在一天后死亡。当地人权组织称事件为准军事组织所为。

## 获得适当生活水准、教育和司法的权利

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谴责政府没有让所有劳动力而仅有当中的13%享有最低工资，而且几个行业获豁免不用给予最低工资。

1. 《菲律宾：杜特特的百日屠杀》（新闻报道，10月7日）
2. 《菲律宾：国际特赦组织开展运动后出现针对警察施以酷刑的历史性判决》（新闻报道，4月1日）
3. 《菲律宾：确保追究警察对示威者使用过度武力的责任》（ASA 35/3800/2016）
4. 《菲律宾：立法者必须立即反对恢复死刑的企图》（ASA 35/5222/2016）

# 缅甸

## 缅甸联邦共和国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长：**廷觉（Htin Kyaw）[在3月接替登盛（Thein Sein）]**

虽然成立了一个由平民领导的新政府，但缅甸的人权状况没有显著改善。备受迫害的罗兴亚少数民族遭受更多的暴力和歧视。宗教不宽容和反穆斯林的情绪加剧。在缅甸北部，政府军和民族武装团体的战斗升级。政府对联合国和其他人道机构接触流离失所社区施加更多限制。虽然多名良心犯获释，但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的自由仍受限制。对于过去和正持续发生的侵犯人权行为，肇事者仍不受惩罚。

## 背景

全国民主联盟在2015年11月的大选中赢得压倒性胜利，议会此后在2月1日首次召开会议。3月，廷觉当选总统，正式的权力交接在同月进行。宪法仍禁止昂山素季（Aung San Suu Kyi）担任总统，但她在4月被任命为国务资政（一个特别为她设立的职位），让她实际上成为文官政府的领袖。尽管如此，军方仍保留了巨大的政治权力，在议会中获分配25%的席位，使其对《宪法》修改具有否决权，并控制重要的部门。军方仍不受文官政府监督。

## 歧视

### 罗兴亚少数民族

在若开邦北部，边境警察哨所在10月受到怀疑是罗兴亚好战分子的袭击，9名警察被杀，此后罗兴亚人的状况显著恶化。作为回应，保安部队推出一项重要的安全行动，进行“清理行动”并封锁该地区，此举实际上禁止人道组织、媒体和独立人权的监察员进入该地。保安部队对非法杀戮、随意向平民开枪、强奸和任意拘捕的事件负责。<sup>1</sup>数万人在家园被毁后流离失所，至少27,000人逃到孟加拉国。这是对若开邦北部整个罗兴亚人社区的集体惩罚，而保安部队的行为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政府全面否认保安部队实施了侵犯人权行为。12月，政府成立了一个调查委员会，但该委员会缺乏公信力，因为委员会由一名前军队将军掌管，而且成员包括警察总监。

若开邦其他地区的局势仍然严峻，罗兴亚人和其他穆斯林的行动自由受到严厉限制。他们被限制留在自己的村庄或流离失所者营地中，与其他社区隔

绝。他们谋生和获取救生治疗等保健护理、食物安全和教育的渠道大受限制。

大多数罗兴亚人仍被剥夺国籍。政府重启公民身份核实程序，但工作陷于停滞。许多罗兴亚人拒绝接纳该程序，因为它是基于1982年颁布的歧视性《公民法》。

政府设立了两个委员会来试图化解局势，其一是在5月设立的若开邦落实和平、稳定和发展中央委员会，主席是昂山素季；其二是在8月设立的若开邦咨询委员会，主席是前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Kofi Annan）。

## 宗教和信仰自由

歧视、宗教不宽容和反穆斯林情绪加剧，特别是在10月若开邦发生袭击后。当局没有采取有效行动来消除宣扬宗教仇恨的行为，或将袭击宗教少数派的犯罪者绳之以法。

6月，勃固（Bago）地区发生一起暴民袭击，导致一名男子受伤，一座清真寺和其他一些穆斯林拥有的建筑物被毁。该地区的首席部长对媒体说，不会对涉嫌犯罪的人采取任何行动。<sup>2</sup>7月，一群暴民在克钦邦（Kachin）帕敢镇（Hpakant）袭击了一座穆斯林祷告堂，5人因此被捕，但至年底时没有任何人被绳之以法。

## 国内武装冲突

8月，新政府召开了“21世纪彬龙联邦和平大会”（Union Peace Conference-21<sup>st</sup> Century Panglong），旨在推动全国和解进程。预计大会每6个月召开一次。军

方、大多数民族武装团体的代表和联合国秘书长参加了大会。

尽管各方作出努力，但该国一些地区的战斗仍然持续。4月至9月，克钦独立军和政府军之间的冲突升级，后者诉诸空袭和炮击，造成平民死伤。克伦邦（Kayin）在9月爆发战斗，边境警卫部队和缅甸政府军与民主卡伦仁慈军一个分裂出来的团体发生冲突。政府军和阿拉干军在若开邦也爆发战斗。11月，北方兄弟联盟对克钦邦和掸邦（Shan）北部的保安部队哨所协调发动袭击，该联盟由缅甸北部的4个民族武装团体组成。武装团体称，这些袭击是为了回应政府军的持续攻势。

武装冲突地区继续传来关于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法行为的报告，有关行为包括强奸和其他性暴力罪行、强迫劳动、任意拘捕、酷刑和其他虐待、使用地雷和征募童兵。

至年底时，缅甸政府军解除了101名儿童和青年在部队的职务。

## 缺乏人道援助渠道

自4月起，在缅甸北部不受政府控制的地区，政府对于联合国和其他人道机构及行为体接触流离失所者社区施加更多限制。<sup>3</sup>政府考虑要求在这些地区流离失所的人跨越国内的战斗前线以接受援助，但如果政府实行该措施，就会违反国际人道法。

在若开邦，国际人道机构需要经历繁琐程序，以获得授权向弱势社区提供服务。若开邦北部10月发生袭击后，所有既有的人道服务全部暂停，影响到15

万人。虽然一些地区恢复服务，但至年底时据估计有3万国内流离失所者由于安全行动而无法持续获得人道援助。

## 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

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称，缅甸国内有超过25万人流离失所，当中包括10万名因克钦邦和北掸邦战斗而被迫离开家园的人，以及若开邦15万大多数为罗兴亚族的人。

约10万名难民继续在泰国的9个难民营生活。10月，在缅甸和泰国两国政府以及联合国难民署和其他机构的支持下，开始试行首批71人自愿回国。许多其他难民仍留在泰国，并继续表示害怕回到缅甸。

## 良心犯

在新政府就任一一周后的4月8日，数十名自2015年3月起被羁押的学生抗议者获释。4月17日，83名犯人在总统赦免后获释，其中包括多名良心犯。<sup>4</sup>

一些良心犯仍被关押，而且该国继续出现出于政治动机的拘捕行动和监禁。当局根据2013年《通信法》，针对“网上诽谤”的罪名对数十人进行调查。这项措辞含糊的法律日益被当局用来压制以和平方式批评政府的人。10月，拉丰（Hla Phone）因为在脸上批评前政府和缅甸政府军，而被以“网上诽谤”和“煽动”的罪名判处两年徒刑。

前良心犯由于监狱条件造成的影响及前良心犯的身份，而面临一系列问题，包括缺乏医疗照顾和心理治疗、教

育和就业机会。政府没有向前良心犯或他们的家人提供任何支援与康复计划。

## 言论、结社和集会自由

新政府开始审议某些镇压性质的法律，并废除了1975年颁布的《国家保护法》和1950年颁布的《紧急规定法》，这些法律曾被用于监禁那些以和平方式批评前政府的人。但其他一些镇压性质的法律仍然生效，使维权人士可能因和平活动而面临拘捕和监禁的危险。<sup>5</sup>法律改革程序缺乏透明性，议会没有适当征询公民社会和法律专家的意见。2012年生效的《和平机会与和平游行法》被提出修订，但提案远未达到国际人权法和人权标准的规定。<sup>6</sup>有关隐私和安全的法案包含多项规定，一经颁布就可任意限制言论自由权和其他权利。

维权人士、律师和记者继续受到当局恐吓、骚扰和监视。他们称被跟踪，在参加活动和会议时被拍照，住所和办公室在深夜被搜查，而且家人遭到骚扰。女维权人士尤其易于遭到性骚扰和恐吓。

## 公司责任

10月，议会通过了一项新的《投资法》，但当中没有任何规定保护人们免遭强制搬迁，或免受商业造成的污染影响。

5月，莱比塘（Letpadaung）铜矿在宣布开始产铜后再度发生抗议事件。两名抗议领袖后来受到刑事指控，并面临最高4年的监禁。莱比塘项目长期以来都造成强制搬迁的问题，并就反铜矿的行动发生暴力镇压，但从来没有任何人被追究责任。

10月，工业部更新了莫枝奥（Moe Gyo）硫酸厂的营业执照，该工厂为莱比塘和S&K矿场加工铜矿。虽然工厂附近村民的健康受到负面影响而引起大家关注，而且萨林基（Salyingyi）市当局已决定在健康和环境影响的评估结果公布前不更新该厂执照，但工业部最后还是无视上述种种情况更新了执照。

## 死刑

虽然该国没有执行处决，但法院继续作出死刑判决。1月，时任总统的登盛将77名犯人的死刑减刑为无期徒刑。10月，议会废除了允许判处死刑、1950年颁布的《紧急规定法》。纵使如此，死刑仍适用于其他法律。

## 缺乏问责性

在追究侵犯人权者责任以及为受害者与其家人伸张正义、查明真相和提供赔偿方面，制度和法律框架仍存在障碍。在过去和如今侵犯人权的人继续逍遥法外。

1月，议会在解散的几天前颁布了《前总统安全法》，让过去的总统可以就任职期间犯下的罪行享有豁免权，当中包括危害人类罪、战争罪和其他违反国际法的罪行。<sup>7</sup>

7月，军队罕见地公开承认出现不端行为。他们公布名军人在掸邦北部杀害了5名村民，这7人正受到军事审判，并在9月被判处5年苦役徒刑。虽然这是迈向军方增加透明性的一步，但该案也突显了改革军事和民事司法系统的需要。根据2008年通过的《宪法》，军方保留对其司法程序的控制，包括在出现有关侵犯人权行为的指称时。

缅甸国家人权委员会在回应侵犯人权报告时仍然不力，而且缺乏独立性。4名委员在10月辞职，此前有媒体报道称，他们在一起涉及儿童遭强迫劳动和虐待的案件中，谈判达成了一项财务和解协议。

## 国际监督

在欧盟决定不提出草案文本后，联合国大会25年来首次没有通过关于缅甸的决议。然而，以往决议中提出的关键人权建议都未完全得到落实。<sup>8</sup>

联合国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对该国进行了两次正式访问。虽然她在进入该国方面有所改善，但称她会见的公民社会成员持续遭到监视和骚扰。她还称，在若开邦的一次社区会议期间，她发现一名政府官员放置了一个记录装置。

3月，联合国人权理事会通过了对缅甸普遍定期审议程序的结果。虽然缅甸接纳了超过半数的建议，但拒绝接受关于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权以及罗兴亚人状况的关键建议。<sup>9</sup>7月，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对一些歧视性法律、妇女和女童在获取正义方面面临的障碍，以及她们在和平进程中缺乏代表性的情况表示关切。<sup>10</sup>

关于在缅甸设立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一事仍未达成协议。

- 
1. 《“我们面临崩溃”：罗兴亚人——在缅甸被迫害，在孟加拉国被忽视》（ASA 15/5362/2016）
  2. 《缅甸：调查暴力毁坏清真寺事件》（新闻报道，6月24日）

3. 《缅甸：立即解除对人道救援的限制》（新闻报道，10月24日）
4. 《缅甸：继续努力释放其余良心犯》（ASA 16/3981/2016）
5. 《新式表达遭遇旧式镇压：结束缅甸的政治拘捕和监禁循环》（ASA 16/3430/2016）
6. 《缅甸：关于修订〈和平集会与和平游行法〉的公开信》（ASA 16/4024/2016）
7. 《缅甸：废除或修改可能让前总统享有豁免权的新法》（新闻报道，1月28日）
8. 《缅甸：为何仍需要联合国大会决议》（ASA 16/4745/2016）
9. 《缅甸：国际特赦组织呼吁缅甸保护罗兴亚人的权利并释放所有良心犯》（ASA 16/3670/2016）
10. 《缅甸：向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提交的简要报告》（ASA 16/4240/2016）

## 韩国

### 大韩民国

国家元首及政府首长：**朴槿惠**

**和平集会及言论自由权所受到的限制持续。寻求庇护者遭到羁押，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者因行使人权被监禁。**

**13名在一家餐厅工作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国民被羁押在国家拘押设施内，既有的抵韩朝鲜民众安置支援程序之合法性受到质疑。**

**政府未能制止私营企业阻碍合法的工会活动，并且在有害产品导致死亡及对健康造成不良影响后，政府未能及时采取跟进措施。政府决定着手部署美国制的终端高空防御导弹系统，引起国内团体的强烈反对，也受到中国和朝鲜的谴责。**

**国会议员在12月9日表决通过对总统朴槿惠的弹劾案，但这必须经过宪法法院裁定才确认。**

### 集会自由

当局一再以维护公共秩序作为借口，继续限制民众行使和平集会的权利。至年底时，针对2015年11月的反政府活动“人民集会”中，警察对总体和平的抗议者过度使用武力的事件，当局仍未完成调查，亦无任何警察或指挥官被追究负责。9月25日，资深农民活动人士白南基（Baek Nam-gi）在昏迷了10个月去世后。他之前在示威活动中被水炮击中，身受重伤。<sup>1</sup>

当局拖延调查白南基受伤一事，而与之形成强烈反差的是其对韩相均

（Han Sang-gyun）作出的判决。后者是韩国民主劳动组合总联盟的委员长，亦是多起示威活动的组织者，包括工会在“人民集会”的参与。7月4日，韩相均被判处5年徒刑，在他所受到的指控中，包括在大体和平的示威活动中煽动少数抗议者做出违法行为。12月13日，他的刑期经上诉后被减为3年。<sup>2</sup>

在另外一起被政府批评人士视为政府企图限制集会自由的案件中，韩国海军对116人及5个团体提起民事诉讼，这些人及团体抗议在济州岛建造海军基地。3月，海军方面声称抗议活动持续了8年之久，导致工程延误，因此提出索要34亿韩元（290万美元）赔偿金。

### 言论自由

3月，国会通过了一项反恐法律，在此之前，反对党担心此法可能被滥用，因而展开了持续9天的阻挠行动。

该法大幅扩大国家权力，让其监控通讯及搜集涉嫌与恐怖主义有关联之人的个人信息。

当局严重干涉新闻报道从而削弱新闻自由的次数趋增，其中尤以电视广播员所作的新闻报道为甚。7月，全国媒体工会对政府影响新闻报道的一系列手段提出谴责，其中包括在有影响力的公营媒体公司中任命亲政府人士加入董事会，以及对某些记者采取纪律处罚，以此警告他人。这些手段在2014年对世越号（Sewol）沉船事故的报道及终端高空防御导弹系统的讨论中显而易见。

当局继续利用措辞模糊的《国家安全法》恐吓并监禁行使言论自由权的人。被控违反该法而遭到拘捕的人士包括独立统一与民主韩国人联盟的成员，而该联盟在连番打压下已被迫解散。1月，身患甲状腺癌的独立统一与民主韩国人联盟活动人士金海阳（Kim Hye-young）被判处两年徒刑。2015年7月，她在一场和平的抗议活动中被拘捕。<sup>3</sup>6月，另一名独立统一与民主韩国人联盟的代表杨蔻恩（Yang Ko-eun）被禁止出境讲述其所在组织其他成员的遭遇，并在9月遭到拘捕。

## 公司责任

5月，对于造成至少95人死亡、数百人健康受损、数千人的健康可能受到不良影响之事件，英国企业利洁时（Reckitt Benckiser）承担全部责任。事件由利洁时韩国分公司多年来所销售的一种加湿器杀菌剂触发。去年，联合国人权与有害物质和废料问题特别报告员对韩国进行了国别访问，特别报告员在8月发表的报告中指出，利洁时公司

及其他企业在向消费者出售化学物品时，对其安全性并未进行合理的人权尽职调查。特别报告员建议，利洁时公司应确认所有受害者的身分，并对他们作出赔偿。

## 工人权利

工商企业继续妨碍雇员及分包商所雇工人组织的工会活动，当中尤以建筑行业为甚，然而这一行为却不受政府的制裁。联合国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在6月发布的报告中指出，一些公司成立了所谓的“黄色工会”。这些工会并不独立，也没有达到能够进行集体谈判的标准。另有一些公司聘请法律顾问策划“打击工会”的措施，又或聘请私人保安公司骚扰工会成员。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逾百名寻求庇护者多月来被出入境管理局羁押在仁川国际机场内，包括28名来自叙利亚的人。他们在6月被仁川地区法院裁决应立即释放，并获允许申请政治庇护。另外几十名来自埃及等国的寻求庇护者仍在机场，在无人道的条件下被羁押，并缺乏生活必需品，当局未向他们提供床铺、足够的淋浴及卫生设施、符合其宗教信仰的食物，以及户外活动的机会。

## 任意拘捕和羁押

4月，在中国宁波一家餐厅工作的13名朝鲜员工从中国抵达韩国（参见报告之朝鲜部分）。之后的4个月里，他们都被羁押在国家情报院所设的一处设施中。他们的亲人在接受朝鲜政府安排的采访时表示，这些人是在非自愿的情况下被带往韩国。这13人不被允许联络

# 越南

##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

国家元首：陈大光 (Tran Dai Quang) [在4月接替张晋创 (Truong Tan Sang) ]

政府首长：阮春富 [在4月接替阮晋勇]

家人或他们所聘请的律师，也不被允许同羁押设施外的任何人谈论他们前往韩国的原因。此举损害了由独立及中立的司法机构对羁押的合法性进行审查的机会，亦引发了大家对于抵韩脱北者所面临的强制安置支援程序的质疑。<sup>4</sup>

## 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者

仍有近400名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者仅仅因为行使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权被囚狱中，根据国际法，这一情况构成任意羁押。在缺乏替代选择的情况下拒服兵役之人在刑满获释后，仍会因犯罪前科在经济和社会方面面临不利处境。根据2015年生效的法律修正案，政府在12月20日于军事人力资源管理局的网站上公布了237名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者的姓名及个人信息。

宪法法院仍在审议2012至2015年间出于良心拒服兵役案件的合法性。继2015年6名出于良心拒服兵役者被判无罪后，地区法院又对4名拒服兵役的人作出有利判决。然而，检察院对案件提出上诉，致使其中两起案件的无罪判决被推翻。10月，一家上诉法院在上诉审中，推翻了另外两名在一审中被判有罪的人的裁决，改判2人无罪。

**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的权利继续受到严厉限制。国家仍控制媒体、司法体系以及政治和宗教机构。良心犯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并受到不公审判。维权人士继续遭到肢体袭击，著名的活动人士每天都被监视和骚扰。和平异议者和批评政府的人士被拘捕，并根据国家安全方面的指控被定罪。示威遭到镇压，参与者和组织者被拘捕和遭受酷刑。死刑仍被保留。**

## 背景

1月，越南共产党大会实行了5年一度的领导层更替。5月，中央和地方当局提名的900名共产党员和11名独立候选人在大选中争夺国会500个席位。超过100名试图登记参选的无党派候选人被当局以薄弱的行政理由取消资格，当中包括阮光阿 (Nguyễn Quang A) 等著名的批评政府人士。一些人遭到骚扰和恐吓。

一些关键的新法预定在7月实行，但由于修订后的《刑法》存在缺陷而推迟，这包括《刑事诉讼法》、《犯罪调查机构组织法》和《关押和暂时羁押执行法》以及修订后的《刑法》。

1. 《紧急行动：抗议者被水炮射至重伤》 (ASA 25/4503/2016)
2. 《韩国：工会主席被判监5年是对和平抗议活动的严酷打击》 (新闻报道，7月4日)
3. 《韩国：被拒绝给予医疗照护的女性正在进行绝食》 (ASA 25/4150/2016)
4. 《韩国：公开朝鲜餐厅员工的情况》 (ASA 25/4413/2016)



## 镇压异议

当局继续通过司法和法外手段，压制以和平方式批评政府政策的人。活动人士受到广泛监视和骚扰，包括那些针对台塑生态灾难进行示威的人。该生态灾难估计影响到27万人的生计（见下文）。维权人士被袭击的现象司空见惯。<sup>1</sup>

当局继续以1999年通过的《刑法》中关于国家安全的条款，用措辞含糊的法律来对和平活动人士定罪，特别是当中的第258条（“滥用民主自由以损害国家利益、机构及/或公民的合法权利和利益”）；第88条（“传播反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的宣传”）和第79条（“进行旨在推翻人民政府的活动”）。

3月，在8天内有7名活动人士和批评政府的人士因为和平表达他们的意见，而被定罪和判处监禁刑。他们包括流行博客网站Anh Ba Sàm的创建者阮友荣（Nguyễn Hữu Vinh）及其助手阮氏明水（Nguyễn Thị Minh Thủy）。他们根据258条被定罪，分别被判5年和3年徒刑。<sup>2</sup>他们在审判前已被羁押近两年。

著名人权律师阮文岱（Nguyễn Văn Đãi）及其同事黎秋荷（Lê Thu Hà）仍被与外界隔绝地关押，2人在2015年12月被指控违反第88条受到拘捕。<sup>3</sup>

10月，知名活动人士阮玉如琼（Nguyễn Ngọc Như Quỳnh）被根据第88条指控并拘捕。她在博客上的网名为“蘑菇妈妈”（Mẹ Nấm），被捕和

她批评政府的博文文章有关。<sup>4</sup>第88条规定违反该条者可判3至20年徒刑。

维权人士及其亲属仍经常遭到殴打。4月，良心犯阮公正（Nguyễn Công Chính）牧师的妻子陈氏红（Trần Thị Hồng）在与访问越南的一个美国代表团会见后不久被捕，并在关押时遭到毒打。<sup>5</sup>

## 集会自由

该国经常发生针对台塑生态灾难的大型和平示威。4月和5月，各城市市中心每周都发生示威，警察和据信是警察或受警察指使的便衣人员对示威者进行大规模拘捕和袭击。多名在押者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包括被殴打和电击。<sup>6</sup>此后全年继续发生示威，在受该生态灾难影响的省份，示威的势头增大。有报告称，8月有3万人在义安省（Nghệ An）荣市（Vinh）示威

## 土地纠纷

7月，约400名少数民族埃地族（Ede）村民在多乐省（Đắk Lắk）邦美蜀市（Buôn Ma Thuột）示威，抗议该社区100公顷的祖先土地被出售给一家私营公司。示威遭到保安部队的暴力镇压，至少7名示威者被捕，并遭与外界隔绝地关押。<sup>7</sup>

8月，河内一家法院根据245条“扰乱公共秩序”的罪名，对土地活动人士靳氏絳（Cần Thị Thêu）定罪，判处她20个月徒刑。<sup>8</sup>她被控在网上发布照片，以煽动针对河内河东郡（Hà Đông）征地的抗议。

## 酷刑和其他虐待

全国各地的良心犯遭受酷刑和其他虐待，包括被与外界隔绝地关押、长期单独监禁、殴打、拒绝提供治疗和施以惩罚性的转移监狱。<sup>9</sup> 至少88名良心犯在不公审判后，被关押在恶劣环境中，一些人更遭受殴打、长期单独监禁、被剥夺治疗和电击。他们包括博客作者、劳工和土地权利活动人士、政治活动人士、宗教信徒、民族群体成员，以及人权与社会正义倡议者。

土地权利活动人士裴氏明恒 (Bùi Thị Minh Hằng)、何好 (Hòa Hào) 与佛教徒陈氏翠 (Trần Thị Thúy) 自2015年以来一直无法得到适当治疗；天主教活动人士邓春耀 (Đặng Xuân Diệu) 遭受长期单独监禁和酷刑；陈黄维实 (Trần Huỳnh Duy Thức) 自2009年以来在数所监狱之间被转移，此举似乎是为了惩罚或恐吓他。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4月和5月，在两起不同案件中，8名寻求庇护者被根据《刑法》第275条，因“组织和/或迫使他人非法逃到国外或留在国外”，而被判处2至4年徒刑。他们和其他人在前往澳大利亚时被拦截，并被强行遣返越南。<sup>10</sup>

## 适当生活水准权

4月初，一场生态灾难造成义安、河静 (Hà Tĩnh)、广平 (Quảng Bình)、广治 (Quảng Trị) 和承天顺化 (Thừa Thiên-Huế) 等省沿海大量鱼类死亡，影响到27万人的生计。当局经过两个月的调查后确认公众的指称，即台湾台塑集团拥有的一家钢厂排放了有毒废物。6月末，台塑集团公开承认

责任，并宣布将提供5亿美元的赔偿。10月，河静省一家法院驳回了506起受影响者提出的诉讼。原告要求就他们遭受的生计影响增加赔偿。

## 死刑

法院继续作出死刑判决，包括针对和毒品相关的罪名。死刑的官方数字仍被列为国家机密。媒体报道了死刑新闻，但没有任何关于处决的信息。

- 
1. 《越南：人权在台湾塑胶公司相关的抗议活动中遭到打压》 (ASA 41/5104/2016)
  2. 《越南：对阮友荣和阮氏明水的定罪判决公然侵犯言论自由》 (ASA 41/3702/2016)
  3. 《终止对越南良心犯实施酷刑》 (新闻报道)
  4. 《越南：越南人权博客作者被捕》 (ASA 41/4979/2016)
  5. 《越南：在押的牧师自8月8日起绝食》 (ASA 41/4759/2016)
  6. 《越南：政府镇压和平示威并犯下一系列侵犯人权行为，包括酷刑和其他虐待》 (ASA 41/4078/2016)
  7. 《越南：少数群体的抗议遭遇暴力》 (ASA 41/4509/2016)
  8. 《越南：未维护人权，土地权利活动人士被判处20个月徒刑》 (ASA 41/4866/2016)
  9. 《狱中狱：越南良心犯遭受的酷刑和其他虐待》 (ASA 41/4187/2016)
  10. 《越南：监禁澳大利亚强行遣返的寻求庇护者非法，并将对她年幼的孩子造成灾难》 (ASA 41/4653/2016)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国家元首：金正恩

政府首长：朴凤柱

朝鲜人多方面的人权继续受到侵犯。朝鲜国民及外国公民遭到任意羁押，并因刑事“犯罪”在不公审理后被判刑，然而这些行为却并非国际公认的犯罪。言论自由权继续受到严格限制。成千上万名朝鲜人被当局安排到国外工作，他们的工作环境往往相当恶劣。逃至大韩民国（韩国）的朝鲜国民人数增加。

## 背景

政府分别于1月和9月各进行了一次核武器试验，令朝鲜和国际社会之间的紧张关系加剧。结果，联合国进一步加强了对朝鲜实施经济制裁，引发朝鲜国内与外国专家担忧粮食短缺问题将会日益严峻，国民生活水平将进一步恶化。专家认为，可能出现的经济后果是驱使更多人离开该国的动因，然而，监禁等政治清洗的风险与据报发生在精英统治阶层的处决被视为导致这一现象的关键因素。

5月，朝鲜劳动党召开了36年来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国际媒体记者因此受邀前往朝鲜，但他们的行为受到严

格限制，也不被允许报道大会会议情况。

据世界粮食计划署报道，8月爆发的数起洪水灾害令至少138人丧生，6万9千人流离失所。政府向外界呼吁提供食品、帐篷、水和卫生设备等人道援助，但国际社会的回响不大，原因是潜在的救助国表达了对于该国核项目的担忧。

## 行动自由

共有1,414人离开朝鲜，抵达韩国。相比2015年，这一数字增长了11%，这也是自2011年金正恩当权以来首次出现增长。

除了有关普通民众离开朝鲜的报道外，韩国及日本媒体也报道了数起政府高级官员擅离职守、申请庇护的案件。8月，韩国政府确认，朝鲜驻英国大使馆公使太永浩（Thae Young-ho）及其家人抵达韩国。

4月，13名被政府派往中国宁波工作的餐厅员工从中国前往韩国（参见本报告之韩国部分）。在他们抵达韩国后，朝鲜政府声称当中的12名女性在中国遭到绑架并被带到韩国。朝鲜政府在平壤（Pyongyang）安排媒体采访他们以前的同事，采访中称，此13人在中国期间护照均已上交，这表示他们无法自由地出行。<sup>1</sup>

与脱北者进行的访谈及媒体报道显示，政府加强了对于民众的监控，以阻止他们经由中朝边境离开该国。成功逃离该国的人一旦在中国遭到拘捕并被驱

回，仍会面临被羁押、监禁、强迫劳动、酷刑及其他虐待的风险。

## 迁徙工作者的权利

政府继续通过国有企业派遣逾5万人到安哥拉、中国、科威特、卡塔尔及俄罗斯等40个国家，在当地医疗、建筑、林业以及餐饮等各行业工作。这些人并不直接从雇主那里领取工资，而是通过朝鲜政府取得，而在那之前，政府已将其工资扣减大半。大多数工作者被剥夺了获得国际或国内劳动法的相关信息，同时，他们通常在工作国缺乏相关途径，因此无法接触任何政府机构及其他监督劳动法实施或为其追讨劳工权提供帮助的组织。

工作者往往面临工时过长的的问题，也很容易受到职业事故及职业病伤害。在媒体报道了2014年涉及一名朝鲜工人的造船厂致命事故后，6月，波兰宣布不再允许朝鲜工人到该国工作。7月，马耳他也做出了类似声明，同时宣布不再对该国的朝鲜工作者续签签证。

## 任意拘捕和羁押

本国国民及外国公民在不公审判后被当局判处长时间监禁。美籍学生费雷德里克·奥托·瓦姆比尔（Frederick Otto Warmbier）被判“颠覆罪”；他对此仅承认盗取了一幅宣传标语。3月，他被判处15年劳役；而他至少有6个月都不被允许获得领事探访。4月，62岁的韩裔美籍公民金东哲（Kim Dong-chul）因“间谍罪”被判10年劳役；当局并未提供有关其被控间谍活动之细节。判决作出之际，恰逢联合国于今年年初决定对朝鲜实施新的制裁措施，但这些判刑均在5月份举行的朝鲜

劳动党全国代表大会之前作出，当时，国际社会对朝鲜的关注增加。<sup>2</sup>

多达12万人仍被羁押在4所已知的政治集中营中，在那里遭受成系统的、广泛而恶劣的人权侵犯，例如强迫劳动、酷刑及其他虐待，其中有些侵犯已构成反人类罪。许多被羁押在政治集中营中的人未被以任何国际公认的罪名定罪，而仅是那些被视为威胁政府的人的亲属，因“株连”而被羁押。

## 言论自由

当局继续严格限制言论自由权，包括不分国界地寻求、接收和传递信息的权利。政府继续限制民众获取境外信息的渠道；国内也没有独立的报刊、媒体或公民社会组织。

极少数被允许进入该国的国际记者从事职业活动时仍然受到严格限制。在5月份朝鲜劳动党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前，英国广播公司记者前往该国，期间遭到短暂的隔离羁押并受到询问。朝鲜政府认为，他们的新闻报道突显平壤的日常生活，此举表现不敬，因此将其驱逐出境。9月，法新社在平壤设立办公室，成为极少数能在朝鲜经营的外国传媒公司之一。

几乎所有国民都被禁止使用互联网及国际移动通讯服务。居住在临近中国边境区域的朝鲜人冒着巨大的风险，使用走私的、连接中国网络的手机和国外的人联系。没有这类手机的人需向代理人支付高昂费用后才能拨打国际电话。使用走私手机连接中国的移动通讯网络令所有牵涉其中的人增加被监控的风

险，同时有可能被以间谍罪等罪名拘捕和羁押。<sup>3</sup>

现行的计算机网络仅向极少数人提供服务，且仅提供国内网站和国内电邮服务。9月，朝鲜的一个域名服务器发生配置错误，向世界暴露了该国网络仅包含28个网站，而且这些网站全部控制在官方机构或国有企业手中。

## 强迫失踪

2月，当局终止所有针对被绑架日本国民的调查，此举违背了其2014年与日本达成的双边协议。媒体报道称，当局做出这一决定的原因在于，日本在朝鲜1月份进行核试验后恢复了之前放松的制裁措施。早前，朝鲜当局承认，该国特工在20世纪70及80年代绑架了12名日本国民。

- 
1. 《韩国：公开朝鲜餐厅员工的情况》（ASA 25/4413/2016）
  2. 《朝鲜：美国公民所受劳役判决谜团重重》（新闻报道，4月29日）
  3. 《音讯隔绝：朝鲜对手机与外界资讯的限制》（ASA 24/3373/2016）

# 蒙古

## 蒙古国

国家元首：**查希亚·额勒贝格道尔吉**  
(Tsakhia Elbgdorj)

政府首长：**扎尔格勒图勒嘎·额尔登巴特** (Jargaltulga Erdenebat) [在7月接替其米德·赛汗比勒格 (Chimediiin Saikhanbileg) ]

蒙古最大的反对党人民党在6月举行的国会选举中获得多数席位。新政府推迟执行前政府通过的5项法律，其中包括将死刑废除的新《刑法典》。政府未能保护维权人士不受国家机构及非国家行为体的威胁和袭击。酷刑及其他虐待依然广泛存在，这一现象在羁押中尤为普遍。由于国内法未能符合国际人权法及人权标准，首都乌兰巴托的居民依然面临强迫搬迁及适足住房权受到侵犯的风险。

## 住房权

乌兰巴托的城市重建项目大幅推进，国家及地方层面的相关法律和政策却跟不上实际发展。乌兰巴托蒙古包(ger)区域（即基本服务匮乏的区域）的大规模重建工程于10年前启动，旨在应对该城计划外的人口增长及日益严重的污染状况。<sup>1</sup>由于缺乏适当的政府规管及有效的咨询与监督，受重建项目影响之人的人权很容易受到侵犯，特别是适足住房权。

在一起案例中，重建计划对居民造成了毁灭性的影响。乌兰巴托苏赫巴托区(Sukhbaatar)一栋危楼中的居民包括残疾人和有幼童的家庭，在2015年末至16年初气温降至零下30度的冬季依然居住在那栋没有暖气的楼中。10月，当局将居民重新安置在临时居所内。由于缺乏有效的保障及救济机制，已获重新安置的住户依然可能面临广泛的人权侵犯及侵害。<sup>2</sup>

## 维权人士

维权人士继续在生理及心理上受到来自国家及非国家行为体的威胁和袭击。2015年末，雪豹保护基金会的环保

活动人士卢可哈格瓦桑贝瑞·托姆苏可汗 (Lkhagvasumberel Tomorsukh) 死亡，当局对这一可疑死亡事件的调查仍在继续。据蒙古国家人权委员会报告，关于非政府组织的法律及其他国内法并未充分保护维权人士的权利。

## 酷刑和其他虐待

羁押场所中的酷刑及其他虐待现象依然普遍。当局将被羁押人在不同羁押场所间频繁转移，或将其羁押在离家很远的拘押所中，以达到恐吓被羁押人并令其难以会见律师及家人的目的。

1. 《蒙古：未达标准——乌兰巴托的适足住房权》(ASA 30/4933/2016)
2. 《蒙古：两百民众面临即时无家可归的风险》(ASA 30/3743/2016) 以及更多信息 (ASA 30/4793/2016)

# 新加坡

## 新加坡共和国

国家元首：**陈庆炎**

政府首长：**李显龙**

**当局继续骚扰并指控博客作者及异议人士。媒体仍然处于《报刊与印刷馆法》的严格管控下。鞭刑和死刑继续适用。**

## 言论和集会自由

政治活动人士、博客作者及政府批评人士因和平行使言论及和平集会自由权面临指控和其他报复行为。

有人担心8月通过的《司法（保护）法》可能被用于针对批评法院或司法的维权人士。藐视法庭罪的刑罚包括3年以下的监禁刑及最高10万元新币的罚款。

6月，博客作者及政治活动人士韩慧慧 (Han Hui Hui) 被判非法集会及“公共滋扰”罪成立；致使她无法参与国会选举。她因在2014年领导芳林公园内的和平抗议而被判罚款3,100元新币 (2,281美元)，该公园是当局唯一允许民众在不经警察许可的情况下进行示威的地点。她已对裁决提出上诉。<sup>1</sup>

同月，政治活动人士鄞义林 (Roy Ngerng) 及张素兰 (Teo Soh Lung) 因于补选“冷静日”发表的脸书帖子受到持续多小时的调查，2人被指违反选举前夕禁止进行任何竞选活动的规定。<sup>2</sup>

9月，少年博客作者余澎杉 (Amos Yee) 因上传被指“伤害他人宗教感情”的视频被判入狱6个月。<sup>3</sup>

此外，上诉法院决定将人权律师拉维 (M. Ravi) 禁止执业的期限延长两年，有人关注到这可能出于政治动机。

## 死刑

新加坡继续作出死刑判决并执行死刑。6月，马来西亚公民贾布林 (Kho Jabing) 被判谋杀罪成立，在上诉被驳回后的数小时内即被处决。强制性死刑判决仍适用于一系列犯罪，它们当中有些并未达到国际法上“最严重犯罪”之门槛。

## 反恐和安全

《国内安全法》规定，嫌疑人的审前羁押期限可以以两年为限、无限次地延长，这一规定引发大家的关注持续。2015年1月以来，至少有58人因违反该法被羁押。

##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刑法典》继续保留第377条A节将男性之间相互同意的同性关系定为罪行的规定。6月，内政部号召企业赞助商停止赞助一年一度声援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粉红点（Pink Dot）活动。

1. 《新加坡：停止骚扰和平抗议者》（ASA 36/4342/2016）
2. 《新加坡：政府批评人士、博客作者及维权人士因公开发声而被惩罚》（ASA 36/4216/2016）
3. 《新加坡：博客作者面临三年以上监禁》（ASA 36/4685/2016）

# 德国

##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国家元首：**约阿希姆·高克（Joachim Gauck）**

政府首长：**安格拉·默克尔（Angela Merkel）**

**当局付出不少心血，安置并处理大批2015年抵境的寻求庇护者。然而，政府也通过了数项法律，对寻求庇护者及难民的家庭重聚等权利加以限制。出于种族主义及仇外情绪而袭击庇**

**护所的事件依然高企，当局并未采取有效策略阻止袭击发生。**

## 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与2015年相比，新近抵境的寻求庇护者人数大幅下降。今年首11个月，政府登记在册的抵境者约有304,900人，2015年同期，这一数字为89万。

今年，当局提升了其处理难民申请的能力。1月至11月间，共有702,490人提出庇护申请，当中许多人在前一年已经抵达德国。当局在约615,520起申请中作了决定。相较去年，获得完整难民地位的叙利亚人、伊拉克人及阿富汗人比例下降；更多申请者被给予辅助保护，获得完整难民地位的人数减少。辅助保护意味着在家庭重聚等方面享有的权利较少。1月至11月间，59%的叙利亚申请者获得完整难民地位，相对于2015年同期的99.6%。

3月，《庇护法》的最新修正案生效。被给予辅助保护的人直至2018年3月前都无法享有家庭重聚的权利。一套针对不同类别申请者的新快速评估程序被引进，适用对象包括来自被视为“安全”原籍国的庇护申请者，然而这一程序却未能充分保障申请者获得公正的庇护程序。在年底时，一项将阿尔及利亚、摩洛哥及突尼斯定为“安全”原籍国的法律在联邦参议院有待表决。截至年底，新的快速评估程序还未开始实施。

5月，议会通过史上首项有关难民及寻求庇护者“融入”的法律。该法旨在为难民创造就业及受教育机会，并加诸于他们修读融入课程的义务。该法让

联邦各州可以限制难民居住区域；收紧居留许可的签发条件；并进一步削减违反新规定的难民及寻求庇护者的福利。

截至12月19日，德国重新安置了640名来自希腊以及455名来自意大利的难民。作为欧盟与土耳其就难民问题达成协议的一部分，德国也从土耳其接收了1,060名叙利亚难民。尽管阿富汗国内安全局势持续恶化，当局却在今年强制遣返了60余名庇护申请遭到拒绝的阿富汗国民。2015年，仅有不到10名申请被拒的阿富汗庇护申请者被强制遣返。

## 酷刑和其他虐待

当局依然未能有效调查有关警察实施虐待行为的指控，亦没有建立任何独立的投诉机制，以调查此类指控。

在年底时，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North-Rhine Westphalia）及萨克森-安哈尔特州（Sachsen Anhalt）政府正制订计划，将警察在执勤时佩戴身份识别徽章列为一项义务。

国家防止酷刑机构的联合委员会仍然面临人员短缺与经费不足的问题，该机构是德国根据联合国《禁止酷刑公约任择议定书》设立的国家预防机制。

两名阿富汗及摩洛哥难民指称，2014年在联邦警察设于汉诺威中央火车站的拘留室内遭到一名联邦警察虐待。4月，汉诺威检察院终止对于该案的调查。其中一名受害者请求重新调查，但在9月被策勒（Celle）高等地方法院驳回了这一请求。

## 歧视

极右翼团体国家社会主义地下党于2000至2007年间犯下针对少数民族的种族主义及仇外犯罪，当局却未对此展开调查，2015年10月，议会成立第二个调查委员会，就上述部分犯罪案件进行调查。尽管联合国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与欧洲委员会人权专员在2015年建议，探究制度性种族主义在这些犯罪背后的潜在作用，但当局未有对于这一问题正式展开调查。

全国各地出现几十起反难民及反穆斯林的示威。今年的头9个月间，当局共记录到813起针对庇护所实施的犯罪案件。在同一时期，当局共记录了1,803起针对寻求庇护者的犯罪，其中254起犯罪导致身体受伤。当局并未采取足够措施，以防止针对庇护所的袭击发生。

该国继续有来自公民社会组织的报告，指出警察依然对种族及宗教少数族群实施具有歧视性的身份检查。

6月，联邦最高法院驳回一名双性人申请依法登记为第三性别的请求。至年底时，这名申请者的上诉仍在联邦宪法法院悬而未决。

## 反恐和安全

10月，议会通过一项新的监控法律，赋予联邦情报局广泛的权力，使其能够在缺乏有效司法监督的情况下，出于国家安全等一系列目的，对非欧盟公民实施监控。8月，包括言论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在内的数个联合国特别程序提出关切，指出该法对言论自由造成负面影响且缺乏司法监督。



2009年，为了更广泛地打击恐怖主义及犯罪行为，联邦刑事警察局被赋予监控权。4月，联邦宪法法院作出裁决，认定部分监控权违反宪法。裁决特别指出，其中某些措施未能确保对于隐私权的尊重。这些违宪条款却因函待修改而依然有效。

## 武器贸易

3月，政府就选择性装运后管制实行必要的法律框架，以改善对战争武器及特定型号枪械出口的监管，确保其符合最终用途证书，而且不被用作实施人权侵犯。这一监管制度将核查出口战争武器装运后在接收国的流向。接收德国军事装备的他国政府必须做出最终用途声明，表示同意接受现场监管。最终用途声明需有至少4家持有执照的小型武器出口商签署。德国政府于今年年底开始实施新监控机制的首期试点。

## 公司责任

2015年，4名巴基斯坦受害者起诉德国服装零售商KiK，8月，多特蒙德地区法院受理此案并给予4人法律援助。2012年9月，巴基斯坦的一家主要纺织品工厂被大火烧毁，260名工人在火灾中死亡，32人受重伤，这间工厂也是KiK的供货商。

12月，政府为实施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通过了一项国家行动计划。然而，这一计划所包含的措施并不充分，使其未能符合《原则》中的所有标准，此外，计划并未确保德国的工商业以尊重人权为目标实行尽职调查。

# 国际特赦组织

## 2016/17 年度报告

### 全球人权状况

《国际特赦组织2016/17年度报告》记录了全球159个国家和地区在2016年的人权状况。

对于数以百万计的人来说，2016年是满载苦难与恐惧的一年，因为各地政府及武装团体以各种方式侵犯人权。在世界多个地区，很多人继续因冲突和政治镇压而逃离家园。除其他普遍存在的问题外，本报告也记录到酷刑和其他虐待现象持续，性权利和生殖权利未受尊重，政府进行监控，以及过往罪行不受惩罚的文化盛行。

本报告见证了在全球各地挺身而出者的决心，这些人要求人权受到尊重，同时表明声援那些权利被践踏的人。报告阐述了国际特赦组织的关切，并呼吁大家采取行动。它揭示人权运动如何不断在壮大，而且该运动在数以百万计的人心中唤起的希望如何持续成为变革的重要力量。对于决策者、活动人士和任何关心人权问题的人而言，本报告是必读之选。

[amnesty.org](http://amnesty.org)

AMNESTY  
INTERNATIONAL

